

《意林》  
第三本  
全彩升级版即将上市

小故事大智慧 · 小幽默大道理 · 小视角大意境

# 意林®

06

三月下 半月刊  
2016 总第283期

☆与其祝福万千，不如红包一现 ☆我喜欢你叫我“少女”时的温柔 ☆好朋友就是相爱相杀 ☆爱情这事，要么一生，要么陌生



锐 RUI HUA TI  
话题

为何你月薪上万  
还是穷人

邮发代号：16-288 定价：5.00元

ISSN 1007-3841



9 771007 384165



最激励人心的内容，最丰富多彩的活动，  
最优质多样的服务，尽在《意林》微信公众平台。  
微信号：yilinzazhi，公众平台：意林。  
关注《意林》，这一期，你有我们的陪伴。



意林官方正版图书唯一天猫网店  
网址：<https://yilzts.tmall.com>  
联系电话：010-51900446  
请用手机天猫、淘宝 店铺名称：  
客户扫一扫：意林杂志图书专营店



中国邮政发行情报报刊



# 目录 CONTENTS

好看的绿皮杂志  
课外阅读优选杂志  
中国发行量领先的学生杂志  
中国极具影响力的励志杂志  
看意林 作文好 考名校



小故事大智慧·小幽默大道理·小视角大意境

【励心小品】	/ 迎小精灵的人生哲理，在顿悟中改变人生 /			
	低调与教养	丰歌	1	
【锐话题】	/ 谁的青春不迷茫，过来人告诉你怎么办 /			
	为何你月薪上万还是穷人	吴晓波	28	
【心灵鸡汤】	/ 看待人生的角度和心态，造成人与人幸福不平的差距 /			
【幸福讲义】	一碗汤定姻缘	明前茶	12	
	一个人也要好好吃饭	方悄悄	34	
【人生感悟】	短暂的满足要不得	林清玄	17	
	后熟	明前茶	46	
【身心原力课】	生生死死寻常事	王国华	49	
	你是否敢去与众不同	刘威麟	13	
【意林体】	奋斗的底线	寺主人	19	
	笑容易，哭却很难	倪匡	9	
	寻常美	亦舒	11	
	“守井”哲理	潘春华	13	
	榜样力量	赵宽宏	51	
	愚蠢的约定	张小娴	69	
【励志人物榜】	/ 从作家和榜样中成长故事里，找到人生努力的方向 /			
【梦工厂】	一个高三学生拍高三纪录片	杨杰	50	
【成长路标】	与你相遇，好幸运	围子	29	
【星星之火】	怕飞的鸟	大鵬	10	
【非常故事】	/ 出人意料的情节和心跳感，观感犹如纸上电影 /			
【我与名家共写作】	盐的沉默	沈嘉柯	44	
	次日边缘（后续）	吕威	45	
【奇人异事】	牛叔的点菜单	冯大夏	35	
【萌宠】	我的小女生	钟怡雯	4	
【世间感动】	/ 万水千山走遍，内心柔软如初 /			
【爱的故事】	嫁人易，寻爱难	李婧	31	
【情书】	我喜欢你叫我“少女”时的温柔	惟念	26	
【明星的初心】	王祖蓝与李亚男的长短脚之态	查小欣	64	
【成功之钥】	/ 成大事者善经营，让聪明头脑为你服务 /			
【智慧之灯】	聪明的“台阶”	段慧群	33	
【培训之术】	如何较快地做出正确决定	Mr.6	9	
【事在人为】	还好只是擦肩而过	约翰森	16	
【另类思考】	失败也是一种选项	杨澜	36	
【人与社会】	/ 新颖的观点和态度，帮助你在朋友圈中脱颖而出 /			
【名家观点】	与其祝福万千，不如红包一现	童卉欣	6	
	人为什么都不肯死	贾平凹	59	
【成长视窗】	/ 所有关于成长的困惑，都能在此找到答案 /			
【人之初】	第一次约会	马良	20	
【恋爱秘笈】	最好的爱情是透过你，我看到自己	晚睡姐姐	7	
	爱情这事，要么一生，要么陌生	李爱玲	24	
	从分享到分开	张曼娟	25	
【两代之间】	男人的面具	刘墉	30	
【特别校园】	/ 来自校园的感悟和声音，来自校园的呐喊和争鸣 /			
【校园文学联盟】	重生	刘晓轩	54	
【我为动漫狂】	惨绿少年的热血青春	药师兜	66	
【青春黑洞】	愿你已放下，常往光明里	绿亦歌	8	
	小丑	沐念	67	
【初心纪念墙】	青春不需要观众	大熊	18	
【闺蜜照相馆】	所谓友谊，就是和你一起做没营养的事	入江之鲸	38	
	有个词，叫死党	墨宝非宝	62	
【少女时代】	她的少女时代	喜宝	40	

ISSN 国际标准刊号 ISSN1007-3841  
CN 国内统一刊号 CN22-1361/I  
Code of Post Issue 邮发代号 16-288  
(总第288期)

Director of Editorial Board 编委会主任 张守智  
Deputy Director of Editorial Board 编委会副主任 王长元

Sponsor 主办 长春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Publication 编辑出版 吉林省意林杂志社有限公司  
President 社长 杜奕  
Publisher 总编辑 顾平  
Editor in Chief 主编 蔡燕  
Executive Editor in Chief 执行主编 邓志娟 杨瑜婷  
Associate Executive Editor 执行副主编 刘世佳  
Editor 编辑 许树平 黄磊 许之贤 赵添天 刘思远 董腾 蔡春霞 秦岭  
Coordinator 流程编辑 刘洋  
Tel. of Editorial Office 编辑部电话 010-51900481  
Visual Design Director 视觉设计总监 资源  
Art Designer 美术编辑 李倩 岳红波 孔凡雷  
Director of New Media Department 新媒体部 总监 曹玉儿  
Magazine Press Address 社址 长春市朝阳区锦水路1097号  
Service Department for Readers 读者服务部 010-51908602  
Contribution Address 投稿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 37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 1501室 邮编: 100022  
E-mail 电子信箱 yilin010@vip.163.com yilinart@163.com (插画)  
Yilin Website 意林网站 www.yilin010.com www.yilin.net.cn  
Yilin Blog 意林博客 blog.sina.com.cn/yilinzazhi  
Yilin Microblog 意林微博 http://weibo.com/yilinzazhi  
Taobao Mall's Address of Yilin 意林淘宝商城 http://yylzts.tmall.com  
电子版总代龙源网 www.qikan.com.cn  
Cooperative Partner 合作伙伴 博看网 www.boookan.com.cn  
Print 印刷 河南文华印务有限公司  
Advertising Agent 广告代理 北京大狗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Advertising Director 广告总监 魏友成  
Tel. 电话 010-51908245  
Advertising Permit 广告许可证 2201004030068  
Distribution Department 发行中心  
Executive Director 执行社长 李振红 010-51908535  
Associate Executive Director 执行副社长 杨素琼 010-51908725  
Marketing Director 营销总监 王俊杰 姜丽 刘洋  
Customer Manager 客户经理 殷春明 耿志盛 李艳博 索明丹 杜豫 刘金成 祁春燕 曹灵芝 彭妮 沈兰娟 方仁霞 陈志云 刘佳平 杨玉慧 李丽 华晓晶  
Date of Publication 出版日期 上半月 每月10日 下半月 每月25日

《意林》《意林·原创版》《意林·少年版》《意林12'绘阅读》  
《意林·作文素材》《儿童绘本》《小小姐》《小文学》《意林·绘英语》

稿件凡经本刊使用，即视作作者同意授权本刊其作品包括但不限于电子版信息网络传播权、无线增值业务权；本刊支付的稿费已包括上述使用方式的稿费。本报（刊）转载部分作品的稿酬已按法律规定交由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转付，敬请作者与该协会联系领取。电话：010-65978905，传真：010-65978926，邮箱：wenzhuxie@126.com。

# 一则故事 改变一生

名人读意林

To  
意林

会创鲜说磨福迟

梅尼香留寒来 任延宇

——演员黄维德在《琅琊榜》中饰演誉王

## 名师读意林

“一个人就是整个人类”，意林  
还印林茂，栋梁在其中矣！

——河南省首批示范性高中  
卫辉市第一中学 校长 任延宇

## 意林故事

### 《意林》上下半月不够看 期待可以出旬刊，周刊

仍记得最初接触《意林》时，我还是一名即将参加中考的中学生。当从好朋友手中接过这本杂志时，浅绿色的封面犹如一缕春风吹进我因为学业而紧张焦躁的心，而令我想不到的是，翻开这本杂志，这股绿意在我青春懵懂的心房里就此扎根下来。

此后的高中生活，除了一直奔跑在高考的高速公路上，最期待的莫过于新一期《意林》杂志出现在学校门口的报刊亭，总是和好友一起跑过去，每当看见最新一期的浅绿色封皮时，好友总是嘲笑我的眼睛都在放绿光了。

然而，拿到一本半月刊，很贪婪地想翻遍每一页，又担心立刻看完后剩余的十多天要怎么熬才能等来下一期。因此，只能每天看一点点，心里又总是惦念着是不是后面有更精彩的内容。这样的心理挣扎伴随了自己几年了，因此特别期待《意林》可以出旬刊或者周刊，可以让读者大饱眼福之余，更多的是得到心灵的慰藉，伴我们度过懵懂青春，给我们以智慧启迪，坚定我们的初心。

——哈尔滨市第三十七中学 孙梦彤

## 全球合作媒体

大西洋月刊、福布斯、纽约客、时代周刊、赫芬顿邮报、今日美国报、Slate杂志、芝加哥论坛报、波士顿邮报、每日邮报、时代周报、莫斯科时报、日本东京眼、费加罗报、韩国时报、纽约时报、华盛顿邮报、美国读者文摘、华尔街日报、英国金融时报、泰晤士报、卫报、独立报、观察家报、每日电讯报、经济学家杂志、BBC、新加坡联合早报、美联社、路透社、法新社、德新社、日本共同通讯社、韩国东亚日报、日本读卖新闻、朝日新闻、哈佛商业评论

【走进常青藤】	神秘的布灵顿俱乐部	克里斯多夫·朔尔曼	68
【微写作】	殇等7则		55
【时间胶囊】	小王子与玫瑰花等7则		47
【搞siao联盟】	上学君的疯癫校园等		70
【心理人生】	/对那些无法理解的行为，带你了解其背后的驱动力/		
【心理诊疗室】	这个世界的秘密	沈奇岚	15
【做人处世】	恩怨都要讲分寸	大江东去	11
	后面总要留一手	刘塘	37
【话术锦囊】	如何和蔡康永一样会说话	周二	56
【知平体】	/浏览古今中外人文，获取知识智慧源泉/		
【白话国学】	贾母为何不为黛玉做主	闫红	32
	好朋友就是相爱相杀	汤小小	52
【生命八卦】	美人有态	蔡澜	23
【流行·视觉】	/生活方式的选择，决定你是谁/		
【舌尖上的中国】	味之腊	南在南方	41
【观感视界】	古代的穿越剧	马伯庸	14
	《太子妃升职记》怎么就火成了爆款网剧	冯夕桐	42
【搞笑秀】	笑霸出征，寸草不生	中插	
【萌主】	跑鸭Guus等5则	中插	
【意中明星】	盛一伦《可念不可说》	中插	
【诗·画·话】	/辩以明理，诗画以生活/		
【拇指文学】	我做了那么多改变，只为了我心中不变等2则		22
【培根体】	网络剧被强制下架，你怎么看		48
	个人公开募捐该不该禁止		48
【漫风尚】	据说，大多数人的寒假都是这样过的	饭二画画	58
【浮世绘】	/浮世中欢娱乐趣，做一个有意思的人/		
【开怀篇】	请带好孩子等4则		17
	课回操等2则		23
	都是我没用等9则		53
【神回复】	学生学习成绩不及格等6则		46
【嘻哈段子铺】	冻死那个等2则		16
	瓶瓶罐罐等3则		39
	值钱等4则		57
【呛爆鲜词】	脑雾等2则		21
【麻辣生活】	凶手等4则		27
	权力等3则		35
	找东西等3则		43
【无敌上上签】	多睡一会儿等12则		33
【编读互动】	/犹豫什么？就等你来约/		
【名人读意林】		黄维德	3
【名师读意林】		任延宇	3
【意林故事】	《意林》上下半月不够看，期待可以出旬刊，周刊	孙梦彤	3
【意林在线】	《意林·原创版》2016年第3期惊艳上市		17
	“多味之恋”三月上市		19
	“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通讯		49
	《意林》第三本来了！全彩全彩全彩，重要的事情说三遍		63
【编内编外大爆料】	意见领袖来了		60
	爆料总嫌不够		60
	《意林》问答漂流瓶		61
	意粉求上墙		61
【趣味测试】	选杯子看你平时怎样用钱	佚名	27
【智商黑洞】	趣味数独等4则	应长丰等	72

本期封面由达致提供

# 低调与教养

□丰 歌

著名作家博尔赫斯长期在图书馆任职。他说：“那时我已经是一个有名的作家，只是图书馆的人还不知道。我记得有一次，一位同事在一本百科全书上看到了‘豪尔赫·路易斯·博尔赫斯’这个名字，发现那个人的名字及生辰跟我的完全相同，他感到很惊讶。”同事之孤陋寡闻反衬出博尔赫斯“真人不露相”的低调和沉潜。

陈丹青在一次演讲中说：“国外很牛的人站在你面前，害羞得要命。明明弄了四五十年这个专业，他拼命躲，不讲，我才知道，原来教养是这个样子。但我们这边不是。”他感叹当下国内很多搞艺术的人，喜欢自我显摆的风气：“我发现真有人会说……我是艺术家，我是雕刻家，我是诗人，我是作曲家……我听了，好害臊。”笔者见过本地“北漂”的书画家，名片上一长串头衔，正面印不下还转背页。

先贤有言：“方为一事，即欲人知，浅之尤者。”凡念念不忘头顶名衔或光环者，大抵是浅薄之辈。

（秋刀鱼摘自《今晚报》2015年9月19日）





小女生老了。  
整个冬天，小女生用她前所未有的沉重鼾声提醒我，她老了。

我诧异地发现，老猫打鼾的节奏和声息，竟跟人熟睡时的呼吸一模一样。吸进梦里的空气化成抽象的呓语，唏，嘘！唏嘘！都说些什么呢？那唏嘘的梦境，那些长长短短的轻声叹息。我时不时停下手边的工作，久久地观望蜷缩在垫子上的圆球体。

这只七点五公斤的母猫，今年四月满九岁。丰润的毛皮让她容光焕发，看起来总也不老，还有些艳光四射的模样，俨然猫中尹雪艳。因此得出结论：老了，得长点脂肪长点肉，丰腴些，才不会一笑就牵扯出一把刻画生命深度的皱纹。然而年轻的外表下，包裹着正在老去的身体，小女生毕竟上了年纪，当鼾声响起，我不得不慨叹，我们的感情，竟然有了九年的重量。

以人的年龄换算，小女生早该是欧巴桑含饴弄孙的年纪。长长的九年，我们的故事应该一大箩筐。认真回想，那些细节却又

稀松得很，不就是人猫之间的寻常日子嘛！我常常在楼下扬声叫，小，女，生。她不应，我就边泡茶洗水果翻报纸，边唱歌似的，变化着音节组合成十几种不同的小女生叫法，叫到最后，小女生的“生”字不是带着不耐烦，便是透着求饶的语气。反正，软硬兼施非把她喊下来为止。

这是我们的相处模式，人猫不离的配对。我的依赖性很强，小女生的宽容则带着宠溺的况味，这点通透也是尹雪艳式的。只要喊她，哪怕正酣眠，也会睡眼蒙眬晃下来。不过她走路奇慢，几近迟缓。从四楼到一楼猫影现身，足够我唱上十遍以上的小女生。心情好时，她会边下楼边应，我叫一声她喵一下，那喵可是高低起伏，节奏韵律次次不同。心情不好，无声无息直接踱到一楼，仰起猫脸，翻个白眼，露出“这不就到了吗？叫什么”一副没好气的表情。这一刻，我常弄不

清楚到底谁是主人，谁是宠物。幸好我们之间没有面子问题，有幸当猫的宠物，我也十分乐意。

其实大可不理我地耍赖，但她总是顺着我。她是一只胶水猫——很黏。这点我们彼此彼此，没得怨。只要她醒着，没见到人，必然不满意地鬼叫。上洗手间，她喵。泡澡时门一关，喵得更凶，似乎明白我泡起澡来耗时旷日，又得好等。她像郑愁予笔下的情妇，是“善于等待”的——我出门常一整天，她不得等。可是只要在家，就得被她跟监。否则她会发出被忽略的生气吼声，标准的泼妇骂街式。七个月大结扎时，她的怒吼把一只等着洗澡的贵宾狗吓得直抖。没养过这么剽悍的猫，也第一次见识到狗怯懦至此，觉得我们小女生当真是猫中英雌。

向来吃软不吃硬，小女生要我事事顺她，我就存心跟她怄气。凭什么就得随时让你看见？有本事就叫个够吧！她隔着浴室的门抑扬顿挫开骂，我泡着热水心里暗乐。实在不耐烦，便回吼：小女生鬼叫什么，烦死了！音量一提高，她知道我动了气，立刻住嘴。这是九年的生活默契，真不容易。最难相处哲学莫过于退和忍，以及不计较。小女生就这点好，善忘且宽容。

我最常跟她讲的话是：小女生，等你死了，做成标本好不好？似乎巴不得她早死。其实这话里有隐忧。从小家里养猫狗，我最怕生离死别的裂痕难愈。不告而别和病痛亡故，同样令人难过。伤痛最深那次，是养了八年的黑狗病死。母亲趁我上学，埋入红毛丹树下。黑狗去了，留我独自穿越黑漆的油棕园上学；黄昏，少了看落日和说话的伙伴，只好对着夕阳凭吊往昔相伴的时光。每见狗坟，仍止不住泪。

## 我的

## 小女生

□钟怡雯





小女生的手足小肥跟我们一起生活六年，不幸应验了生离。分别三年，我仍深深怀念他柔软好闻的肚腹。啊！那段枕在小肥肚腹的时光，那令人怀念的“小肥之味”。而今终于明白，为何所有的香水都无法触动我。原来，独一无二的“肥之味”是我的最爱，那里面有生命的温度和热能，以及失落的依恋，又岂是量产的气味所能替代？虽然小肥终将不朽——我们的故事已永藏绘本。可是，要绘本做什么？若能选择，我毫不迟疑要换回那个可触可枕可闻的猫肚。

生离的痛已尝过，我惧怕死别突袭，所以早早给自己做好心理建设。小女生自小有气喘，哪天她毫无预警地死了，至少还有标本陪着。她黏人却从不给抱，做标本最合适。这事小女生是赞成的。每回我说，把你做成标本。她答，喵。听起来像是“好”，黄褐色的大眼雪亮，为这个点子喝彩似的。据说猫最老可活到二十三岁，我该拿小女生的八字去算命，看看她阳寿多少，心里也好有个谱。

这只猫极度放松的姿势是四脚朝天，袒胸露腹，一副推心置腹掏心掏肺的不设防。这姿势太诱惑，我忍不住用脚轻揉她的肚脯，边说“踩死你”；或者用手围住她脖子，说“掐死你”。根据她的反应和表情来判断，一定以为那三个字是“爱死你”，所以放心地任揉任掐。我怕哪天邪心一起，当真把她给踩扁掐死，遂努力克制自己，不再玩危险游戏。

小女生原来叫雌咪咪，小肥叫雄咪咪。很没想象力的名字，天下的猫一律可以咪咪称之。后来雄咪咪长得胖又壮，改名叫小肥。麒麟尾的小女生冰雪聪明，像鼠鹿，便用上这个可爱的乳名。那时还住新店美之城，小肥是多

动儿，老学鹦鹉穿过铁枝爬到隔壁去，小女生会发出急促的叫声通风报信。小肥闯祸受罚，她静坐远观，待我们走远，才敢去舐小肥安慰他。

小肥勇于尝试，小女生则行事谨慎，凡事先礼让小肥。小肥走后，她一改当旁观者的个性，开始撒娇和黏人，接收所有小肥的习惯，包括阻止我讲电话。电话铃响，她会踱到身边，前脚搭在我椅垫上。我讲，她也讲，不是骂人时强劲有力的“喵”，而是轻轻颤动的一连串“咩”，乍听之下，真像小孩撒娇叫妈。曾经有个朋友话讲一半，语带歉意地问：“你要不要先忙小孩？”所以我讲电话，还得拍她的猫头让她闭嘴。该死的是，那张仰起的猫脸分明写着“我很满意你没有忽略我”，而非“谢谢你重视我”。

小女生占有欲强，且憎恨同类，除了手足小肥。以前喂野猫，老是有三只兄妹喜欢跟我们上楼。不巧有一回木门关得慢，被小女生撞见，当场跟我们翻脸，连人带猫一起骂，还发了整晚脾气，不理我们，小肥也成为出气筒。那晚我们皆不敢吭声，领教了母猫醋劲的可怕威力，当然再不敢造次。喂猫回来，只要手上身上沾了野猫的味道，她会翻遍家里每个角落，试图找出那只不存在的假想敌。回家或出国旅行，不敢把她寄养宠物店，怕她见到同类会发疯，总是得烦她干爹胡金伦来家里小住。除了我们，小女生跟他讲整晚的话，亲热得很，胡金伦叫她“肥婆”，她竟没意见。

小女生原来十分严肃拘谨，跟现在的胶水猫形象差距甚远。因为小肥跟我“对味”，成天我总是肥呀肥地叫个不停，老腻在一起说话，耳鬓厮磨，小女生则蹲得远远地观察，表情很复杂。

我纳闷，她在想什么？这只冷淡而不近人情的猫。如今回想，她大概在观摩人猫相处之道，因此小肥走后，她把偷学的招数全使上，称职地取代了小肥，让我们心甘情愿安于我们的世界。没有办法取代的是“肥之味”。她身上的气味和猫毛奇怪地只会让我打喷嚏眼睛发痒，我拍她抚她把毛掀乱，却绝不敢拿自己的鼻子和眼睛开玩笑。

有些怪癖我始终不明白，譬如，小女生喜欢我们拍打她——用手掌大力拍打猫腿，力道愈大她愈爱。“生命中不可承受之爽”大概就是她被重打时，不知该如何发泄快感的样子。我想她有被虐倾向。

对吃，小女生极有个性。她只吃猫饼和水果，不吃鱼，大大地颠覆了猫吃鱼的刻板形象。至于水果，喜欢跟她毛色一样的柿子和木瓜。说不定，正是水果颐养出小女生的丰润毛皮、尹雪艳式的风华。曾在马来西亚养过嗜吃榴莲的猫，吃红毛丹会吐核的狗，到了台湾，宠物改吃土产水果，那是理所当然。榴莲猫和红毛丹狗都长寿，我因此希望小女生当柿子猫或木瓜猫，永远不老。

（司志政摘自《捱日子》）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图/木木

## 诗剧



干燥的秋叶在我的心间旋舞而下  
月亮转动梦的齿轮  
最大的星星借你的眼睛凝视我  
叶子收拢你的声音，温柔而平缓  
我的渴念在篝火的忘忘中燃烧  
甜蜜的蓝色风信子盘绕我心

——聂鲁达



# 与其祝福万千， 不如红包一现



□ 童卉欣

为什么红包这么火，归根结底，不劳而获，或者少劳多得，是所有人无法抵御的心理诱惑吧。

2015年的最后一个夜晚，我是在对红包的苦苦守候和顶礼膜拜中度过的。闲逛在各个或热闹或冷清的群里，匆忙点开每一个长方形的“恭喜发财，大吉大利”，哇，空手白得一块三毛五，巨大的幸福感扑面而来！

不要瞧不起这点零碎，不拒细流，方成海洋，朋友圈里有人晒收红包，总额竟高达八千多，真正亮瞎人眼，我辈能不奋起直追？

红包最常见的收法，当然是群里哄抢，几十百把人，瓜分一笔，最后刷出清单，好哇，我分得最多（哪怕才一块三毛五），一阵窃喜，人在乎的，本来就不是多快乐，而是比别人快乐多。万一我抢到的数字垫底，唔，不要紧，毕竟什么也没付出，不过动了动食指，而且，坐等下一个，下一次抢，大家还是机会均等嘛，有希望是最重要的！

愿意撒娇卖萌者，可以单点人讨要红包，找朋友找长辈找领导甚至找泛泛之交，一句甜言，两个媚眼（虚拟的），几乎没有不得逞的，反正数字不大，又隔着无形之网，不用四眼两面对，给的人和得的人都心安理得，没有负担。

既有受者，必有施者，佛家不是有言：施比受有福。对于“土豪”，拿钱确立江湖地位的好日子到来了。最强悍的，直接拿数字插人，比方某穷苦哈哈云集的群里，通常飘来块儿八毛甚至一分钱这样招人骂的红包，某大佬在群里长期潜水，不发声没贡献，大家都快忘了有这人了，谁知今晚他一出手就是一个几百元的红包，分得者立马笑逐颜开，各种奴颜婢膝的“跪谢”“感恩”图片齐齐飞出，若是群主不给力，群众山呼之下仍旧舍不得抛出像样的红包，民意似乎颇有要大佬

取代群主之意——这样的气派，才能当家做主嘛！

还有一路人，就来更加爽快的口令红包，若想分得钱，必得按我的指定输入某句话，不管这句话是“××英明神武万寿无疆”般不靠谱，还是“我爱××无极限”这样无底线，放心，只要是附加在红包上面，不愁没人使劲输入，满屏万口传诵，发红包者想得到什么样的心理虚拟快感都不难。总之，平日里没法做的自我炫耀宣传推广，平日里不好意思出口的溜须拍马阿谀奉承，都找到了滋生繁衍的时机，一时赞美、感谢、祝福、荣幸，夸张地热血沸腾地满网窜。

为什么红包这么火，归根结底，不劳而获，或者少劳多得，是所有人无法抵御的心理诱惑吧。

第二天，我留恋不舍，又跑进各群各圈，此时已经是烟花燃放后的空地，冷清许多，红包更是踪迹渺茫、难得一见，没有了全民节日的支撑，红包失去了扎根的土壤和理由。

2016年的日子无情地来了，比这更无情的，是咱们还得遵循着“多劳多得、少劳少得、不劳动者不得食”的经济规律老老实实过日子。

（王颖摘自《宁夏日报》 图/辛刚）

## 诗剧



一勺月光

两杯暗影

混之以夏季的滂沱大雨

深埋于冬季的皑皑白雪

A spoon of moonlight

Two cups of shadow

Mixed with the pouring rain of summer

And buried under deep winter snow.

——《意林·徐英语》

刘翔公布新恋情，女友是同行小师妹，撑竿跳名将吴莎。

据说吴莎是刘翔的前女友，两个人在2009年全运会之后曾经交往过，两个人还见过刘翔的父母，后来不知道什么原因在刘翔结婚前分了手。刘翔和葛天经历了闪婚闪离之后，两个人又旧情复燃。

有人说这场恋情是前女友的逆袭，但其实吴莎未必比葛天更有竞争力。比如葛天是富二代，吴莎父母都是普通工人；葛天颜值中上，吴莎是邻家女孩气质。当然，最后，这一切的理由都抵不过刘翔的“我喜欢”，以及两情相悦。

上一次，前女友传奇逆袭的是袁泉。

袁泉和夏雨是中央戏剧学院的同学，恋爱是夏雨主动，约袁泉夜游，去爬长城，结果大雨瓢泼，长城上就只有他们两个。他们开车回来，夏雨表白，袁泉默认，然后他们就正式在一起了。

夏雨是那种带点桀骜不驯的男人，而袁泉呢，看起来清淡柔弱，其实极有个性，不过略带点被动，需要主动的人来点燃。恋爱8年之后，两个人黯然分手。

正当很多人都为这场长达8年的爱情落幕而感到惋惜的时候，半年之后，在金鸡电影节闭幕式上，夏雨拉起袁泉的手，冲出影迷重重包围，在众人面前“英雄救美”。随后，两个人一起在苏州小店亲密吃蟹，更被拍到一起买房。前女友重新变成了现女友，接着又变成了太太。现在两个人结婚多年，这对明星夫妻把自己的私生活保护得特别好。

而现在的夏雨已经知道如何在追求自由和踏实生活中寻找一条中间之路。他重新找回了袁泉，并不是“好马吃了回头草”这么简单，而是透过袁泉，他逐渐发

现了自己，知道什么人是最适合自己的。

当一个人真正找到自己之后，爱情往往随之尘埃落定。如果他自己过得迷糊，爱情往往就会颠沛流离。

比如李安，作家洁尘评价他是“那种很早就确立了自我并遵循自我的人，一般这样的人身上都有一种很熨帖很体面很令人心安的味道”。正是他的自我健全，淡然笃定，所以他才能在没有工作的那些年里，依然能拥有太太的爱，并且有力量回报这种爱，而不是因为陷入经济的困境就找到一个婚外情来拯救自己。要知道，现实中太多婚外情的发生都是为了摆脱失败，填补空虚。

那些自我迷失的人们，常常会觉得爱情像不合身的外套一般，配不上自己，他们试了一件又一件，却不知道，其实不合身的正是他们自己。很多人在爱情中挑挑拣拣，以为自己是在寻找爱情，其实他们只是还不够明白自己。

刘翔和吴莎之复合，或许也是刘翔在向着真正的自己走去。如果说他曾经觉得英雄应该配美女的话，那么吴莎作为同道中人，显然更能够理解和支持他，他终于到了不贪恋外界的艳羡，而只希望自己能过得舒服、安心的阶段，这来自内心的呼声能带着他和一个更成熟的自己相见。

总有人希望得到能永葆爱情的诀窍。其实这里从来都没有什么秘诀，唯一能够肯定的是，爱情什么时候变得稳定，就是已经透过对方，找到了自己，发现了自己。

爱一个已经找到了自己的人，这爱情会更少变数，如果你恰好在他正迷茫，不知自己的时候出现，你多半都会成为他成长的祭祀和牺牲品。

（步步清风摘自晚睡姐姐的博客 图/李坤）

## 最好的爱情是透过你，我看到自己



□晚睡姐姐

当一个人真正找到自己之后，爱情往往随之尘埃落定。如果他自己过得迷糊，爱情往往就会颠沛流离。



高中的时候，班里有个规矩，英语早自习迟到的人要在讲台上唱歌，如果当天有人过生日，绯闻对象也要上讲台唱一首歌。

那时候，班里有一个我讨厌的女生。要说讨厌也不是真的讨厌，我们全班能进年级前10的女生基本上只有我和她，她总要高我几分，她比我白，比我高，比我瘦，说话比我温柔，看起来就像小白兔一样无害。

很不巧的是，我们喜欢上了同一个男生，这导致我在她的阴影下待了3年。

后来那个男生过生日，大家起哄让她去献歌，她红着脸推托了好久，最后站到了讲台上。那

摆脱了她。

之后的几年里，我几乎每隔一天就能梦见她。梦见她和我喜欢的男生手牵手坐在我面前聊天，打羽毛球，写作业，我大声喊那个男生的名字，他一次都没有抬过头。那几年，我好像没有真正地快乐过，也没有真正地喜欢过自己。

我问过学心理学的朋友，我

## 「愿你已放下，常住光明里」

□绿亦歌



一幕我印象很深，她穿着干净的校服，高高瘦瘦，看起来很舒服。阳光落在讲台上和她的脸上，她的头发到肩膀，微微向里扣。她嘴角带着淡淡笑意，唱了一首《有梦好甜蜜》。

在别的同学都唱着“因为在一千年以后，所有人都遗忘了我”这类烂大街的情歌的时候，她选的歌一下子让人安静下来。

她唱得可真好听啊，声音又温柔又干净，那时候我想，大概只有她这样的人才配拥有青春吧。再后来高考，我考砸了，她发挥也不算好。我所幸没有和她上同一所大学，但这并不代表我彻底

会不会一直这样下去。她说会过去的。

后来，我花了4年的时间才明白，让我不甘心且执着的从来就不是那个男孩，而是她，哪里都好、人人都喜欢的她。我弄错了方向，所以从来没有真正解脱过。

大约在今年上半年，机缘巧合下，我加了她的微信，并忍不住把她的朋友圈状态从头翻到尾。但翻着翻着，我就兴致索然了，不再对着她好看的照片琢磨半天有没有美图秀秀，也不再对着她难看的照片暗笑。

我茫茫然地问自己，这个人的生活关我什么事呢？她确实只

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女孩，是我画地为牢，给自己打了一个心结。

然后才想起来，我已经好长一段时间没有再梦到过她了。原来那些往事，我早就通通放下，自己却浑然不觉。

以前我看到过一句话，灵魂只能独行。那时候我觉得这样的话太悲哀了，生于世上，总是能有三两知己相伴，不至于寂寂终生。可是在我写完过去那些零散的回忆时，我突然意识到，这句话是对的。

能十年如一日地记得你过去的模样的人，也只有你自己了。除了我自己以外，再也不会有人对我的过去感兴趣，不会有人在乎我曾经喜欢过什么样的歌、做过什么样的梦、嫉妒过什么样的女生。

现在明白这点的我，其实并不觉得这是一件值得难过的事。大概是因为，过去的总是好的。

“漫天的繁星，掩藏我点点的秘密，夏日的蝉鸣，鸣唱我对未来的希冀，Everyday has a dream，总觉得有梦好甜蜜。”

愿你已放下，常住光明里。

（司志政摘自《青春美文》）

2016年第2期 图/木木

## 诗剧

她拥有蓝色的皮肤  
他也一样  
他戴上面具将其掩藏  
她也一样  
用尽了一生  
他们互相寻找  
却又擦肩而过  
彼此永不知晓  
She had blue skin,  
And so did he,  
He kept it hid  
And so did she,  
They searched for blue  
Their whole life through,  
Then passed right by -  
And never knew.

——《意林·徐英语》



我有一个朋友，我们都一直觉得，他真的是一个人生“很顺”的人。

毕业那年，有了一个机会，他就从美国飞到上海做他的第一份工作，比所有人都早了五年以上。

然后，在大家都还不知道他

和谁交往的时候，突然闪电结婚，现在小孩都快上初中了。

后来，他选了一家中型的公司加入，当其他公司向他招手、挖角，他毫不动摇，公司从中型变大型，我朋友现在是该公司的总经理。

当他带着他的三个孩子，再递出这家知名企业“总经理”的名片的时候，我们……

我们，都好羡慕他呀！

但，他只淡淡地回答：

“我，只是很会下决定而已。”

他认为，他之所以现在如此飞黄腾达，一切都是靠“决定”出来的。

他下的决定又快、又狠，于是，他的人生也比其他人的生都要快，快多了。

到底怎么做到的？

我们都常常被一些“选择”给暂时困住，以致将它搁在一旁。一搁，就是至少一两年，甚至五年以上。

两家公司，选哪一家？

两个职位，选哪一个？

或，两位追求者，选哪一位？

该不该卖掉这套房子，去买另一区的？

到底，这位朋友，“凭什么”可以大刀阔斧地作决定的呢？

他的回答，令人吃惊。

“理由不是用‘想’的，而是用‘找’的。”

“你只要‘找到’一个非选它不可的理由，非它不可，就会是正确的决定。”

我发现身边仍有人还没结婚，往往是无法作出选择；他们身边的对象并不缺乏，但没有一人是完美的，于是，你仍痴痴地等待某天会有一个“Mr.Right”突然从天上翩然降临。

但往往到最后，给你的永远就是这些（永远没有“Mr.Right”）。

这时候，就考验你，要找到“某一个理由”。

那个理由，让你非选“某一个选项”不可。

而那个选项，往往会是不后悔的选项。

既然不会后悔，就立刻去做吧！

理由是用“找”的，不是用“想”的。

这招很有用，真的，能帮助你较快地做出正确的决定。

当你的决定做得快，不管正确不正确，人生，至少都会更快地到达下一个、我们从来没有看过的“境界”了。

（兰之幽摘自 Mr.6 网

图 / 罗再武）

□ Mr.6

## 如何较快地做出正确决定



人，尤其是成年人，不论受了什么样的伤害，都善于掩饰自己的感情，眼泪，只会往肚里吞，给人看的是毫不在乎的欢笑。然而，再倔强的人，一旦在自己的亲人面前，可以肯定这个人对自己的情爱，毫无保留之际，一样会哭，不但哭，而且会哭得十分伤心。

如果有人对你哭，而这个

## 笑容易，哭却很难

□ 倪匡



人平时又绝不是会哭得那种人，那么，就让他对着你哭个痛快。因为在那个哭的人心中，你就是他最亲近的人。

有人能在你面前哭，比有人在面前笑好得多。笑，谁不会？哭，有多么困难。

（秋刀鱼摘自《不寄的信》

山东画报出版社 图 / 木木）



好笑的是，我的名字是一只大鸟。不好笑的是，我竟然怕极了飞行。

我是在2008年4月患上恐飞症的，那一天我从北京飞上海主持尚雯婕在一所大学的歌友会，突然的一股气流，让机舱瞬间变得透明，我就悬在万米高空，整个人紧绷得好像一动就要碎了。那是我生命中最长的一个多小时。

其实是前一天熬了夜，又是早班机，身体状况很糟糕才出的问题，但这扇门被打开以后，就再没关上。

那年提早就预订了5月份的出国旅行，她满心期待，坐火车回到北京的我，越想越害怕，还偷偷哭了好几次，后来还是去了，一是爱情的力量，二是退订手续费确实挺贵的。

那次长途飞行很浪漫，国外的月亮挺亮，星星也格外大个儿，大部分乘客都睡着了，没福气看到。我是害怕得睡不着，飞机时而颠簸，我就干脆站在机舱里听歌跳舞，努力让自己的振幅超过飞机的振幅，我刚刚说没福气看到，其实是指我的舞蹈。那晚跳完了麦当娜，就跳碧昂斯，后来跳李宇春，因为那年流行一句话，“信春哥，得永生”，我在想，听李宇春的歌，应该就可以平安吧。

从那以后我就喜欢上了李宇春的歌，特别是有一首叫《小宇宙》的，几乎每次一听到它，飞机就不颠了。

恐飞让我一度非常自卑，感觉不会再洋气了。

我是主持人，尽管不算红，也总是出差。我的原则是：五个小时以内火车能够到达的地方，绝对不飞，五个小时以外的，我宁可跳舞，也不要闻那么久的泡面味道。2010年在沈阳主持一档周播的电视节目，我一年坐了一百多趟火车往返于北京沈阳，

坐到连中途葫芦岛站卖茶叶蛋的大妈都认识我。那档节目负责订票的工作人员估计一辈子都不会再遇到这样的事情，主持人坐火车赶路，助理则是飞机往返，我实在不愿意连累着别人也和自己一样，更何况到了北京站还永远打不到车。

2012年夏天我接到了湖南卫视的邀约，主持一档小日播的节目，那时候北京到长沙的高铁还没有开通，火车要十几个小时，只是因为每周都要飞，我决定放弃这个机会。当年坐飞机去沈阳的助理已经被公司晋升为经纪人，他劝我说：你知道在一家电视台，主持人们为了争一个日播节目，斗得多惨吗？你知道一旦登上顶

要去打客场的比赛，或者是世界巡演；想象飞机是翱翔的大鸟，自己是一片鸟毛，又到了迁徙的季节，这起伏多么美好。

恐飞症没有好转，附赠精神分裂。

后来还看了很多书，百了很多度，学习了很多航空知识。也打听过淘宝上的蒙汗药，还折腾自己整宿不合眼，劳累过度争取上飞机睡觉。因为确定和空姐搭讪是不会缓解症状的，主要是她们也不太乐意和我唠。

我现在还是每周都飞，已经成为两家航空公司的金卡会员，登机牌连起来能绕我家一圈，写

## 鸟怕飞的

□大  
鹏



级卫视平台，对于你意味着什么吗？你知道，这次人家给的钱还挺多的吗？

我只知道自己是真的害怕，每次出发去机场，都要一步三回头，和周围的一切道别，依依不舍，眼里是每一个细节，每次飞机落地，就是重生，如果不是怕空姐误会，真想和她们每个人拥抱。

在长期的实践中，我开发了很多种克服恐飞的方法，除了跳舞，最常用的是冥想法。我闭上眼睛想象自己是驾驶宇宙飞船的勇士，与外太空来的邪恶力量展开较量，飞机的每次颠簸，都是在我控制之下的飞船变向；想象自己是赵本山，是成龙，是姚明，是每天都要坐飞机的职业球员，

到这里，也许有的人已经猜到，我终于克服了恐飞。这的确很励志。但你们没猜对，我还是那么害怕，唯一进步的，只是终于肯把这件事说出来。

不是每一个故事，都会有逆转的结局。不是每一种恐惧，都需要彻底治愈。也确实是在我发现它无法治愈以后，转而接受——每当她送我到机场，我们深深拥抱，有点害怕的事情其实也挺好的。

否则眼前的世界，就不会像现在一样，值得珍惜。

（朱权利摘自《One·一个》 图/李坤）



为人狐疑是个坏毛病，自个儿苦恼活该。为官狐疑很麻烦，小则误身，大则误国。

战国晚期，张仪赴楚相家陪酒，遭疑偷了楚相一块玉璧，被拘起来掠笞数百，他抵死不认。后来张仪当上秦相，写信警告楚国宰相：“当初我陪着你喝酒，并没偷你的玉璧，你却鞭打我。你要好好守护住你的国家，我反而要偷你的城池了！”

国事、家事、私人恩怨，杂七杂八难以分得清楚，无非都是因果报应，前有楚相有罪推断乱施家法，后有张仪公报私仇，楚国由此被强秦戏弄，丢城失地。

张仪之后，范雎重演了一遍因狐疑而乱施家法的恩怨故事，不一样的范雎恩怨分明，报仇也极讲分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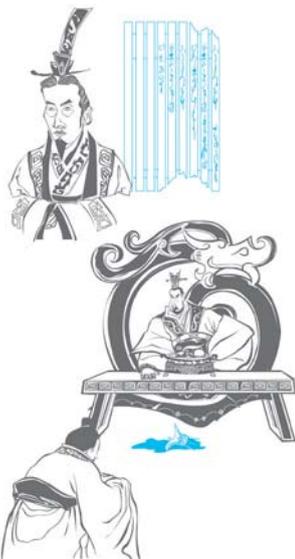
范雎是魏国人，游说之士，周游列国无人赏识，便回到魏国，寄身中大夫须贾门下寻求进身机会。须贾奉命出使齐国，范雎随行，几个月下来，使命并未完成。齐襄王知道范雎有辩才，送给他十斤黄金及牛肉美酒。须贾知道后，恼怒嫉妒，疑心丛生，回国将小报告打给

魏相魏齐，说范雎出卖情报换取黄金。

当时，魏齐正在聚众宴饮，一听出了间谍，便不分青红皂白，下令刑讯逼供，用板子荆条打得范雎肋折齿断，根本不给申辩机会。范雎一看，小命要呜呼哀哉了，便装死求脱身。魏齐命人用席子把范雎卷上扔到厕所，又让宾客轮番往范雎身上撒尿。

□大江东去

## 恩怨都要讲分寸



喜欢在生活中用大围、普通、廉宜的用品，式样也越平常越好，坏了可以随时补充，亦无须心痛。

时常同小女说：“不用疙瘩，小事耳，不要紧，丢了再找新的，切莫扭捏。”

一生都没有最心爱的笔、最难忘的香水、最珍惜的故事或是最宝贵的首饰。

小友买到最最喜欢的水晶玻璃纸镇，爱不释手，不舍得用，结果被家务助理失手打烂。

## 寻常美

XUN CHANG MEI 亦舒

活该，又一次证明阁下的宝不过是他人眼中的草。

若干行家因为写得少，特别把某部作品捧将出来，十分稀罕，各位，千万别透大气，有何闪失，当心有人前来拼命。

种花、养鱼，一听是名贵得不得了的名有品种，立刻掉头而

身为相国，魏齐鼓动众人辱“尸”，品德该打负分。这番流氓酷吏举止，便埋下了他日后走投无路自取灭亡的祸根。

范雎忍着羞辱，继续装死，直到无人之际，方才开口对看守说：“你放走我，我日后必定重重地谢你。”看守倒是颇存怜悯之心，请示魏齐把“死尸”扔掉算了。魏齐因折磨人而快乐得忘乎所以，喝至酩酊大醉，批准看守的提议，范雎得以逃脱。

范雎历尽惊险逃至秦国，说动秦昭王——《半月传》里的公子稷，当上秦相。君子报仇，十年不晚，范雎告诉前主人、魏国使臣须贾：“给我告诉魏王，赶快把魏齐的脑袋拿来！不然的话，我就要屠平大梁。”有强秦做后盾，魏国惹不起，又顶不住，魏齐只得亡命赵国，却经不住秦昭王也出头为范雎报仇，被迫刎颈自杀。

掌握生杀予夺之权，任性地施以严刑峻法，种下的都是恶因，可见，疑罪从无是救人的法理。

(刘振摘自《新商报》)

2016年1月23日 图/朱少伟

去，寻常百姓，负担不起，免得辛苦，非常乐意知难而退。

恋爱管恋爱，结婚管结婚，最笨的人才会同最爱的人结婚，天天战战兢兢，患得患失，如何做人？

衣食住行，丰足而一般也已足够，一生如此，夫复何求，长长久久，维持相当水准才重要。

(墨子摘自《刹那芳华》)

东方出版社



林家女儿研究生毕业后在某国企工作，长相秀丽，转眼就28了，却对找对象之事兴趣索然。这一年来，托多少亲友介绍过年貌相当的男孩，女儿见了，挑出一堆无关紧要的小毛病，谁都别想见她第二次。

有位媒人一语点破：你家女儿说不定是已经有了意中人了。但这位意中人呢，笃定是不入你们的法眼的。所以女儿采用了“拖”字诀，等着你们说一句“你嫁谁我们都不管了”，好跟你们摊牌。

果然。女儿跟其男友怎么认识的，说起来你都不信：有一回女儿重感冒，鼻音肥厚，喉咙嘶哑。单位里的保洁阿姨说：小林你怎么又感冒啦？来，阿姨领你去我们徐州小老乡开的店，喝一碗鲜笃笃、辣乎乎的啥汤，包你鼻腔通气，头脑清爽，太阳穴再不胀痛。

男女主角就这样在一个街边小店见了面。小店蓝花布帘、蓝花窗帘，里头全部是不上漆的杉木桌椅，擦得锃亮；所有的大陶碗都是黑的，壁厚如石碗，端起来不烫，里头浑浊的汤羹却烫痛了舌尖。只喝了一勺，林家女儿就放弃了“凡是勾了芡的东西我都吃不惯”的念头，呼啦啦把那一碗汤羹连吃带嚼，喝了下去。擦鼻涕还用去一大堆面巾纸。她第三次去找店老板讨面巾纸已经有点不好意思了，但正在收银的男孩毫不在意，又跑进去拿了一小叠面巾纸给她，特意关照说：“你感冒了，人中那里都揉红了。我特意拿了超软的面巾纸给你。”

林家女儿带着一个无处遮掩的红鼻头，羞涩地笑了。这一笑，两个人奇特的缘分就开始了。林家女儿着了魔一样，几乎每天都去喝啥汤，理由是：大冬天不喝啥汤，我马上就会感冒。感冒病



## 一碗汤 定姻缘

□明前茶

毒怕鸡汤，真是一点儿不错。这啥汤的汤底，就是老母鸡汤呀。

原来如此。林家妈妈一听，吃惊不小，尤其是听说男孩比自家女儿还小两岁，只是一个大专毕业的小老板，而他开店的目的，竟是为了替一对孪生妹妹筹集大学学费时，说什么也不同意独生子女的选择。母女俩争论了半天，眼看彼此的情绪都要失控，就听爸爸在旁边说了一声：这样吧，女儿，你陪我们去喝一碗啥汤吧，就现在。

林家女儿就这样忐忑不安地随父母去了。她设想了无数次父母与男友见面的场景：男友来招呼他的顾客，他是应该谄媚些呢，还是不卑不亢呢？是照料有加呢，还是敬而远之呢？好像都不大对。她一路担心不已，却也没有机会跟男友通风报信……

见面的场景略过不提。反正一碗啥汤喝完，一家三口出得店来，爸爸拍板说：“就是他了。”小林问爸爸：你怎么这么笃定？爸爸说：十块钱一碗汤，能做到这样，是多么心意恳切的一个人。

知道你们的事，我特意在网上看了。这啥汤的名儿，其实正式写下来叫“个它汤”。为了吃早饭的人能喝上这一碗汤，小伙子早上四点半钟就要起床，慢火煨汤，鸡要一直煮到散了骨架，麦仁一定要煮得透烂，煨汤的作料需要十几种，每一种都有讲究。你们刚才都尝了，羹汤里没有一丝鸡皮，没有一丁点未捞尽的骨头。做事精细如此，是一种什么样的功夫！

（张建中摘自《扬子晚报》）

2016年1月22日 图/豆薇

## 诗剧



你是林深处来的一头鹿  
踩在夜的尾巴上  
浅步履来  
深深的根脉是你蔓延的血管  
脑袋轻盈，泛着湖水的光芒  
你走到水间  
蹄子点着星光  
用嘴嚼起时间的想象

——章琪《阿妈牧歌》

哈佛有一个研究很有趣，他们做了一连串有趣的实验，来证明一件事：

喜欢比较名牌的贵妇们，反而不是最 TOP 的人。

而真正最 TOP 的人，反而“乱穿”。

乱穿？

科学家做了一场大规模的实验，找来 600 个人。在其中一个实验中，他们访问了在高级名牌衣服店的人，当她们看到一个穿着完全的运动服装的女生，她们会觉得：“这女人一定是大人物。”

有趣吧？

穿得很奇怪的，反而被认为是大人物。

## 你是否敢去与众不同

□刘威麟



穿得很正常的、满身皮革和名牌的，反而看起来不像大人物。

科学家将此效应称为“红跑鞋效应”（the red sneakers effect）。此词取自一位哈佛教授，每次上课，都故意穿一身西装，然后配上鲜红色的慢跑鞋。结果发现，每次这样一穿，台下的学生，会觉得这教授应该是“很厉害的人”，更专心听课，也更崇敬他。

我觉得，“红跑鞋效应”是在告诉我们人性的一个矛盾处。

那些想表达自己与众不同、鹤立鸡群者，偏偏比其他人更会去买“名牌”。

但，学者表示，这反而证明，他们比谁都想要将自己置入某一个牌子或族群（fit-in），他们是想和别人一样。

他们是“假”的。

而，真正已经与众不同、鹤立鸡群者，如果他心里面真的也已经是这么与众不同了，那么，他真的就会心理“强壮”到某个程度，就会开始“故意”要穿得真正与众不同，他不再去“管”人家穿什么。

这时候，他的穿着、他的动作、他的一切一切，在外人看起来，真的就会是明星或名人的气势了，别人也会相信，他是个真正的特别的人。

所以，到底这些喜欢追逐名牌、喜欢表面虚华来“鹤立鸡群”者，到底是太“有”自信，还是太“没”自信？

是太想特别，还是太不特别？

而且，想要测试一个人，他/她的“心”是否已经真的高到一个程度，只要看看他/她是否真的“敢”去与众不同，那，才是真正的与众不同！

（尘中塑摘自刘威麟的网站）

图/熊 LALA）

## “守井”哲理

□潘春华

明太祖朱元璋每一次向各地派任官员前，都将他们带到皇宫的一口水井旁说：“做清官、靠俸禄过日子，就像守着一口井，井水虽不满，但可养活一家老小。如果从外面取水灌入井里，满了就要加高井台，一旦台破水溢，就会殃及你的乌纱帽。”面对井的警示，许多官员都能恪守例律，廉洁为官。

如常州郡守许度，他最爱吃太湖白鱼。有一次，一个渔夫为了打赢官司，挑了几条又大又肥的太湖白鱼送给他，许度谢绝了。渔夫不解地问：“您不是喜欢吃鱼吗？为何不收？”

许度回答说：“收了你的鱼，我就是受贿，就可能被革职，官职、俸禄都没了，我以后还拿什么买鱼呢？不如这样，等打完官司，你教我织网捕鱼吧。”案子审结后，许度真的学会了织网捕鱼技术。

一次，朱元璋巡访到常州，许度大摆鱼宴招待他。朱元璋问道：“靠你的俸禄，哪来的银子买这么多鱼？”许度说是自己下湖捕来的，朱元璋不相信，便与许度一起下湖，见许度撒网捕鱼的技术果然和老到的渔民差不多。于是，朱元璋龙颜大悦，当即赏许度纹银百两。

因为朱元璋给官员们警示的“守井”哲理和他严格的治吏律法，后来便催生出宋濂、海瑞、于谦、徐光启、况钟等一大批名垂史册的清官廉吏。

（月月鸟摘自《新民晚报》）

2016年1月17日）



# 古代的穿越剧

□马伯庸

曹睿就成了历史上罕见的、有资格在生前就跷着拇指说“我孝庄”“我烈祖”的皇帝。



电视剧《康熙大帝》里有一个著名的史实错误：斯琴高娃演的孝庄皇太后一口一句“我孝庄”。其实孝庄是她的谥号，全称是“孝庄仁宣诚宪恭懿翊天启圣文皇后”，死后才能有。孝庄生前若是敢这么自称，保证下面一群大臣都得立刻吓跑——这真是活见鬼了。

后人写古人，往往会陷入一个未卜先知的误区。类似“我孝庄”之类的错误，始终不绝于书。

比如《封神演义》开篇第一章里，纣王就在女娲庙里题了一首七律：“凤鸾宝帐景非常，尽是泥金巧样妆。曲曲远山飞翠色；翩翩舞袖映霞裳。梨花带雨争娇艳；芍药笼烟骋媚妆。但得妖娆能举动，取回长乐侍君王。”

七律格式始见于南齐，人家纣王在商代就能题出一首七律诗，你说厉害不厉害？没办法，作者许仲琳是明代人，那会儿七律已经是文人必考科目，他推己及古人，笔下一滑，于是纣王便穿越了。

元曲名家睢景臣写过一篇《高祖还乡》，讲刘邦荣归故里，一个当地村民认出他就是当初的无赖混混刘三。整个套曲写得极为风趣幽默，最后几句是这么说的：

“少我的钱差发内旋拨还，欠我

的粟税粮中私准除。只通刘三谁肯把你揪扯住，白甚么改了姓、更了名、唤做汉高祖。”实际上刘邦死后，庙号定的是太祖，谥号是高皇帝。一直到了司马迁，才把这俩合并，称为高祖。刘邦返乡之时，那位村民断然不可能知道这位“刘三”改姓更名叫汉高祖——当然，以睢景臣的学问，应该知道汉高祖的用法，想必是为了艺术创作而有所改换罢了。

在《西游记》里，吴承恩也不折不扣地犯了一个“我孝庄”式的大错。

第九回，泾河龙王犯了天条，求袁守诚救命。守诚曰：“你明日午时三刻，该赴人曹官魏征处听斩。你果要性命，须当急急去告当今唐太宗皇帝方保无事。”太宗是李世民的庙号，是死后入享太庙时的称谓，和谥号一样，活人见不着。这会儿才贞观十三年，皇上还活得好好的，袁守诚你就把庙号给算出来了，还敢大声嚷嚷，胆子可真不小。

当然，谥庙超前这个问题，作者可以推说这是小说创作，不必深究。但曾经有一个不是文学创作的严肃场合，居然也公然出现过“我孝庄”的奇妙事情。

景初元年，曹睿决定在五月

份调整宗庙祭祀制度，结果有关部门递上来一份建议：“武皇帝拨乱反正，为魏太祖，乐用武始之舞。文皇帝应天受命，为魏高祖，乐用咸熙之舞。帝制作兴治，为魏烈祖。”

前头几句还挺像回事，曹操太祖武皇帝，曹丕高祖文皇帝，但后来就不太像话了——皇上您的庙号呀，不如叫魏烈祖。

这搁别的皇帝，估计早让人推出去斩了。我这还没死呢！你号的哪门子丧？但曹睿不知为什么，高高兴兴就接受了。这事很蹊跷，当时是景初元年，曹睿身体应该还可以，一直到次年年底，健康才急剧恶化。他为啥这么急要把庙号定下来？

太庙供奉的是历代祖先的牌位，但是人数越来越多，祭祀不过来怎么办？一般做法是，只保留几位重要人物，其他人按次序挪去偏殿。曹睿希望自己能享受正殿待遇，所以生前就积极筹划，规定曹操、曹丕和自己永远在正殿，接下来的皇帝们，再依序轮转。所以曹睿就成了历史上罕见的、有资格在生前就跷着拇指说“我孝庄”“我烈祖”的皇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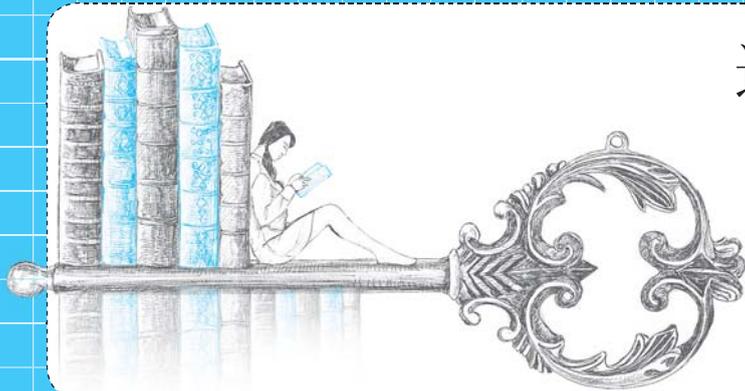
（郭旺启摘自《南都周刊》）

2016年第1期 图/兜子



## 这个世界的秘密

□沈奇岚



排行榜,其实就是人心榜,也是人性榜。这个时代的人们追求的价值现排列在那里。

研究图书排行榜,是我做出版那几年每天的功课。认真观察排行榜相关类别前100名的各种浮动,记下值得关注的作者,通过各种办法找到对方,请吃饭请喝茶,各种软缠硬磨地签下对方。同时比较国外的前100名,分析差异,寻找还没有被引进的图书。这种感觉,既像园丁,又像猎人,还是比较刺激的。离开出版界一阵子后,也就淡了这样的观察。

这几个月,图书排行榜又一次引起了我的关注。因为我自己出了一本新书,叫作《我愿生命从容》。因为好久不出书了,心里还有些忐忑,没想到书一上市就进了文学新书榜,我顿时觉得这个事情有点意思。

这一次,我重新认真地研究了图书排行榜,发现排行榜其实就是这个世界的秘密,就是我们心中的秘密。任何一个排行榜都是我们集体选择的一个结果——我们希望这个社会如何向我们展开,我们希望这个时代变成什么样子。

打开文学图书排行榜,看看第一名到第十名,这些名字多么温暖:《乖,摸摸头》,我们多么希望有人这么心疼我们;《我讲个笑话,你可别哭啊》,我们

希望有个聪明的人这样逗我们;《一人食,一个人也好好吃饭》《练习一个人》,现在的女孩比从前坚强多了,可是,一个人过还是需要一些安慰和勇气;《不念过去,不畏将来》,这是一份人人都想送给自己的宣言。读者们不仅关心自己,也关怀着这个世界:《从你的全世界路过》,这些让人感动的睡前故事叫人心碎……

看着排行榜,我甚至有点心疼读者。原来我们心里的秘密那么明显,原来我们要的东西那么简单。但是如果点开励志书的排行榜,顿时发现这和文学图书排行榜构成了世界的两极:那里的书名铿锵有力,仿佛那些书的作者和读者都是生命的王者。比如《跟任何人聊得来》,这样的书是多少不会搭讪、不敢大声说话的读者们的福音!《最受世界五百强企业欢迎的沟通课》,还是在解决不能和别人说清楚自己的问题吗?《哈佛谈判心理学》,是不是当前两本书都失效的时候,就需要拿世界名牌大学来充点底气?

我记得当年和出版界一位制作畅销书的前辈聊天时,他指着一本“著名谈判专家,当过美国总统顾问的某某教授”写的关于谈判能力的书说:这个作者可能根本不存在,这本书可能根本就

是一个写作工作室生产的作品。当时我大吃一惊,连这都可以?他笑笑说,其实无论是谁,谈沟通都是一样的内容,人们希望看到已经成功的人现身说法,还有什么比“美国总统的顾问”更成功的?他的话让我现在对任何头衔乱坠的作者,都心怀警惕。

可是,这些年我们谁没有喝过几碗鸡汤,谁又没有打过些鸡血呢?70后许多人认认真真阅读过卡耐基,无非是书名起得让人心动:《人性的弱点》《人性的优点》,人性谁不想看透呢?80后看过刘墉的大有人在,如今的口号之一是“一切趁早”。每一代人有每一代人的鸡汤和鸡血。无论是《那个姐姐教我们的事》,还是《谁的青春不迷茫》,能够多多少少让年轻的心得到一些振奋,总是值得高兴的事情。

这个世界让人心疼的秘密,就是每个人一边在励志版寻找存在感,一边在文学版寻找慰藉;一边在思考“30岁后用什么养活自己”,一边不能放弃“在阳台上种菜”。排行榜,其实就是人心榜,也是人性榜。这个时代的人们追求的价值现排列在那里,哪怕自相矛盾。我们就是这么矛盾又可爱的生物。

(王燕摘自作者博客 图/陈明贵)



如果当初不是马化腾而是雷军收购了 Foxmail, 如果微信不是马化腾公司的产品而是雷军公司的产品, 它是不是还会取得如此巨大的成功?

当我们回看历史的时候不得不感叹微信成功的运气和偶然。

微信的创始人张小龙早年成名得益于 Foxmail。这款邮件客户端软件在短短四年内就吸引了 200 万用户, 还被美国最知名的

了 Foxmail, 他想收购张小龙及其团队。这年九月的一天, 找出 Foxmail 登录密码漏洞的雷军给张小龙发了一封邮件, 张小龙很快回复, 并在邮件中留下了自己的电话号码。在之后的通话过程中, 雷军把自己发现的漏洞告诉了张小龙, 张小龙在电话那头回应: “一大堆人反映密码有问题, 我也还没搞清楚问题到底出在哪里。”

交谈中, 雷军得知张小龙在

没想到这位研发人员认为金山用一两个月的时间也能做出 Foxmail 这样的软件来, 于是这笔交易就这么不了了之。

2005 年, Foxmail 被腾讯收购, 张小龙和他的 Foxmail 团队却一直广州工作, 那儿也成了腾讯的广州研发部。其间, 张小龙不断进行创新, 直至 2011 年微信正式上线。

事实上, 在微信出来之前, 腾讯公司内部有三个部门在做类似的产品, 那为什么只有张小龙获得了成功呢?

由于张小龙及其团队不是腾讯公司内部培养出来的队伍, 身在广州的他们被视为马化腾在腾讯内部计划的一块“特区”。这块“特区”在相当长的时间内不需要像腾讯其他部门承担杂七杂八的内务, 这使得张小龙得以在腾讯的巨型体制下自由生长, 而这是腾讯的其他部门无法拥有的优势。

事实上, 微信的成功既有必然性也有偶然性。必然性在于像微信, 只有借助 QQ 庞大的客户资源才能够迅速拓展市场。虽然雷军推出的米聊比微信还早两个月, 但因为并不具备 QQ 这样的资源优势, 所以微信很快就“后来居上”了, 而米聊的市场却不断萎缩。

如果当初雷军不是忙着更重要的事, 如果他派去和张小龙洽谈的那位研发人员不自以为是, 微信还会出现吗?

(露醉清秋摘自《运气生猛》)

江苏文艺出版社 图/点点)



## 还好只是擦肩而过

□(美) 约翰森 译/陈仪

科技网站 ZDnet 评为五星软件, 但到了 2000 年, 张小龙已经无心再把 Foxmail 做下去。事实上, 在 Foxmail 2.0 版本后, 张小龙就已经很少更新它, 每晚只是看看用户发送过来的鼓励邮件。

早在 1998 年, 雷军就看上

广州一家系统集成公司上班, 便单刀直入地问能不能把 Foxmail 卖给金山(雷军当时所在的公司), 张小龙回应: 15 万元。

据雷军后来回忆, 15 万元是当时双方都可以接受的价格, 而且他本来打算邀请张小龙去金山商谈具体细节, 但由于自己当时正忙着联想注资金山的事情, 所以派了一名研发人员前去洽谈。



### 嘻哈段子铺

#### 冻死那个

一对情侣在遛弯。

女: 我冷!

男: 哦, 那跑跑就暖和了。

女: 你一点也不浪漫, 我前

男友每当这个时候都会把外套脱下给我。

男: 就是冻死的那个?

#### 三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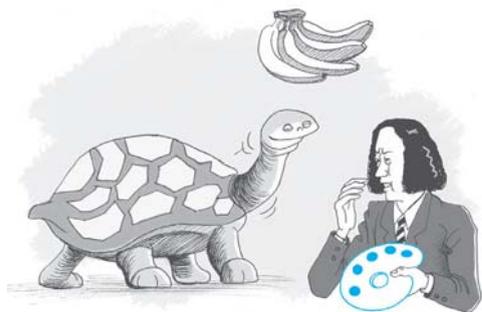
在这速冻的寒冬里, 我最佩

服三种人!

1. 冬天起床说起就起的人

2. 冬天起床说不起就不起的人

3. 冬天起床想起就起想不起就起不起的人



## 短暂的满足 要不得

□林清玄

我有一个朋友是非常有名的画家，有一天我去找他，走进他家的花园，看到里面有一只非常巨大的乌龟，有几百斤重，背上长满了星星，很漂亮。我问他乌龟是哪里来的，他说：“巴西带回来的。”

原来，他去巴西开画展时看到这只乌龟很漂亮，想要把它带回家。可是乌龟没法坐飞机，因为太巨大，只能坐船，这需要三个月的时间。他就做了一个柜子把乌龟装进去，然后用货柜装上轮船。他想，这一路上乌龟没吃没喝，也没有阳光，一定会死掉，转念一想：死了就算了，因为我喜欢乌龟的壳而不是它的肉。三个月以后，乌龟运到了，他到港口去接。想象不到的事情发生了，乌龟的头从柜子里伸出来，脸上带着神秘的微笑。

大家不妨注意，凡是面带微笑的动物都活得很久，乌龟、海豚、鲸鱼、大象、白鹤，脸上都带着微笑；凡是脸上很凶恶的，大概活的时间都不会很长，狮子、老虎、豹子、豺狼表情都很难看。

我问乌龟好不好养，他说：“很好养！一天早上吃两根香蕉，晚上吃两根香蕉就够了。”那天忘了带相机，我就跟朋友说好两个星期以后来跟乌龟合影。

两个星期后我去找他，发现乌龟在他的书桌上，只剩下一个壳。三个月不吃不喝还活着的乌龟，为什么两个多礼拜就死掉了？原来，朋友要去高雄开画展，想到这只乌龟没有人养，就买了两串香蕉，把乌龟叫过来说：“你每天早上吃两根，下午吃两根，知道吗？”乌龟一直跟他点头，脸上还带着神秘的微笑。他确定乌龟已经听懂了，就去开画展。回来以后乌龟死掉了，香蕉也不见了，找兽医来解剖，一剖开，乌龟满肚子香蕉。原来让它两个星期吃掉的香蕉，它一天就全部吃光了。

人如果不节制，也跟这只乌龟一样。欲望的满足是非常短暂的，而且是永远不能满足的。为了这么短暂的满足而花太多的时间与精力，实在不值得。

（李凤霞摘自《心有欢喜过生活》）

长江文艺出版社 图/小栗子



开怀篇

### 请带好孩子

小时候喜欢逛街，购物中心的电梯上贴着“请带好孩子”的提示语，妈妈就以此教育我：“如果不是好孩子就不让上街！”我居然信了好多年。

### 省钱妙招

每次去买菜，都是跟在大妈后面，等大妈跟老板讲好价钱，我跟着说：老板，我也来两斤！

### 坐公交

早上坐公交，本来车上很安静，突然司机师傅悲怆地大吼：“你们难道不冷吗？就不能有时间的时候给公交热线打个电话，把这破车换了？我快被冻死了！”

### 迟到

约了人却迟到很久，怎么解释和道歉都是不够的，所以一定要用跑的出现在他们的视线里！表情越焦急越好，然后配合胸膛夸张的起伏，气喘吁吁地说：“对……对不起……迟到了……”



《意林·原创版》专为中学生打造的心灵成长读本

《意林·原创版》2016年03期 惊艳上市

致青春，更校园

意林专访：张震，一个会发光的人

意林专题：先“求刺”，再为王

趣点：明星个个飙英语，到底谁才是学霸  
你这病，初步诊断是见了爱情

料点：你缺的只是运气吗

那些年，被我们嘲笑过的班干部

彩蛋：[特别推荐]夏洛克的第三条岸

定价：5元，全年订阅价：60元 邮发代号：16-291



## 青春 不需要观众

□大熊 DINGCHUN

大宝是我的好兄弟，一个活得有点矫情的汉子。

初中的时候，他暗恋班上的语文课代表，每天买一堆零食放在她的课桌里，我们眼睁睁地看着女生胖了一大圈。

有一次课代表来收语文作业，大宝偷偷在自己的作业本里夹了一张小纸条，上面写的是“有花堪折直须折，莫待无花空折枝”。交完后，心里感觉美滋滋哒。

第二天，语文课代表把他喊了出去，这让大宝顿时心花怒放。结果课代表严肃地问他：“你是不是把考试的小抄夹进去了，下次再做这种事，我就去告诉老师。”

大宝回来后沮丧极了，我们几个只好安慰他，课代表其实是不忍心伤害你，才这么委婉拒绝你，多么温柔的女孩子啊。

大宝想了想又振作起来，继续每天往课代表的课桌里塞零食。

上高中的时候，大宝暗恋其他班的一个女生，他说女生的侧脸长得像高圆圆，特别清新特别美好。

可我们几个看了很久，愣是没看出一丝高圆圆的影子。

不过暗恋不就这样，很难说清为什么喜欢一个人，可能只是一个眼神、一个笑脸。

这就是所谓的“情不知所起，一往而深”吧。

因为和女生的班一起上体育课，即使大宝生病在医院挂着点滴，也要急匆匆赶回来上体育课，其心简直可昭日月。

那天的阳光很美，大宝穿着新买的衣服，双手插口袋，潇洒地对着远处心爱的姑娘微微一笑。

只是大宝没有注意到，他的

裤腰那里露出了一截金黄色的秋裤，不知道女生看见没有，反正我们围观群众都看见了。

高中毕业那天，我们以为大宝会去表白，但他只是委托了无数人拿到女生的毕业纪念册。

打了几遍草稿后，才郑重其事地在上面写：我就是那个每次在体育课偷看你的人。

这种告白，简直让人想报警。

到了大学，他说他终于遇到了他生命中的女神。我们皆不以为意，因为他生命中的女神实在是太多了。

他每天在人人网发很多关于女神的状态。

今天跟女神在教室走廊偶遇了，今天在食堂女神居然坐在他斜对面，今天女神穿的裙子美得令人窒息，等等。

可是有一天，他突然慌慌张张来找我，整个人手足无措的。

原来不知道是哪个人把他暗恋她的事告诉了女神，也包括人人网上的那些话。

他一直以来隐藏的小心思就这样被晒在阳光下，暴露无遗。

我们提议他去向女孩子表白，他不肯去，却依然在人人网发各

种和女孩相关的小事。

大家都不懂他为什么不去表白。可暗恋不就是这样吗，为自己喜欢的人做很多事，想对方知道又不想对方知道的矛盾，在旁人看来也许这样就是矫情，但对大宝来说，这些都是他心甘情愿并且甘之如饴的事。

只有他心里才知道，喜欢一个人就是件矫情的事。

这就是青春啊，从来都不需要观众。

(韩勇军摘自豆瓣网 图/吴敏)

《喜欢你这句话，我憋住了整个青春》  
3月 惊艳上市

整个青春  
我憋住了  
喜欢你这句话

青春年少时，你是否曾藏起过一段蔷薇心事，悄然盛开的情愫，定格在杏花微雨中……

1.6亿读者翘首以盼，点赞最高的栏目“锦年情事”首次无删节集结。最感人的暖爱心伤故事，总有一个戳中你的心，3月如约而至，敬请期待哟！

去年这个时候，我经历了微软收购诺基亚后的第一波裁员。

在宣布裁员的第二天，因为我的上司不在中国，我和隔壁部门的老大一起吃了午饭。她边吃边说：“我有一些老同学在美国飞利浦工作。那时候能进飞利浦真是精英，进去了以后感觉这辈子都不愁了，工资高福利好，稳定。工作也很轻松，效益好，做好自己的分内事就行了，老板也对你很宽松，不会像小公司那样苛刻。可谁知道有一天飞利浦就不行了呢？”

“裁员来了，很多都是高级工程师高级设计师，一把年纪了在自己的那个岗位上工作了一二十年，被裁的时候专业技能就只能做手头那点活儿了，出去了根本干不了外面的活儿。”

“年轻的时候到了一个地方，待着不走，又不做别的事情，久而久之就被打磨成了特定机器上的一个零件，你只能在这个机器上运转良好，某一天这个机器不行了，你再想去别的机器上就难了。”

那些在诺基亚工作的塞班大神们，当年都是各大著名高校最顶尖的精英。

随着塞班的没落，很多人并没有补充其他技能，导致被裁员后找不到工作。当然，他们进了当年如日中天的诺基亚以后可以说：“我领着比同龄人高的工资，

## 奋斗的底线

□寺主人



干着比同龄人轻松的活儿，为什么要奋斗呢？”

你可以不奋斗，只要你能承受不奋斗带来的代价，或者有着不碰到风浪的运气。

上周看了央视的《人物》播放舞蹈演员陈爱莲的一期。陈爱莲在“文革”期间农场工作之余依然每天都练功，而其他演员早已放弃。最终“文革”结束后，她得到了第一场大型歌舞剧《文成公主》的角色。

奋斗不代表你一定要去大城市，或者你一定要创业，又或者你一定要离开体制内。

对于我个人而言，奋斗的底线是磨好自己的剑，不要让它在不稳定中生锈，导致在不稳定的时候无法使用。它会让你剑变得光亮锋利，让你可以去你想去的地方，更好地劈开路上的荆棘。

相对的稳定会随着环境变化变得极为不稳定，而磨好剑带来的绝对的稳定，则会伴随你终生。

（田龙华摘自《妇女》

2016年第1期 图/兜子）

## “多味之恋”三月上市

1.6亿意粉最爱栏目得票第一 领爱青春“锦年情事”完整版首次集结



封面以实物为准

好久不见我的小初恋

销量超百万作家沈嘉柯暖心力作，十年磨一剑，青春文学收官之作。

喜欢你这句话，我憋住了整个青春

100篇青春伤感故事领略成长

遇见你，就是最对的时候

青罗扇子、周德东、藤萍等作家用文字演绎纸上电影。

我记得你说过的每句美好

荆棘女王独木舟、张芸欣等十多位名家



突然想起自己的第一次约会，大约是17岁吧，人已经在高中了，却又想起初中时候的“绯闻对象”，其实根本就没有任何事情发生，两个名字却被人生拉硬扯到了一处，有板有眼就给撮合成了一对儿，胡乱开起玩笑来。那姑娘长得漂亮，也是学习尖子，我一个差生哪里敢高攀，于是总急急地辩解，谁和我玩笑就和谁红脸，平时凡事都故意要和她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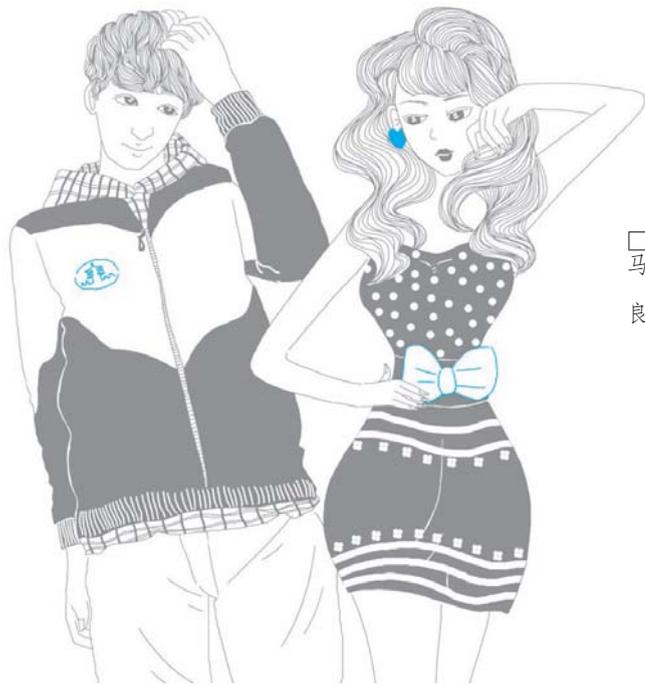
（上海话里软蛋的意思），即使就在那一瞬间，她质问我的一瞬间，我便开始无法自拔地喜欢上她了，但嘴里却说了三个字“不喜欢”。

我原来以为这样才是硬汉的姿态，没想到一句话说完便懂得了什么叫“追悔莫及”，她眼里似乎有泪光一闪，但只片刻间就变了咬牙切齿的模样，狠狠对我也和众人说“大家都听清楚了？以

是在另外那个女同学的家里，和我随便聊了几句，突然就问我要不要明天一起去游泳，我们俩还有那个女同学，我听了心里一惊，一起游泳简直是太激情澎湃的事情，电话那头她平静地说“你教我游泳吧”，电话这头我激动得都快流鼻血了。第二天一早我就起了，练了无数个俯卧撑，心里把要说的话都排练了几遍，直到可以貌似轻松地连贯背出来了，才出门去了约定的游泳池。但那天整整等了一下午，她和女伴都没有出现。我悻悻地回家，强压着心里的失落，却不想打电话去询问，直到那天很晚电话又响了，我那女同学笑着告诉我，她们其实去了游泳池，但远远看到我在焦急地魂不守舍地等她们，便故意没有过去，是为了出一口气，这几年来她心里憋的一口气。我听完这解释心里倒是有些释然，也暗自庆幸自己没有早离开，那女同学又接着说：“明天下午一点，去某路某号她家窗下叫她的名字，她想和你去看电影，如果你愿意去的话”。我当然愿意，挂电话的时候我开心得要晕过去了。

第二天我依计而行，准时到了她家的楼下，清了清嗓子本来想嘹亮地呼唤她，不料喊出来的声音竟满是心虚，环顾四周好像马路上所有的人都看出了我形迹可疑的样子，可唯独她的窗帘纹丝不动。此时箭在弦上已无退路，我壮胆又喊了几声，她这才探出头来，不过只一秒钟的样子，说了一句“等我啊”，便又关上窗退了进去。太激动了，我突然意识到这一小会儿之后，我便成为一个会约会女人的男人了，无限的骄傲一齐涌上心头来，几乎冲动得要 and 路人一一握手感谢了。

时间过了好久，她却还下不来。我突然想起来那天急着出门根本就没想着要换衣服，只穿了



## 第一次约会

□马良

清界限，一副避犹不及的样子。后来她竟终于恼了，不知道是为了那些闲言碎语，还是因为我每天指天赌咒硬是想脱了干系的蠢样子。某天下午，一向文静柔软的她竟冲到我面前，当着所有人的面大声质问我：“你到底喜不喜欢我？今天就当着大家的面说个明白，你说一句话，有就是有，没有就是没有，让他们都听清楚，这些乱七八糟的话烦死我了。”我那时如果敢大声说个“有”字，能提早几年就做个好男儿了，可惜我那时还是个不折不扣的缩头

后，后勿要再传我们的闲话了”，我心里五味瓶全翻倒了，一句话也憋不出来，眼睁睁看她掉头冷漠地走了。

后来我便托了关系去找她，那时还没有手机，是托了家里有电话的另外一个女同学，希望给我搞一个联系方式，想也许写封信能说个明白。当时那女同学只是答应去问问，几天之后再给我回复。忐忑不安地等了几天，一天晚上家里电话突然响了，拿起来听筒对面是她的声音，我一时又有些语塞，她倒是很大方，说



一套学生的行头，也突然就不满意起一头乱七八糟的头发来，后悔着也没有去剃个头，把自己收拾得体面一些，鞋子也不对，运动鞋，应该是皮鞋才好。唉，这样想着，突然就觉得路上的行人都像在笑我，这个心急却要吃热豆腐的小笨蛋，悻悻然觉得自己似乎没有资格开始这场约会了。又等了很久，我记得很久很久，直等得我心慌意乱，心里甚至已经有些暗自希望她只是想要再让我空守一场呢，倒也算是我的解脱。可突然间，她出现了。

我美艳动人的“约会对象”突然就出现在了门口，在我几乎要谢天谢地地打退堂鼓的时候，她就那样以“五雷轰顶”的效果出现在了我们的恋爱生涯的最初几秒里，街边站着的那个小呆子在那一刻是灵魂出窍的，毫不夸张，那就是我回忆里的感受，我美艳的她，一头学生时代看惯了的长长直发，此时成了一头蓬松卷发，她涂了鲜艳的口红，还有蓝色的和褐色的眼影，显然是花了很多时间认真描摹过了，和我看的香港武打片里的女侠一样英姿飒爽又五彩斑斓。还有她的紧身短裙，闪着亮光的丝袜，红色的高跟鞋，还有亮光闪烁的小坤包，还有大红的指甲油，还有……这一切对我打击实在太大了，我还是个孩子，那一刻我彻底愿意承认这个残酷的现实了，望着这个一瞬间

成了大女人的她，所有我用于伪装成熟的小胡子，脸上的，心里的，一瞬间就被狂风吹散了，一根都不剩，那个光溜溜的小缩货根本无法接受自己约会的竟然是如此成熟明艳的尤物。我站在街边望着她唇间血色的微笑，魂飞魄散。

那一个下午是怎么熬过来的，我如今已经不记得了，大约是大太紧张了，无论是买电影票时，还是在黑暗的电影院里，我都像个僵尸一般面无血色。她身上的香水味儿对我来说简直是无孔不入的煎熬，我几乎不敢看四周别人的目光，觉得自己像是一个愚笨的罪犯，在一场精心布置下的圈套里，把自己活活勒死了。当然，这段关系是没有下文的，她对我失望极了，我竟一句像样的话都没有说，一句夸她的话都没有，她非常后悔那天花了那么多时间和精力和一个没有发育好的男人约会。

这是我人生里的第一次约会，完全没有准备好便仓促上阵了，可惜了一个那么美妙而又早熟的对手。对此我总是心怀歉意，却再也无法补偿她了。少年时觉得凡是爱情必然是要爱得死去活来的，不曾想死去又活过来的事儿是少之又少的，大部分的爱都是死了便永远地死了，活着的是造化，是要珍惜一生一世的。

（林冬冬摘自《人间卧底》）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熊LALA



## 哈爆料词

### 脑雾

去熟悉的商场逛街，推着一车杂物走到停车场，来来回回跑了两层，却怎么都找不到车；终于走出网络，打开喜欢的小说，翻来覆去都是那一页，不停地盯着看，却一个字都读不出来……你是不是常有上述情形，就像大脑内部充斥着雾气，原本清晰的记忆瞬间模糊了。其实这就是脑雾现象。

“脑雾”一词意译于“brain fog”，没有医学论断，却依然成为高压生活之下的“流行病”。

### 白菜群

这是一群以“白菜价”买很多贵重东西的人，他们组成了一些网络聊天群，每天在购物网站上淘“便宜货”，一旦发现商品的价格被标错了，便一哄而上，下单购买，或者在买到后又转手倒卖。商家若不按订单发货，他们便打着维权的旗号到处投诉，要求索赔。“白菜群”的成员有家庭主妇，也有大学生、白领和网店的专职卖家及买家。



《意林·作文素材》2016年春节开学送福利啦！  
第6期随刊免费赠送《考场7种失误文及实战突破技法》！

阅卷组长多年经验总结，避免失误也是高分之道！  
7种常见失误类型，你是否还一无所觉？  
赶紧改变不良写作习惯，向高分迈进吧！

方法决定成绩，考试决定命运！  
2月25日上市！赶紧约吧！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报刊亭、学校周边书店均有销售；  
淘宝订购热线：010-51900446（意林官方网店“意林励志图书专营店”）

（注：示意封面，以出版为准）





## 诗·画·话

SHI · HUA · HUA

原创

### “乐”心不改

□汪 去

他28岁那年，父亲突发心脏病被送进了抢救室，当时，他正在录音棚里录制一首歌曲。

匆匆赶到，父亲已脱离险境。看着那张写满倦容的脸，他头一次觉得，父亲老了。

是的，人一老，就爱唠叨。

“雷子啊，你快三十了吧。”父亲一脸严肃，语调看似漫不经心，他听来却“暗藏杀机”，“这些年来，你总是由着自己的性子，你先学钢琴，改学吉他，后来又组乐队，我和你妈都没拦过你。听说，你最近又改唱歌了，还给别人写歌。雷子啊，那东西能养活你吗？”

他低着头，沉默不语。满屋子亲朋环视，那些眼光让他如芒在背，他想争辩，却什么都没说。父亲却穷追猛打。“你今天当着这么多人的面，给我表个态，从此不要再和那些玩意儿打交道，我给你寻了一份工作，你明天就麻利儿给我上班去。”

他涨红了脸，不知如何作答。他想不到，父亲竟要他和音乐一刀两断。他的内心激烈地斗争着，这么多年，他是作了不少尝试，但每次改变，都是为了心中那挚爱的音乐啊。

多年后，他已是音乐界的“大咖”，他写了好多脍炙人口的歌曲，获得了无数的音乐奖项，他已经过了不惑之年，大家还是喊他小柯。

2015年，音乐人小柯写了一首《我变了，我没变》的歌曲，被广泛传唱，尤其是那句副歌，“我做了那么多改变，只是为了我心中不变”，大家都说，这首为某电商品牌量身定做的周年庆歌曲真是写绝了，但只有小柯心里最清楚，这首歌，写的其实是他自己。

他独坐录音棚里，杨宗纬磁性的声音在他耳边萦绕，他想起那年在父亲的病榻前，那一次，父亲竟然联合大家演了一场戏，为的就是逼他说出真心话，从而让他坚定自己的意志，不改音乐的初心。

想到此，他笑了，脸上却挂满坚定的热泪。

### 逆战，只为心中不变

□王章材

“我是小小舞蹈家，在课堂的舞台上翩翩起舞……”这是她小学时喜欢的校歌，她自此萌发了当一名舞蹈家的理想。

比如别人只能转五圈她能转十圈，别人用脚尖能站三分钟她能站五分钟……

她软磨硬泡，哭笑不得的爸爸只好为她报了舞蹈班。她穿上最漂亮的衣服，头发梳得油光闪亮，开心地去上第一节课。“啊，长成这样也学舞蹈”“哈，哪里来的大胖妞”，一教室的目光，填满了针似的向她刺来，躲在爸爸背后，她看到一张张不同色调的脸：不屑的，冷笑的，刻薄的……

没人在意她漂亮的衣服、她整齐的头发展，或是她能转十几个圈，一个“胖”字注定她与舞蹈无缘。

她羞红了脸，泪水已呼之欲出，抽泣哽在喉咙里。但她还是乖巧顺从地坐在轻蔑堆里——优雅的背影弯向地面，柔软的身体弓成彩虹。她的背不能弓成彩虹，老师只好厌恶地皱着眉使劲向下压，千钧之力仿佛压在她身上，她心跳气喘，面红耳赤，四肢疼得撕裂一般，汗水浆洗了衣服。

“真笨！”刺耳的爆笑伴着老师的斥骂如潮水般涌来，她仿佛听见心灵碎成片状的声音。

她清楚心中想要的是什么，没有泣血的脚尖，怎能跳出绝世的美丽？

再比如，她开始严格执行进餐量，常常饿得狠狠地咽口水；她不是在舞蹈班，就是去舞蹈班的路上；练功房折磨了她的技艺，汗水浇灌了她的逆战。还有，她的体重由120斤锐减至70斤，轻盈得像花丛间流连起舞的蝴蝶。

不惧任何改变，只为心中不变，努力变得再好一点，总是不会错的真理！

对了，忘了告诉大家，她的名字叫迪丽热巴，维吾尔语的意思是心爱的美人，是国内顶尖的少数民族舞蹈家和当红一线青年演员。👩🏻

我做了那么多改变，只为了我心中不变

拇指文学欢迎读者来稿。近期选题：长風的风什么都知道

凡新颖有深度的故事均可。字数在350左右。一经采用，每篇付稿酬200元。邮箱：yilin010@vip.163.com 网址：www.yilin.net.cn

我以前觉得长头发的女人实在好看，她们的美态令人沉迷。我写过这样的句子：“怀念没有汽车和空调的日子。开着玻璃窗，强风吹来，少女长发扑面，微微刺痛，加上阵阵清香，让人有随时可以死在她怀抱的感觉。”后来也觉得“喝酒的女人”微醺时最好看——双颊粉红，笑盈盈的，偶尔仰头把盖住了脸的长发往后拨，可爱到极点。

美女不限于容貌和身材，最重要的是能把女性的魅力发挥到顶点。胡因梦，一头长发，雪白的手臂透明一般，很漂亮，但知性那一面是外化不出来的，我不晓得也没法评论。林志玲是一级美女，徐静蕾长相也很好。审美当然是外表先行，但内外兼修当然更好。

很难有一个一言以蔽之的审美观。现在很多人有民国情结，

愿意相信民国女子更好看。但谁也没有一幅全景图，大家对那个时代的印象都是从文字中来的，我没有经历过民国，说的话也是臆测。我觉得秋瑾很好，虽然看照片很丑，但是她有独立个性、独立方法。张爱玲我也觉得很丑，但她自己看得很开，说用好的身体悦人和好的思想悦人都是一样的。

也有人常常批评现代女人，认为太有生产力了，就失去了审美功能，但在美上面我是个进化论者。比如朱玲玲小姐，早年当选港姐，现在是两个孩子的母亲了，仍然那么美。美是不会老的，美和老是两回事。她的先生不善

## 美人有态

□口述：蔡澜 文：张凌凌



### 开怀篇

#### 课间操

少年时，女生都讨厌做课间操，做操时都喜欢偷懒应付。可成年后，拼命练瑜伽的是女人，拼命跳健身操的也是女人，拼命学减肥操的还是女人。老年后，

每天起早贪黑跳广场舞的还是她们！唉，你们是要把以前落下的操都补回来吗？

#### 收破烂

高中时班主任非常严，那时不懂事，常耿耿于怀。毕业前想

待她，她离婚了，敢于做决定的勇气也是美的。相比我写的明朝女子，我倒愿意相信她们未必有朱小姐那样美——高贵文雅，表情不夸张，微笑着跟你聊天。

还有我写过的日本银座酒吧的妈妈桑，有马秀子，年逾百岁，依旧衣着端庄优雅，待客温柔体贴又有礼貌。她对店内女孩子的最大要求，便是教她们做女人，生意好得不得了。她那么老，依然是个有魅力的女人，是一位白发苍苍的淑女。这也是美女。

经常有人问我：“哪个国家的美女最特别？”这没有办法比较，各个地方都不同，但我喜欢韩国女孩子的美，硬朗干净，感情的表达直接大方，会说出来甚至喊出来，不吞吐。表达本身其实就是一种美。内地的很多女孩子，吴侬软语，讲话的时候很有风情，比如苏州话，好听。东北、山东的女孩子高大，漂亮的比较多，有点韩国的气象。尤其山东出美女：林青霞、巩俐等皆是。南方女孩子身材娇小，有玲珑之美。

性感？性感也是另一种意味的天然去雕饰。如果低胸就叫性感，这种性感观就太土了。性感是一种亲自接收到的感觉，喝醉了，或者接触久了，气质、智慧、头脑、谈吐，这都是性感。

（一叶知秋摘自《中国女人书》）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张肿）

了个损招，把老师的电话贴满大街小巷，上面写着“收破烂”。大学毕业后同学聚会，听同学说：“咱们毕业后不知怎的老师做起了废品回收生意，没想到越做越大，两年前正式辞去了教师职务，现在是一家废品回收公司的老总，发了大财！”



男女之间常有许多貌似温情实则绝情的话。比如，女人对男人说：等我瘦了再见到你。男人对女人说：等我有钱再娶你。其实大多数，都是借等待之名，给对方一个最委婉的诀别。

有妹子问我：“那他说分手后还能做朋友呢？是不是也算世纪谎言？”

呵，亲爱的姑娘，所谓“做朋友”，不是相互妥协退让，亦不是彼此隐忍求全。

时间倒退 400 多年，风月无边的秦淮河畔有位姑娘叫马湘兰。她算不得倾国倾城，但高情逸韵，吐辞流盼，为秦淮八艳之一。那年月的风流雅士文人骚客，谁若不识马湘兰，大概就等于现在追剧的人不知道甄嬛、90 后不认识鹿晗。

马湘兰的蓝颜是才子王稚登。他曾于她危难困顿之际出手相救，佳人感激，心生爱慕，愿以身相许。奈何美人有情，才子无意，只以朋友兄妹相称。

那就只能做朋友了。她将他视为知己，静默隐忍，只不时寄与他香袋、汗巾，兰花图，且送他夫人古镜、香茶、紫铜锁。

他们一别十六年，高山流水，鸿雁传书。她看透了买笑寻欢的达官显贵，也拒绝过真心求婚的乌江少年，在年过半百即将迟暮之时，她再也不忍痴心空付，买楼船、载婵娟，顺流而下赴吴中之地，为王稚登贺七十大寿。

她一生的年华，只为那一日为他盛放，歌舞达旦，香溢锦帆。

然而他对她的情谊，终不过是知己之礼。即便她拼将一生休，尽君今日欢，他感动赞叹后，聊发一句调侃：“卿鸡皮三少若夏姬，惜余不能为申公巫臣耳。”

他竟于言语间，将她比作春秋时的放荡女子夏姬。

她沉默半生的心事，无声暗涌的情意，以及苦苦坚持不肯老去的容颜，终于碎了一地。

她回到秦淮河畔一病不起，

## 爱情这事， 要么一生， 要么陌生

□李爱玲

他对她的爱，是这一生赖以存活的泉水，停止涌动，生命也只得干涸。她自知大限将至，燃灯礼佛，更衣端坐，瞑然故去。

多情总被无情恼。因为对你有爱，便无法承受这只言戏谑，片语轻薄。那光风霁月，终成断肠。

因为有爱，便有渴求，有期盼，有患得患失，有惴惴难安，有心绪起伏感慨万千，注定，超出朋友间的安全界限。

只有不爱，才可以大方坦然做朋友。

刘晓庆曾与姜文有过一段情。在她入狱后，姜文为她四处奔走，直至被保释出狱，姜文第一个邀她吃饭，刘晓庆回忆：“我走进门，姜文站起来，暖暖的灯光下，我们深深拥抱。”

刘晓庆的新书发布会上，前夫陈国军手捧鲜花上台祝贺，他们毫无避讳地调侃陈年旧事，陈国军真诚祝福：这个女人值得一个男人终生去爱。

巩俐张艺谋分手十年后，再度携手合作《满城尽带黄金甲》和《归来》，在电影发布会上，张艺谋说：“今天，我终于找到了合适的故事，这是为她准备了十年的电影。”

他们和她们，依然是彼此最优质的搭档，最深情的故交，最默契的老友。情深意厚，无关风月。

王菲和李亚鹏，离婚后仍亲如一家共同为李嫣庆生。小 S 与黄子佼，决裂 14 年后在《康熙来了》同台破冰，二人一抱泯恩仇。

做朋友，最终是情感和境界上的平等。在爱情的道口互相送别，在友情的路上重新启程。

徐静蕾说：我和我所有前任都是好朋友。

那是平等的姿态和自由的灵魂，没有谁抛弃谁，没有谁辜负谁，我们为彼此自由和解脱而做了共同决定，没有谴责，不论是非。



我的学生阿毕是个讲求实际的人，他曾经问过我：“为什么选择题总是爱情与面包，你要选择哪一个？难道我不能吃着面包谈恋爱吗？”因此，他谈恋爱时的对象选择，就成了大家关注的目标。当他带着女友茉莉来跟我们见面时，大家都觉得很兴奋。茉莉是阿毕公司参展时认识的，原本是对手的两家公司，却产生出一对相爱的情侣。虽然这是浪漫的事，两人却也承受了不小的压力。茉莉原本就有些倦勤，趁着这个机会干脆离职，和阿毕过起了同居的甜蜜生活。

大家七嘴八舌，好奇地问茉莉：“要去找新的工作吗？”“我十八岁就开始半工半读，一直到三十岁，说真的，我想好好休息一阵子。”“没工作不会没有安全感吗？等到坐吃山空那一天？”茉莉甜甜地笑起来：“阿



毕说，他的就是我的，他愿意和我分享。”这话一说出口，立刻引起一阵轰动，大家纷纷表示惊讶，都说想不到阿毕是这种旧式好男人。所谓旧式好男人，就是既愿意供养女人，又愿意体贴女人的心，简直是打着灯笼无处寻。在闹哄哄的喧哗中，阿毕有点不好意思地说：“她说她每天要做好吃的料理给我吃啦。”“但是我的厨艺其实很差。”茉莉说着，大笑起来。

一年之后，听说阿毕要找房

子搬家，他和茉莉分手了。同学们仿佛早就预知般地议论纷纷：“听说茉莉一直没去找工作。”“好像是茉莉想结婚生小孩，阿毕觉得经济上没有安全感。”“阿毕是需要面包和爱情的，现在只剩下爱情，怎么能满足他？”我在脸上上淡淡地问阿毕：“确定要分开了？”阿毕告诉我，和茉莉同居之初，茉莉殷勤打点他的饮食，每天都煮好晚餐等他回家。三个月之后，便偶尔煮晚餐，半年之后总是要赖地说：“别人的男朋友都煮好吃的给女朋友，为什么你都不煮？”

“我愿意努力工作，与她分享一切，但是，她的付出愈来愈少，要求愈来愈多，我们只能分开。”在安定的爱情里，我们变懒了，也变贫了。

（刘振摘自《苹果日报》

2016年1月22日）

因为相爱过，所以更懂得。爱过后的宽容与慈悲，让我们成为朋友，甚至亲人。

有些人注定陪你走一生，有些人只能伴你走一程。有些人能与你同白首，有些人只和你共青春。

爱有不知所起一往而深，也有覆水难收无可回首。我们曾手牵手站立于岁月，也懂得放手告别在渡口。

一段恋情，一场相逢。到最后，岁月终究不会让爱过的心，被恨意填满。

妹子仍追问：那我到底要不要和他做朋友？

若你仍在痛心疾首，悲伤难抑，往事幕幕钻心，伤口迟迟未愈，那就无法做朋友。

若你尚且余情未了，贪恋微温，期盼爱再回头，渴求重修旧好，那也无法做朋友。

若你依旧心有不甘，怨气难平，醋海翻波，恨意满怀，那更无法做朋友。

恨源自爱，是爱的劣质变种。怨源自不甘，是爱的绝望沉沦。

分手后仍然可以做朋友，是彼此都忘记所有阴霾和不快，宽恕所有伤害和辜负，原谅所有错误和残忍之后，彼此退让，大方得体地，风清月明地，开始一段友谊。

爱到尽头，结束并不意味着失败。爱最终都会让人成长。

当我们尝过冷暖交织顺逆更替，终于明白相爱是命中的一场修行，当我们懂得爱过的每一程，终将如古董般陈列于我们的生命，原来，爱过后还能不能做朋友，根本不必刻意，更无须苛求。

若有一天，我们就此诀别永不再见，不必矫情叹息，记忆已封存为绝版，历经时光漫漫，成

为另一种天长地久。

若有一天，我们以朋友身份相称，以故交角色相见，绝非惺惺作态，更非旧情流连，而是爱让我们慈悲，让我们愿意成为这世上，比别人更希望对方顺遂安好的人。那是我们对自己、对彼此的大爱和怜悯，不与共过的往事交战，不与曾经的感情死磕。

原来所有的爱都不曾被浪费。它让我们丰满，强大，宽厚，圆熟，再也不纠结于小儿女的恩怨痴缠，回望来路，只见天地更宽，生命里所有的繁华与零落，皆甘愿承担。

终于，我们被爱滋养，被爱点化。

终于，我们看到爱者的温存，柔情，磊落，光明。

落雪无声，九死不悔。

（故梦摘自意林微信 图/李坤）



初冬的夜晚，你约我吃夜宵。人迹寥寥的街上，我们嘶嘶地倒吸冷气。

“喂，少女，过马路的时候要专心！”你猛地拽住我，下一秒冰冷的手心里透出一股暖意。

冷风穿城而过，我们在一间米粉店坐下，凑在一起讲起白日里的种种。心急的你一直催店老板快点做热汤，我就在一旁盯着你好看的眉眼发呆，想着这样子单纯的美好还可以维持多久，毕竟你知道我要走。

趁着你低头接电话的空当，我靠着椅背回忆起初相识的往昔。

第一次跟你说话是45天前，我从一段浅浅的午睡中醒来，惺忪着睡眼揉着发胀的脑袋，腿上的麻感让我刚想站起来便翘起了一下，眼疾手快的你立马侧身拉住我，弯弯笑着的眼睛像是深邃夜空中悬挂的明月。

“冬天不盖东西睡午觉，会感冒哦！”你用像是哄孩子的语气，扶我坐定后，温柔说道。

如果没有你主动迈出的第一步，我一定不敢向你吐露心迹。

那个日月同时挂在天边的傍晚，我们晃着慢悠悠的步伐，去肯德基吃晚餐。你体贴地端来饭盘，看着我大口喝可乐，嘲笑我没吃相。

两个幼稚的人心满意足地挺着鼓鼓的肚子回学校，在走上楼梯的前一秒，你毫无预兆地勾住我的小指，小声唱了一句有什么办法让两个人不分离。

我被你突如其来的情绪感染，转头定定地看你，两个人目光交会，良久沉默不知道该做些什么来缓解这份尴尬。最后还是你聪明，扯扯我卷起的衣袖，说上课要迟到啦。

老实说，我的心房因为布满时光的脚印而日益粗糙，忙碌的工作学习让我的生活枯燥乏味得

像一瓣被榨干汁液的橙子，我已经好久没有体验这样的轻松愉悦了。所以在面对你来势汹汹的攻势时，我轻易就缴械投降，甘愿沉沦在爱的海洋。

生活里的许多际遇都暗含命



□ 惟  
念

时的  
温柔

我  
喜  
欢  
你  
叫  
我  
『  
少  
女  
』



运的旨意，它让人捉摸不透让人看不清楚，比如在你出现之前，我已经着手准备换一个城市生活，甚至开始处理旧物酝酿辞呈，可是你这份柔情让我贪恋，让我像一团橡胶，牢牢粘在树干不肯离开。

为了和你说清楚，我特意约你去唱歌，直截了当问你是跟我去远方还是选择留下。

你没有正面回答我，更像是

过来人的口吻在劝我醒来，别再一腔痴心以为到了远方就能真的改变些什么。

可我从来都是倔强的坏姑娘，但凡下了决心的事，一定不再更改。

所以那天的谈话最后不欢而散，我们因为意见无法达成一致而各自起身离开，留下满包厢流转的歌声无人欣赏。

那之后，我们有过短暂的僵持，原本契合无比的两个人，就因为即将蜿蜒至不同方向，而生分得像多说一句话都显得多余。

主动来求和的人是你，两个人同时晚归的工作日，你发微信过来，淡蓝色的界面上只有一句话——等会儿本帅哥决定请你吃煲仔饭。连日来伪装的冷漠和无所谓在你这句话里瞬间瓦解，我想着要矜持要拒绝，可是指尖已经打出“好呀好呀”发出去。

积攒的矛盾像是凭空消失一般，我们不再提起近在咫尺的别离，也不再干涉彼此的选择，满心想着的都是在有限的时间内，多做些让对方开心的事。

“喂，少女，趁热吃啦！”你捏捏我的下巴，把我从一帧帧往事片段里拉出来，隔着热气腾腾的汤碗，我忽然鼻头一酸，忍不住想哭。

村上春树说，这个世界就像森林，迷失的已经迷失了，相逢的会再相逢。

“从长远来看，我们的人生是一条曲线，所以交会的点肯定不止一个。”

你听了我的话，想了想后点点头，动作轻柔地擦掉了我没克制住的泪珠。

没讲完的故事就留成心头的刺青吧，好在起风的夜里，供我取暖。

(若雪摘自《青春美文》)

图/熊LALA)

# 选杯子看你平时怎样用钱

□佚名

平时你在用钱的时候，是比较随性还是比较谨慎？会特意地存款或是理财吗？会觉得自己的本性和表现出的态度不一致吗？这个测试，就是看看潜意识里，你花钱时的个性。

你洗了一个香喷喷的热水澡后，突然觉得口渴，而面前正好有四只装满水的杯子，你会喝哪种杯子里装的水呢？



## 答案 A . 鸡尾酒杯

选择可以一口喝光的鸡尾酒杯，显示出你的内心比较随性，比起担忧未来，你会更倾向享受当下的美好，这样的你对于金钱的概念可能比较宽松。看到喜欢的漂亮宝贝就下



## 凶手

高中时候班里有人在墙上涂鸦，物理老师和数学老师通过字体大小、离地面的距离以及油漆脚印算了半天……得出的结论是身高174cm左右的，结果当早就找到了“凶手”。

手购买，和朋友出门聚餐，也不吝啬请大家吃饭，虽然这种随性的花钱态度，会让你在月底时荷包空空，但大方的态度会给你带来好人缘、累积人脉，在未来，这些朋友都会成为你的助力，给你带来意想不到的好运。

## 答案 B . 红酒杯

选择能够盛装啤酒、软性饮料等的红酒杯，显示你内心深层有“平衡主义”的概念。你会将现有的财产做储蓄或未来投资，会在现在必要的生活花费和兴趣之间取得平衡。对你来说，理财这件事你一直都拿捏得很好，不会成为月光族。不过要提醒你，记得准备一笔紧急备用金，以备不时之需。

## 答案 C . 香槟杯

选择杯底很深的香槟杯，你对于自己喜欢和有興趣的事情保持着很强烈的坚持与狂热，也许是面对自己喜欢的偶像，愿意花

大钱在周边商品上，喜欢搜集小饰品，又或是想要学习别国语言、烹饪，愿意花一大笔钱投资自己。也许平日省吃俭用，但遇上喜欢的事，就不会考虑金钱问题。不过，你因为狂热所累积的专门知识，必定会成为你人生中的美好事物，让你的人生更加充实精彩！

## 答案 D . 白兰地杯

选择能用手温酒、得以享受酒香、杯体胖胖的白兰地杯，显示你对任何事都很用心，会稳稳地储蓄、存钱。你不会被眼前的事情给绑住，眼光放得长远，一拿到薪资总是立刻拿去银行存起来，你认为只有稳稳地把钱放进口袋才最真实，不愿意把钱投进风险太高的股票里。而你这种保守的个性，有时候会让你无法享受当下，建议偶尔让自己喘口气，犒赏一下自己。

(掌心化雪摘自佳人网)

## 备注一下

今天认识了个朋友，客气地对他说：“改天请你吃饭！”

话音刚落，他拿出手机说：“哪天？我备注一下。”

## 刚才讲到哪里了

“看黑板，看着我干什么？”

我很好看吗？真的好看啊！没骗我？看来×××牌子的面膜确实挺好，嗯，刚才讲到哪里了？”

## 自拍潜规则

捂脸的脸大，撅嘴的牙黄，拍腿的腿短，用自拍神器的皮肤差，背景打码的家穷，不上自拍的就代表上面全占……

有一次，我在北京坐出租车，司机小张是一位80后。上车后，和他闲聊，我问他：“这辆车是你自己的还是公司的？”“是我爸传给我的，他开了30年，刚退。”

“早20年，北京的哥可赚钱了。”我说这话不是敷衍小张。1984年，《中国青年报》做过一份读者调查，最受欢迎的职业排序前3名是：出租车司机、个体户、厨师，而后3名是科学家、医生、教师。

“还可以吧。10年前买了一套房，2010年又挣了一套，一套老人住，一套给我，还有这车。”“那你现在一个月挣多少？”“好的月份6000左右，差的时候不好说，”然后小张问我，“听订车的人说，您是经济学家，现在有什么来钱多的门路吗？”

## 为何你月薪上万 还是穷人

□吴晓波



我闲着也是闲着，就问了他一些私人问题：“你们家两套房子，有按揭吗？”“我们家既无外债也无内债，两套都是全款，咱不欠银行的。”小张的声音陡然响亮起来。

“那你们家有多少存款？”“哪有存款，都填在房子和车子里了。我每月赚这点儿钱，养活老人和我自己，月光。”听到这里，我知道为什么小张家没钱了。

从家庭财务的角度说，穷人与他从事的职业其实没有关系，而在于两个指标：第一，穷人只有职务性收入，甚少财产性收入；第二，穷人的银行负债率为零。譬如小张他爹，开了30年的车，赚的钱，要么定存银行，要么买房自住，不产生租金收入。几十年下来，钱貌似多了，但通货膨胀更厉害，老张的实际财富积累被泡沫吃掉一大半。

如果换一种理财方式：10年前，老张用按揭的方式购房，出两成首付，可以买2~3套同等面积的房子，一套自己住，另外的出租，几年下来，增值的部分是一大笔钱。接下来，或再去买房，或投资理财产品，老张家的财产性收入就会逐渐增加。还有一种办法，就是全款购房，再把房子抵押给银行，套出6成的钱，再去投资，钱也能滚起来。

对于一个有可持续收入的人来说，无论他从事什么职业，咬牙维持一定的家庭负债是必需的，在我看来，50%~70%的负债率是安全的。“既无外债也无内债”，是一种“家庭犯罪”。在商业社会中，一个敢于负债的人，其实是一个敢于对未来负责的人。

如果一个家庭的财产性收入与职务性收入各占一半时，财务自由的曙光便可能出现；当前者占到绝大比例后，你就会摆脱对职业的依赖，开始考虑过自己喜欢的生活。对于像小张这样的80后来说，也许他并不懂得如何创业，可也有可能一边开出租车，一边让自己挤入中产阶层。🌊

（李英华摘自《37°女人》 图/罗再武）



所有故事的开头都是一样的，我有一个朋友。

这个朋友叫大志，脑门方方正正，话说多了会脸红，长得人畜无害，人嘛，特老实。

长相老实对一个青春期的男孩儿来说可不是什么褒义词，十几岁的时候，每个女生的故事里都藏着白衬衫，藏着飞起的衣角，藏着男孩被阳光照射时身上的光芒，藏着淡淡的薄荷清香。

可是大志夏天只有两件棉质T恤来更换，永远不会成为谁眼里那个最明媚的少年。



## 与你相遇，好幸运

□ 围子

个闭眼睛都能得分的大题，这么多题你都没见过，考场上怎么能会啊？”

大志摇摇手，特别认真地对我讲：“题是做不尽的，做过的题让它长在脑子里才能保证正常

单车，去清华蹭课。他说清华的节目可真多啊，讲八卦历史的、讲数学中的美学的、讲游戏化如何让世界变得更好的、讲如何改写民国历史的……

大志老实人的习惯在那时候又发挥了作用，他把每一次听到的东西都工工整整记到了本子上，一记就是三年。

大三快结束的时候，他的同学几乎都在找工作，大家都想着先下手为强，占一个先机。

大志也不吭声，闷头做毕业论文，他说就怕自己论文写不好，毕不了业……大志的论文足足花了他好几个月的时间，也正是这篇论文，让他在众多毕业生里脱颖而出，成了唯一一个进了这家外企的二本毕业生。

大志一直说自己这么笨的人，能有今天，还真是走了狗屎运。

我摇摇头，认认真真的，这是我这辈子最认真的摇头。

我知道很多自诩聪明的人看不得一些曾经看起来不如自己的人过得光鲜亮丽，也会拿着“曾经他多么多么不如我”来安慰自己，可是成功就是成功，它是最简单的两个字，两个字组成最复杂的一句话。

有些人急不可待，有些人步步为营，有些人机关算尽，有些人饿狗扑食。

可是成功就像池塘里的金鱼，我们就像馋嘴的猫，两只前爪扑腾着河岸，嘴巴是馋的，却怎么都进不到水里。

我们忘了猫要下水，就要织一张网，造一条船，要么就甩出一个带着鱼饵的钓竿。

老实的按部就班早晚能被过程裹挟着到达彼岸。

很多事，慢慢来，比较快。

(花开半夏摘自新浪博客 图/张坤)

大志的成绩中等偏上，高三的时候，我们通过各种渠道找其他学校的复习资料、模考卷子，宁可错杀一百也不放过一个，大志无动于衷，把学校发的卷子做了一遍又一遍。

大志做题和他的人一样老实，文史大题总是大同小异，我们都只在上边草草写上知识点，证明“朕已阅”，大志却把每一道题都答得和高考卷子一样。

我看着他着急，就把自己借来的卷子给他看，跟他说：“时间有限，你一节自习就写那几

发挥。”

我总觉得他太轴，朽木不可雕。不过这个朽木倒是在考场上拿出了一个稳定的成绩，进了一个比较不错的二本学校。

出差去北京的时候大志突然说要一起吃饭，他做了外企的中层，可还是一笑脸红，人畜无害。

大志读的大学离清华不远。大一的时候，大家都忙着进学生会，参加各种社团，学拉丁，踢球赛，在各种场合出风头，大志说自己相貌平平，口才平平，参加那些活动也没戏，就干脆骑着



朋友请客，席间谈到他从政多年的父亲：

“初中时，有一天跟爸爸同车出去，下大雨，我说我讨厌下雨，我爸爸就说‘农人需要雨’。最后一次是他临终，把我叫到床前说‘你大了！我不操心你了’。然后，他就死了。”说到这里，他顿了一下，眼睛闪着光，低低地好像自言自语地说：“不知道为什么，我觉得父亲很少对孩子说话。跟他在同一屋檐下近二十年，好像只听他说过那么几句话。”



看代表日本角逐奥斯卡最佳外语片的《血与骨》。

影帝北野武演个韩裔日人，很会做生意、很懂得放高利贷，成了大财主。但是他的脾气极坏，非但常对家人施暴，而且对子女近乎一毛不拔。

## 诗剧



那天早上，我听到水倒入茶壶。  
那是普通，平常，滴落的声音。  
但一下子，我知道你爱我。  
前所未闻的事情，  
爱在倒水声中听得见。

——罗伯特·勃莱《茶壶》

儿子缺钱，向姐夫借钱不还，姐姐因此被丈夫羞辱，上吊自杀了。北野武走在半路，听到噩耗，颓然坐在街头。又在丧礼上痛殴女婿时中风，从此半身不遂。

太太死，他去参加丧礼，每个人都盯着他从长巷一瘸一瘸地走向殡仪馆。但是就将到达的时候，他突然转身，进了路边的小铺，买了瓶酒，转身离去。

## 男人的面具

□刘 墉

他死在朝鲜，因为他把一生的积蓄都捐给了朝鲜政府。

一个老同学打电话给我，说他的老父死了。

“死了也好！他死了，我才不恨他。”老同学在那头淡淡地说，“年轻时出门，他总走在前面，也不管我妈怀着一个、抱着一个、拉着一个，后来他老了，又总是走在最后面，由我妈扶着，一步一步蹭。可他还是脾气坏，动不动就吼我妈。今年初，我妈脑出血死了，他半滴眼泪都没掉，但是从此不说话，也不怎么吃，总一个人坐在黑黑的屋里。没多久，他也死了。”

“我真不知道我爸这辈子有没有爱过我妈。”老同学叹口气，“直到我妈死后这半年，看他的样子，我才知道，他很爱！”

读“进化论”的书，说生物学家观察两种黑猩猩，一种生活在较差的环境，公猩猩每天必须跑到很远的地方找食物。母猩猩则因为带小孩，走得慢，总被丢在后面。

找到食物，公猩猩会先吃，等母猩猩带小孩赶到，常常已经剩得不多，还不知为什么，常被公猩猩毒打。

但是另一群生活在优裕环境的黑猩猩就不同了。因为四周有它们吃不了的果子，公猩猩不必跑到远处找食物，所以母猩猩不是跟在后面被冷落的一群，她们有着较多的参与机会和较高的“社会地位”，也很受“丈夫”的疼爱。

眼前浮现出早期人类社会的画面——为了防卫，男人们必须紧密地团结；因为农猎，天生较强的男人有较大的优势。

他们聚在一起开会，女人没有参与的权利；他们对妻子不苟言笑，才能在众男人间显示权威。

他们对朋友的要求尽量配合，因为那是义气；他们对亲人的要求反应迟钝，因为那是私情。

他们下班后，没事也要出去耗耗，表示为公忙碌；他们进门后，等着妻子呈上拖鞋，因为老子在外做牛做马。

他们像是戴了面具，把情藏在后面；家人像是老鼠，甚至听到爸爸的脚步，孩子就往屋里躲。

问题是，男人真没情吗？他的心真硬吗？他不流泪，是为了流泪会看不清敌人；他杀敌，是为了保卫家；他多半比太太早死，留下的是他打拼的成果和伤病的身躯。

男人真是强者吗？抑或他们只是戴着面具的可怜虫？

（步步清风摘自《奋斗书——刘墉父子谈人生》

接力出版社 图/点点）



## □李 婧 寻爱难，嫁人易，

平阳公主是汉景帝和孝景皇后的女儿，汉武帝的同胞姐姐。到了该出嫁的年龄，汉景帝和孝景皇后很为平阳公主的婚事上心：皇家的女儿，找姑爷首先要看门第，就算不是侯爷，也必须是准侯爷。另外，依照公主的性格，太强势的男人不能嫁——两人都强势，日子怎么过？太窝囊的也不能嫁——窝囊男人还不被公主欺负死？两人对篮里仅有的这几棵菜扒拉来扒拉去，发现符合条件的寥寥无几，无奈地把最后一票投给了平阳侯曹寿。

曹寿是汉朝开国大帅曹参的曾孙——不折不扣的官二代，从小娇生惯养，身体瘦弱。平阳公主嫁后才发现，曹寿不是自己想要的类型，他一点儿都不浪漫，一点儿都不帅，还没什么本事。日子一天天过去，平阳公主心中寂寞，就组织了一个平阳歌舞团，挑选了一批美女投放进去，对她们进行从头到脚的包装，从里到外的培训。她这样做一是为了解闷儿，二是有深刻用意——汉武帝已当上皇帝，等他来申亲戚时，让他从中选一个回去，自己亲手培养的兄弟媳妇肯定和自己一心。

实践证明，平阳公主的工作

卓有成效。汉武帝只来了一次，就选走一个名叫卫子夫的女人。机遇选中了卫子夫，也砸中了卫子夫的弟弟——平阳公主身边的马车司机卫青。

卫子夫要跟皇上进京，卫青辞去工作，陪姐姐一起出发。出发前，他去向平阳公主道别，平阳公主的目光中现出一丝不舍。卫青的脸上满是掩饰不住的兴奋，刚刚长出的胡须一根根清晰可见，让平阳公主有一种莫名其妙的怦然心动。

卫子夫和卫青走后，曹寿的身体状况一天不如一天，还没等到平阳公主正式爱上他，就驾鹤西游了。

有好事者给平阳公主介绍了汝阴侯夏侯颇。夏侯颇是汉朝开国元勋夏侯婴的曾孙子，他身边不缺女人，之所以对别人家的二手女人感兴趣，是因为这个女人是当今皇上的亲姐姐，只要做了她的老公，他就是跟皇上关系最铁的皇亲国戚。平阳公主对夏侯颇一点儿都不了解，她只是知道

他是大帅哥，长得儒雅风流，一表人才。听说夏侯颇对她有意，就毫不犹豫地改嫁给了他。

再次披上婚纱做了新娘，名义上平阳公主再嫁了一次，实际上依然在守活寡。因夏侯颇把事情做得太张扬了，他被人举报，觉得无脸见人，居然自杀了。

再次做了寡妇的平阳公主还是有些不甘心，因为她这辈子也没真正爱一回。平阳公主的一位死党提到卫青，说当年的司机现在已经是大将军了，平阳公主也立即想到了卫青临走前自己那一闪念的怦然心动。但她仍有顾虑：卫青曾是她的下人，又比她小十几岁，怎么能做自己的老公呢？死党们都鼓励平阳公主勇敢点儿，说年龄不算障碍，姐弟恋更有味道……

如果仅仅是平阳公主和她的死党们在那里自娱自乐，这桩婚事也未必能成，卫青未必真肯娶妈妈级的老婆。关键时刻，汉武帝参与了进来，一切就板上钉钉了。汉武帝说：“我看这事可行，我娶了卫青的姐姐，现在他娶我姐姐，互为小舅子嘛！”

平阳公主以为自己这一次找到了爱情，出嫁的时候欢天喜地，像个羞涩的少女。新婚夜晚的烛光下，她目光迷离地看着这个比自己小了很多的英俊男子，盼望着他来拥紧自己。卫青则开口叫了一声主子，平阳公主的心一下子凉透了。他们相敬如宾地生活了十年，十年之后，卫青离开了人世，平阳公主第三次成了寡妇。

再次成了寡妇的平阳公主终于停止了找寻爱情的脚步，她以卫青妻子的身份坚持到最后，死后和卫青合葬——不管怎么说，这三个男人中，卫青是她最爱的人。

（牧歌摘自《百家讲坛》）

2015年第12期 图/许子轩

《红楼梦》里的贾母，有一种不显山露水的睿智，既能慈祥，又能犀利，既能见泰山，又能见毫厘，任荣国府里有各色人等花样百出，她都能稳稳地控制在自己手中。

唯独有一件事，贾母办得非常不明白，那就是黛玉的婚姻大事。明明宝黛姻缘已经呼之欲出，连凤姐的小厮兴儿都跟外面人说：

“将来准是林姑娘定了的。因林姑娘多病，二则都还小，故尚未及此。再过三二年，老太太便一开言，那是再无不准的了”，她就是不开言。难怪紫鹃丫头急不可待，生怕老太太保不齐哪天归了西，有情人无法终成眷属，一场爱恋变成镜花水月。

紫鹃的焦虑不是没有道理，既然是老太太一句话的事，她为什么不早早发下这句话来？让那两个情痴各自对月长叹临风洒泪，为对方弄出一身的病来。她是糊涂？还是装糊涂？

贾母无疑是极其疼爱黛玉这个外孙女的。她自幼失怙，在贾母身边长大，伶牙俐齿，风流袅娜，贾母对她的疼爱逾于常人。黛玉一进贾府，贾母就命令宝玉给她腾地方；宝玉提了句宝钗给黛玉送燕窝，贾母就叫凤姐每天供应；就连偶尔的抱怨都透着亲昵，直喊小冤家：“我这老冤家是那世里的孽障，偏生遇见了这么两个不省事的小冤家，没有一天不叫我操心。”

作为一个慈祥的老外婆，贾母能够给黛玉最大的福利，应当是给她安排一门好亲事。理想的人家，要有最基本的门当户对，还要相貌才情相当，最关键的，得对黛玉好。这几条一列举，让人想不到宝玉都难。对于贾母来说，她最爱的两个孩子在一起，应当是最心甜意洽之事。我猜贾母一定是动过这念头的，所以善

窥人意的凤姐才老拿宝玉黛玉两个开玩笑，虽然闹得黛玉很窘迫，但窘迫里未必没有甜蜜。

其实凤姐不必如此煞费苦心，贾母一句话顶一万句，但贾母就是不放下这句话来，我觉得，这是因为，她的内心也很纠结。

在宝玉的婚事上能说得上话的，除了贾母，还有王夫人，母亲有更多的话语权，也会因为更关情，而有更多的现实考量。

黛玉之美，极其风格化，不

等，黛玉和其他人列为另一等。这是一个太明显的暗示，宝玉是惊诧，黛玉是不爽，而贾母，应该能接收到更多的东西。

王夫人和元春组合，等于在贾母划的那条明线之外，又划出一条暗线，至此，贾母不能不思考，怎样面对这件事。

如果她先下手为强，非要把黛玉许配给宝玉，王夫人她们也没办法，难不成跟贾母撕破脸，落个不孝的名声？但贾母不可能

□ 闫红

## 贾母为何不为黛玉做主



见得人人都能欣赏，而作为母亲，谁会喜欢一个动辄让儿子“死了大半”的女孩呢？再说黛玉的身体是真不好，宝钗也不很健康，但她的病不过是咳嗽两声，吃一九冷香丸就能搞定，黛玉的身体坏到在探春她们面前都“礼数粗疏”，探春也能体谅她实在是精力不济。宝玉早晚要继承这份家业，黛玉即便有能力也没有精力管理好，作为一个母亲，谁愿意为自己的儿子娶一个“风一吹就坏了”的美人灯呢？

从世俗常理上，王夫人没法和贾母抗衡，但她背后还有另外一股力量，那就是元春的支持。

对黛玉和宝钗这两位小妹妹，元春都是一面之缘，印象应该不太深，书中只写她看到二人都如姣花软玉一般。赏赐节礼时，她却非常奇妙地将宝钗宝玉列为一

这样做，和很多大人物一样，她的感性虽然很发达，她的理性却更发达，而且，在关键时候，理性更能占据上风。

黛玉是贾母心尖上的人，在正常情况下，贾母一定会坚定地维护她的利益，但事关贾母的核心利益，她就不能不三思而后行了。这个核心利益，就是宝玉。

即便贾母再疼爱黛玉，王夫人忧虑的那些，她也不能不考虑到，如果黛玉真的不适合做宝玉房中的当家人，她也不必非要这样。

在这种情况下，贾母的理性使她放眼黛玉之外的人选就不难想象了，但对于王夫人和元春中意的宝钗，贾母似乎并不买账。她的目光越过宝钗，投向宝琴，



# 聪明的 “台阶”

□段慧群

据《南史》记载，有一个叫刘凝之的人，他穿的鞋被别人认作是自己丢失的，刘凝之一看，果然很像，找不出理由说不是，就把鞋给了那人。那人后来找到了自己丢失的鞋，于是把错认的鞋还给刘凝之，刘凝之却不肯再要了。

又有一个叫沈骊士的人，他穿的鞋也被邻居认作是自己丢失的，沈骊士一看，确实很像，就笑着说：“这果真是您的鞋吗？”随即就把鞋给了邻居。后来，邻居找到了自己丢失的鞋，把错要的鞋还给沈骊士，沈骊士说：“这不是您的鞋吗？”他笑着把鞋收下了。

都是被人错认了鞋子，刘凝之将鞋给别人，就“不肯再

要”；邻居说鞋是自己的，沈骊士笑而予之，邻居发现错了，沈骊士又笑而受之。刘凝之的行为让还鞋人很尴尬，而且要一直背负做错的愧疚；沈骊士的话中没有责备之意，听起来顺耳顺心。同样的事情，沈骊士和刘凝之的态度却不一样，一个笑，一个不笑；一个欣然收下，一个不肯再要；一个给“台阶”，一个给“尴尬”，结果迥然不同，二者形成了鲜明的对比。这虽然是小事，却让我们看到了什么才是真正的君子风范。我们平常处世待人，不能学刘凝之，而应该像沈骊士那样——和以处众，宽以接下，恕以待人。

一条船可以由它发出的声音知道它是否破裂，一个人也可以由他的言行知道他是否聪明。聪明的人总会选择积极和善的说话方式，在适当的时候给人一个台阶下，使人感到温暖，好的处事待人的方式其实就体现在细小的言行之中。

（王世金摘自《名言与警句》）



多睡一会儿，就可以少吃一点。

一看就是个始终如一的人，每年的新年愿望都是脱单。

蒲公英妈妈看着小蒲公英想：你咋还不上天呢？

少壮不努力，老大赖水逆。

有一种友情叫“冻手之交”，手再冷我也要及时回你信息。

春风十里，夏风百里，秋风千里，冬风万里，都不如你——能吹。

人生就像一盒巧克力，想吃你就多吃点。

世界上有两本书。别人的人生是《传记》，我的是《段子》。

有本事冲我来，别在家长会上吓唬我爸！

期中考试不给老师们露一手，他们还真以为自己教得好。

被窝在，不远游！

妆前妆后简直判若母女！

还让那个不着调的张道士帮着物色，完全无视宝钗的存在。

没错，小说一开始是说宝钗为待选秀女，但是除了这一笔之外，宝钗跟其他待字少女没有任何差别。那么，贾母执意将宝钗视为透明，便显得意味深长。

贾母对宝钗的欣赏在多处体现，宝钗十五岁生日，贾母特地带凤姐大办一下，又夸宝钗“千真万真，从我们家四个女孩儿算起，全不如宝丫头”，王夫人也作证，说“老太太时常背地里和我说宝丫头好”，证明不只是当面表扬。

这四个女孩儿，自然包括黛玉了，也包括探春，但贾母会喜

欢一个外人多过自己的孙女外孙女吗？她对宝钗的表扬，更像是领导的高度评价，很严肃，很正色，就差没有进一步给数据化了，这跟她提起黛玉时那口口声声的“小冤家”不同，跟一迭声地喊凤姐“猴儿猴儿”也不同。贾母对宝钗的欣赏，是透着距离感的，甚至有一种因为自己做不到她那样，所以才特别欣赏的意味。

她的衣服太素净，她的房间太简约，她的表现太克己复礼，这些，都与贾母所爱迥然不同。这个时候，贾母的感性重新占据上风，是的，她可以放弃黛玉，但她同时也不想选宝钗，她于是放眼周边，宝玉的婚事因此一再

拖延，这给宝黛恋情留下了足够的缠绵悱恻的时间。

宝玉后来是怎样失去黛玉的呢，又如何终于选择了宝钗？贾母和王夫人究竟作何感想？都是尽人猜测的话题，只有一点可以肯定，贾母的表现，决不会像高鹗写的那样无情与粗糙，说到底，一个老想着在小说里塞点私货、比如夸奖一下自己最拿手的八股文的人，怎么能勾画出贾母那样一个复杂的心灵世界？贾母这个老祖母，只是在前八十回里活色生香着。

（夏雪摘自豆瓣一刻

图/张艺馨）



世界上可能的确有不适合单独食用的食物，比方说，《一起吃饭吧》第一集里的青海大王海鲜面。筋道的面条，裹着辣酱、螃蟹、虾、扇贝熬成的酱汁，热乎乎的，装在一个大铜盆里。“您一个人来吃吗？最小是四人份，本店不打包哦。”本来如果一个人尽情发挥，吃掉四人份的东西也不是没可能的。但受不了的是店里的氛围。别的桌上都是朋友们聚在一起，亲亲热热的，外面排队的人也是四个一组，这时候自己一个人要占掉四个人的位置，用乘以四的时间消化食物，还得不断地解释“本来约了人但被放了鸽子”，不得不让人想起一句话：孤独的人是可耻的。

除了海鲜面，不能一个人去吃的东西还有：火锅、烧烤、羊蝎子、满汉全席。

特别适合单独食用的东西则是日式拉面。

小时候看日剧，特别羡慕主人公在一天的工作过后，走进拉面馆吃一碗拉面，骨汤、叉烧，配上几个煎饺。说起来，日式拉面店会给单身人士一种奇怪的安全感：就算一个人也没有关系啊，总有一天，会怀念起独自吃拉面的日子。

我吃拉面最多的日子，应该是在考研那段时间吧。那时候刚刚辞了银行的工作，在北师大附近租了个床位，打算考比较文学的专业。租住的巷子口有一家兰州拉面馆，于是很多时候，我的中饭、晚饭都会在那儿解决。中式拉面馆的灯光总是很明亮，桌子不管怎么擦也总是有一点油腻。在这样的拉面馆吃东西一点也不能给人任何文艺的感觉，甚至连孤独都是不清爽的。

但我曾经在这家拉面馆里见到了一个特别漂亮的女孩。

晚上十一点多，我从自习室

出来，复习的状态很不好，算算离考试只有十几天了，该怎么办呢？难道回头再找工作吗？头昏脑涨地在校园里转了一圈，感觉肚子饿得厉害，便在回家的路上拐进

□方悄悄

## 一个人也要好好吃饭

HAO HAO CHI FAN



了拉面店。但站在柜台前，食欲又消失得无影无踪。

宽的扁的各种口味都已经吃过一遍了。更重要的，是我忽然觉得已经半夜这个点还一个人吃兰州拉面是一件很凄凉的事。

“你想好点什么了吗？”

我抬起头，原本以为是店员在跟我说话，但说话的是身后的一个女孩。她的声音很特别，是粗粗的、男孩一样的声音。但循着声音看到的她的脸，却漂亮得吓了我一跳。

“那我先点好吗？我要一碗毛细的牛肉面、四个骨肉相连的烤串、一份凉拌茄子、一份凉拌黄瓜。”

我要了一份小碗的拉面。吃吧，明天还得继续呢。

那个女孩坐在我对面，眼睛一眨一眨的，睫毛长得像能扇风一样。

“你也吃一点吧。”

“嗯？”

“一个人也要好好吃饭，不然身体受不了啊。”她递给我一串骨肉相连，又把凉拌黄瓜的盘

子给推了过来。

这件事情已经过去好久了。那之后不久我就参加了研究生考试，考完之后，我去那个超市买了一堆食材，小排骨炖土豆、酿豆腐、冬笋烧肉、蘑菇粉丝汤，好好地在出租屋做了一顿饭，而且分给了好几个月来都没怎么说过话的室友。

考上没考上忽然也不是特别担心了，不管发生什么事，人总得好好吃饭啊！

可惜的是，尽管在那之后的三年——是的，我考上了研究生，我总去那个超市转来转去，却再也没看见过那个女孩。

她那异乎寻常的美貌和那句“一个人也要好好吃饭”的叮嘱，就好像一个梦一样。

但我知道那不是梦，那是生活向我们展现的为数不多的奇迹时刻。

现在的我开始怀念那一段一个人吃拉面的日子，也很庆幸当时我对她说了谢谢。

（寂然摘自《时刻》 图/豆微）



楼下牛叔的羊肉烩面馆开了很多年，生意一直不错。这几年，有人劝他不要再固守着这么个小馆子当小财主了。趁年纪不大，要不就和牛婶出去走走，享受一下生活，要不就把店面再弄大点儿，或者开个分店，把买卖再上一个台阶。

不过熟悉他人都知道他有一个爱好，就是爱当收款员。来牛叔的店吃面，得先交钱。交完钱之后，他也不给你凭条啥的，就让你去坐。你要是问一句“你可别把我的忘了”，他说一句“忘不了”，之后就不理你了。接下来，就是牛叔钟爱的时刻了。只见他用筒筒几笔把刚才那个家伙的形象勾勒出来，然后就把单子交给了牛婶。一般这种情况属于是长得没有特点的。如果是肥头大耳或者眉清目秀的特别是美女，然后他绝对不会辜负上天给你的特色，好好画。如果你五官或者身材就没啥特色，那么就会在你的衣着或者拿的物品上下功夫。每次牛婶都很会心有灵犀地按照所画送到位。据说如果菜没送对，牛叔会认为是自己没抓住对象特点，每次会给服务员的工资加20元，但是这种时候很少。

如果赶上比如夏天晚上人多的时候，牛叔的点菜单就会更有趣。比如，他见到两口子，就

会写“不太配”“很登对”甚至“赶紧离”。至于这些评价的标准是什么，只有牛叔和牛婶心里知道。有的时候见到一个年轻漂亮女孩，牛叔就会实事求是地写上“漂亮姐”，接下来送面的时候就会看到牛婶一张嘴噘得老高，然后把那碗面几乎是摔在了顾客面前，弄得人家很是莫名其妙。不过接下来，牛叔就会捉住一些将功补过的机会，写上一些诸如“没你白、没你苗条、没你好看”之类的。用他们面馆服务员的话说，这一摞点面单有时就像两人的调情记录单，有时候都

不好意思瞧。

这样的记录让枯燥的点面工作充满了乐趣和不确定性。有一次社区片警来到面馆，也许是知道牛叔有快速察人的爱好，便问一个情况。附近一高级轿车的车被撬锁了，一女子将里面的一个皮包给顺走了。当时的监控录像只录到了那个女子的背影，可偏巧最后进入了老牛的面馆。老牛问那个皮包是不是宝蓝色的，民警说是的。

老牛说：“我昨天中午没事，正好看到一个姑娘拿着个很高档的皮包来吃面。我看那姑娘长得很漂亮，皮肤又白，配上那个包，简直是很完美。于是我就画了个美女吃面的单子，为这我家那口子到现在还没理我呢。”民警要求把点面单带回去为查找嫌疑人作参考。过了几天，他们果然根据老牛的点面单确定并抓获了该女子。

牛婶说，看见没有，长得漂亮的女人要小心吧。牛叔道，那是他的烩面味道好，能把罪犯都留住。最近，牛叔用他的线索奖励带着牛婶旅游去了，据说面馆秩序一度很乱。因为服务员们由于没有他们的本事和默契，但也想学他们的范儿玩一把。送面的看着一屋饥饿的面孔，仿佛得了脸盲症，不知道哪个是“小鲜肉”，哪个是“小妩媚”。

（大浪淘沙摘自《三联生活周刊》

图/刘伟才

## 牛叔的 点面单

□冯大夏



麻辣生活

### 权力

权力的确能改变一个人。我妈以前特好，抹桌子洗碗都是她来。现在掌权了，整个人也变了。刚吃完晚饭就把碗一推，让我拿外套站她身后给披上，走到门口

才缓缓侧着头对我说：你跪安吧，母后去领舞了。

### 广州飘雪

今年，广州终于飘了几片雪！在街上看到惊人的一幕，一个人惊讶地说：“啊，这个真的是雪吗？”

“是，我问了外地人，确实是雪！”

### 担心

女友出去给我买宵夜，都两个小时了还没回来，手机也没带，我真担心了，担心她一个人吃完空着手回来。



2015年10月,在电视真人秀《最强大脑》中出现了这样的情景:一位12岁的中国男孩与一位同龄的意大利男孩展开竞争,看谁能用最短时间记住102位新郎新娘的排列顺序,然后用人偶复位。中国孩子用的时间稍短,按照比赛规则由意大利男孩先行报出自己的排列,结果是完全正确。就在同时,中国男孩开始低声啜泣,继而号啕大哭,主持人蒋昌建问

1995年,他用自己和兄弟们凑了1万多美元创业,开办软件公司。31岁时,他已经把一家公司成功地卖给了康柏,另一家卖给Ebay,赚了2000万美元!而他的决定不是从此过上舒服日子,而是把所有资金投入新公司,再度创业。电动汽车和火箭运载在实验过程中失败率很高,马斯克的情绪也随之大起大落,甚至在一个圣诞节前的周日彻夜难眠,几近崩溃!近乎

己则获得五次常规赛“最具价值球员”、六次总决赛“最具价值球员”称号。他的传奇经历,连同他扣篮时的吐舌动作都被球迷们津津乐道,他们称他为“披着23号球衣的神”。他的飞跃姿态成为最成功的个人体育品牌,而在收购山猫队(现名黄蜂队)之后,他成为历史上首位职业球员出身的球队大股东,其年收入超过他作为职业球员时收入的总和。但是他却说:“我起码有9000次投篮不中,我输过不下300场比赛,有26次人们期待我投入制胜一球而我却失误了。我的一生中失败一个接着一个,这就是为什么我能够成功。我从未害怕过失败,我可以接受失败,但我不能接受没有尝试。”

在采访中,他回顾了伤病带给他的肉体痛苦——他伸开双手,我能清清楚楚地看到右手变形的关节;他为圆儿时梦想,曾中途离开NBA去打棒球,在场上被嘘的尴尬经历,让他知道自己不是全能的,但也不会为尝试而懊恼;父亲被枪杀给他带来的精神痛苦则更让他刻骨铭心,在这之后他带领球队获得了那个赛季的NBA总冠军,夺冠后他在休息室的地板上痛哭不已;还有在华盛顿奇才队被质疑、被出局的困惑与挣扎……面对这一切,他的法宝就是父母从小教育他的那句话:“谁都会遇到倒霉事,你的任务是想办法把坏事变成好事。”

人生如此丰富,岂能用输赢一语概括?除了赢家和输家,难道我们不能做个玩家,在对梦想的追逐中体验一把挑战自我的惊喜与刺激?万一成功了呢? 🌊

( 同志政摘自《世界很大,幸好有你》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图/豆薇)



## 失败也是一种选项

□杨 澜

孩子为什么,他懊恼地哭喊道:“我记对了,可是排错了!”他太伤心了,几乎瘫倒在座椅上。在家长和现场嘉宾的百般劝慰下,他终于鼓起勇气,带着哭腔报出自己的排序,结果却是——完全正确!甚至因为用时较短,他成为最终胜者。作为观众的我却不由感慨:中国孩子的压力太大了,输不起啊。

在我采访过的人物中,特斯拉电动汽车的发明人伊隆·马斯克曾说过:“谁喜欢失败呢?失败是可怕的。但如果你毫无风险,就意味着你不过在做一件稀松平常的事!”马斯克的这句话可是真切体验。

奇迹的是,就在第二天早晨,他接到美国国家航空航天局打来的电话,给了他一个14亿美元的订单。他激动得忘乎所以,对那个打来电话的人大声说:“我爱你!”

曾几何时,我们用“赢家”“输家”来评判别人、评判自己。我们喜欢聚焦于某些人物的成功并将之神化,而不太在意成功之前的许多失败经历。

2015年10月,我采访迈克尔·乔丹,被誉为“飞人”的史上最伟大运动员(不仅是篮球哦)。他曾不可思议地带领芝加哥公牛队获得六次NBA总冠军,带领美国队获得两次奥运会冠军,他自



不知道你有没有发现，武侠小说或电影里，主角得到秘籍，终于可以跟仇家一决生死。两边杀得你死我活，总要到最后关头，主角屈居弱势，才使出最后一招，只见电光石火、形势逆转，仇家已经倒下。

写小说或搞电影的人多鬼啊！明明可以上来就用绝招，立报血海深仇，他偏要主角冒险，好几次差点丧命，也正因此，揪住观众的心，教你不得不往下看，心里还拼命喊：快！快用最后一招。

除了魔术师，还搞几个清凉辣妹陪衬，左伸伸手、右伸伸手，

境，把你的情绪一步步带上去，如果一下子全抖出来，只怕你还没看清楚，表演已经结束，怎可能有好效果呢？

人都有争奇好胜的心理，喜欢愈攀愈高、渐入佳境的感觉。

所以浪子明明败家，当他回来的时候，父母还会杀牛宰羊庆祝，说“浪子回头金不换”。也因此，两个店员卖同样的东西，一个总是先抓一大把，再看着秤往外拿；另一个先少抓一点，再看着秤往里加，顾客会喜欢后者。

连学校挑学生都离不开这



□刘  
塘

## 后面总要留一手

虚晃一招又一招，把箱子转来转去，人都钻进去了，还特别再打开来亮亮相。

那真正精彩的只有一瞬，一分钟就能演完，他硬要拖个十分钟。而且如果他有一堆戏法，前面的八成不够看，直到最后才精彩。

还有特技表演，演员上场好像先热身，由非常简单的动作开始，渐渐才难度加大。反过来想，他明明有一百分的实力，为什么开始只表现十分？

答案很简单！他要渐入佳

心理。

我看过新闻报道，说一位学生如何进入美国名校，又如何升迁创业，成为世界闻名的危机处理专家。

当初一堆同侪申请麻省理工学院研究所，只有他入选。你猜为什么？据说因为他是吊车尾考进大学，却以第一名毕业，让麻省刮目相看。如果他当年以第一名考进，最后一名毕业，或以中等成绩考进，中等成绩出来，就算平均成绩相同，也不可能那么耀眼。

三十多年前我想买一架录影机，一位专家建议我别急，说更新的系统就要出来了，而且是革命性的进步。

我看店里卖的，出厂时间才两个月，就问既然新的要出了，为什么还制造旧型？

那专家一笑说：“就像变戏法要一步一步来，有时候已经发明了两三代的新东西，都藏着，先推旧的。何必把市场的购买力一下子吃光，接下来没得要，饿肚子呢？”

同样实力，用不一样的方法发挥，可能产生完全不同的效果。除非你只有出手一次的机会，不必一开始就用撒手锏。

如果你演讲，准备了一堆资料，每个都很珍贵，不讲可惜，你千万别想全讲了。因为三个讲得不清不楚的精彩内容，远不如一个能完全发挥的。许多人演讲得七零八落，都因为东西太多，舍不得，到头来一样也没说清楚，而且因此造成观众不耐，愈不耐，讲的人愈紧张，能不砸吗？

如果你教学生，一定要拟教案，按部就班地教，别因为精彩的东西在后面，就早早把它移到前面教。因为当你教早了，可能如同耍特技，绝招用尽，学生就不带劲了。而且教得太早，学生的基础不够扎实，效果也差。

如果你要发布新点子或新产品，每个点子都很棒，足以赢过对手，明明有三个同样精彩的点子，也不必一次全发布。对方已经没有招架之力，你何不留两个以后用呢？而且搞不好他要诈，也有狠招存着，看你招式用尽，再出手。你能不留两手吗？

人生百忌，忌一次把招式出尽！

（庄妃轩摘自《广州日报》）

2016年1月24日 图/麦小片



人生的一大乐趣是：和有趣的人一起，做无聊的事。很幸运，我就有几位这样的朋友。

### ▲ M 君 ▲

M君是个大学霸，我们共同的爱好是：装逼。

M的装逼史我可以写一本书。

M君常跟我抱怨：某某科只考了98分，唉。

还有：实验考试，别人连器械还没调好，我已经做完走人了。

还有：气体动力学是英文授课。我现在特别喜欢上课的时候走神，想老师的语法错误。

还有：讨论大作业我一向无所顾忌，因为哪怕我把我的方法详细讲解给别人听，他也没能耐把它做出来。

一到期末考试周，M君就开始日刷N部电影，并且深感遗憾：平时刷题太多也不好，期末没题可刷了。

期末考成绩出来了，我绩点3.8+/4.0，沾沾自喜地跟M君炫耀。

M君说：哦，我满绩。

M君很少安慰我。

有一次，我愤然要跟他绝交：每当我难过伤心的时候你都不理我，那我以后也不要回应你的难过伤心了！再见，朋友！

M君说：你的难过是：“哎呀，我被北大、清华、上交、复旦、浙大，还有哈佛、耶鲁、麻省、斯坦福、普林斯顿同时录取了，我到底该去哪个好呢？好烦躁啊”这种难过。

当你因为能力不足而难过的时候我才需要安慰你，但你的难过往往是：上不了北大只能去清华了这种难过，我就选择静静地看着你。

我：……

M君和我还有个共同爱好：思考那些并没有什么卵用的问题。

比如：自动冲水的小便池上贴一张不含任何广告的“请随手

冲水”有什么意义？

还比如，我们曾花过很长一段时间探讨“缸中之脑”的假想：

一个人被邪恶科学家施行了手术，他的脑被从身体上切了

□ 入江之鲸

## 所谓友谊， 就是和你一起 做没营养的事



来，放进一个盛有维持脑存活营养液的缸中。脑的神经末梢连接在计算机上，这台计算机按照程序向脑传送信息，以使他保持一切完全正常的幻觉。

对于他来说，似乎人、物体、天空还都存在，自身的运动、身体感觉都可以输入。这个脑还可以被输入或截取记忆。他甚至可以被输入代码，“感觉”到他自己正在这里阅读一段有趣而荒唐的文字。

有关这个假想最基本的问题是：“你如何担保你自己不是在

这种困境之中？”

好吧，这真的不是变相装逼。

### ▲ C 妹 ▲

C妹是我这学期的室友，我们有着同样的兴趣：学习。

我们每天凌晨十二点相伴从图书馆回寝室；回来的路上，我们顺便锻炼英语口语，用英文聊天；聊天的内容是，如何提高学习效率。

告诉别人，别人都以为我们丧心病狂了。

谁也不理解我们相见恨晚的喜悦！

我们还有个共同的“兴趣”，或者说是恶习：暴饮暴食。

严重的时候，我曾经在两个食堂吃了两顿晚餐后，去超市买

一大堆零食，坐在花园的石凳上，边吃边哭。我绝望地打电话给我妈，我妈完全无法理解：不想吃就不吃了，不就行了嘛！哭什么？

我心理上不想吃，却总是抑制不住地不断进食。这已经成了一种瘾。

我去求助心理咨询师，她说是压力太大造成的，让我“放轻松”，然而并没有什么卵用。

后来很幸运的，我的情况渐渐好转。

C妹和我很有共鸣，她也有过类似的经历。



C妹是学心理学的，她开始阅读国外关于这方面的个案和研究成果，发现暴饮暴食其实是一种精神类障碍，有的个案甚至恶化成了精神分裂症，臆想出有一个人逼着他进食。

很遗憾，国内对 Eating Disorder 的研究还很少。感谢 C 妹，让我觉知到问题的严重性，在初期就尽力克制，毕竟我不想精神分裂啊！

### .....▲【K君】▲.....

我另一个朋友 K 君，我们的一大共同爱好是：吃。

我们都特爱榴莲。一个人吃不完一整个榴莲时，有人拼单，是多么幸福的事！

某一天，我买了一个榴莲，让老板切好后，愁着一个人吃不完，遂发微信问 K 君要不要拼单。

K 君的回复特简洁：可。送过来。

可是那天 K 君在宿舍，我得坐公交车才能过去。于是我只好羞愧地拎着五盒切好分装的榴莲，搭上公交车去找他。

尽管我已经扎紧塑料袋，挑了个没人的地方坐，可还是被一道道异样的眼光划过……

关于吃，还有更奇葩的。

我在台湾做交换生半年，甚是想念家乡美食，闲来无事就在

网上做攻略，回去要吃什么。

网上排名第三的小吃，我完全没听说过，遂请教 K 君：那个 × × × × 你听说过吗？排第三名，可我怎么一点都没听说过？

K 君连回三条消息。

第一条：排第三你当然没听说过。

第二条：你知道世界第一高峰是珠穆朗玛，你知道第三高峰是啥吗？

第三条：记住，永远要争做第一。

我：……

可是前十名的小吃，我只有第三名不认识啊。

看来 K 君适合煲鸡汤。

### .....▲【Z妹】▲.....

我和闺蜜 Z 妹认识快十年了。我们的共同兴趣，几乎是生长在一起。

小学时候，我们都喜欢看小说。郭敬明、韩寒、饶雪漫、张悦然等。我们一起坐一个多小时的公交车到市图书馆，就为了借一堆青春读物回来看。

我们的心灵感应体现在：在互不知情的情况下分别去书报亭买了杂志，第二天拿来学校一看，居然是一模一样的书。

现在我们的共同爱好成了：化妆，和八卦。

Z 妹很美，也很会化妆。她的存在，就是用来拯救我这种低品

位的。有一次晚上她到我家来玩，帮我化好妆后，我觉得自己难得那么美，不出去溜一圈太亏了，硬是拉着她出去吃了顿烧烤。

我们的八卦内容十分肤浅：某某牌某某色号的口红真好看，某某女生减肥成功后化个妆判若两人，某某室友就是个心机婊，男友的前任怎么可以这么讨厌……

现在以双眼皮为美，非常不幸的，我俩都是内双。于是闺蜜情体现在了分享贴双眼皮贴的经验上。

我们一起出去旅游，在宾馆里彻夜未眠地探讨隐形双眼皮贴、双眼皮胶、隐形纤维条、蕾丝双眼皮贴等的用法，还探讨了割双眼皮和埋线手术的利弊。

好吧，直男看到这段，十有八九在惊讶，这世上居然有双眼皮贴这种东西！

我和 Z 妹还有个共同爱好：爱拿彼此当挡箭牌。

Z 妹和她男朋友约会，每次都会跟她妈妈报备说，是和我出去玩了的。

很高兴，后来我也学会了这一招。

### .....▲【致友谊】▲.....

其实我不打算加结尾的，但发给朋友看，被告知需要升华一下感情——所谓友谊，就是和你一起做没营养的事啊。

(刘振摘自简书 图/吴敏)



嘻哈段子铺

## 瓶瓶罐罐

女生喜欢摆弄一堆瓶瓶罐罐，大抵也是有种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的激情吧。这罐这罐，本周被朕临幸！昨日又入一名新宠，不知能否宠冠群罐。这个补水保湿，那个修复抗老，还有的去角质啊！

各有各的功能，只有大家团结才能盛世和平，如若谁敢胡作非为，那不好意思，收入冷宫。年底还会评选年度爱妃，要加油！

## 闹铃

想下载电视剧里一屋子将相大臣跪一地高呼万岁时的背景音乐做闹铃，每天从朦胧中庄严地醒来，仿佛君临天下一般，有一

种以江山社稷为重不得不起床的使命感。

## 玉溪

最近考驾照，每次去都会给教练带一条玉溪。

今天考场手机不见了，借教练手机打个电话到自己手机，刚拨过去就发现，手机上的备注是“玉溪”！



“以后和别人聊天的时间不可以超过这次。只有我可以和你打这么长时间的电话。”

电话结束时，那个男孩这么说。

那是她十四岁的一个晚上，他给她打电话，打了整整一个通宵。吓坏了的她把房门关紧，生怕爸妈听见，只能小声地应答。起先还听着，听到后来已经意识不清，快睡着了，只好抱着话筒“嗯嗯啊啊”。他像是瞧见了那场景，忽然拔高声音，把她吓得顿时清醒过来，然后又轻轻地、愉快地和他接着说下去。

那时候，男孩对女孩很好。他们坐的地方靠近窗户。冬天的时候，冷风呼啸，她微微一缩肩膀，他便立刻替她关上窗子。她发了烧，班主任和好朋友还没有着急呢，他却急得吼班主任：“打电话，你快打电话给她爸爸呀。”他也会捉弄她，搞恶作剧，吓她一跳，再得意扬扬地笑。

他笑起来，眉眼里都是笑意。

他是一个霸道的人。

那时，有许多女孩喜欢他，喜欢他的女孩里就有她的同桌。

同桌小声地问她：“你是不是喜欢××？”

她把头摇得像拨浪鼓：“我喜欢的是×××。”

×××是他小学时认识的玩得最好的哥们儿。

这句话不知怎么辗转传到了他的耳朵里，他跑到她跟前，狠狠地问，你真的喜欢×××？她点点头，郑重无比地承认。

那一刻，男孩眼里的星星好像一瞬间全熄灭了。

多少年后，她还记得这一幕，他狠狠地生着气，极其失望地看着她，恨不得咬她一口，把她给掐死。

最后，他收起所有的表情：“好，那你就喜欢他吧。”



## 她的少女时代

□喜宝

接着，他在几天之内迅速确定追求另一个女孩，并开始了长达几年时间轰轰烈烈的浪漫。浪漫的、搞怪的、让人艳羡的事不知做了多少。他对那个女孩也很好，加倍地好，好得所有人都知道。

可是后来，他和女孩分手了。后来，他去了一所以理工科闻名的学校。再后来，他再也没有联系过她。

有些秘密，藏在这看似没有交集的人生背后，谁也不会知道。毕业那年，他去往远方。临走前，他来到她家楼下。窗口亮着一盏灯，那是她的房间。默默望了那么久，他一定不会认错。他打电话把她叫下楼，说要载她在城里兜兜风。没等她做出决定，他又立刻开口：“这是我求你的最后一件事了，好吗？”

真奇怪，这些年从没说过什么话。偶尔在走廊看见他，他看到她，神情也是淡漠的。如今他就要离开这座城市，最想见的人却是她。

男孩载着她兜了一圈，最后到了操场上。两个人坐在操场边的台阶上，相对无言。那天，他没有亲她。那天，星光满天，两个人坐了很久。这个骄傲的男孩把她送回家时，忽然对她说：“我这几年挺疯的，以后不会这样了。”

女孩诧异地看着他，他继续淡淡地说：“你知道吗？如果你那时喜欢的人是我，那些事就都是为你而做。”

他的疯狂，他的执着，他的热烈。全部全部，所有所有。

这个故事是我的朋友转述给我的。恰好前些天电影《我的少女时代》热映。从地铁站出来，我们聊起她的少女时代。听完全过程的我问她：“难道你真的就一点都不明白他喜欢你吗？”

又怎么会不明白呢？她的父亲带她回家，远远地，每次总能见到他站在小区车库外，偷偷地看她。冬天很冷的时候，他在她家楼下蹦蹦跳跳像只猴子，她从窗口就能看见他。

我问她，为什么假装不知道？她沉默了，没有回答我。

快走到路口时，我听到她忽然说了一句：“那个时候，我的同桌喜欢他，常常和我讲他的事。”我同桌是我那时最好的朋友。

她的同桌说喜欢他，她要保护自己的友情。

她说喜欢他的哥们儿，于是他只能愤然转身。

和成人世界不一样，没有那么多的过后解释，也没有那么多的双得和双赢。它是这样细微、敏感、热烈、决绝，它是这样单纯、明亮，却界限分明。

它很容易便错过了，它分毫不讲道理。

我们的少女时代啊。🌊

（司志政摘自《爱格》）

2016年1月B版 图/木木

半大小子时，看到这么一句话，说四大香：头茬子苜蓿二淋子醋，姑娘的舌头腊汁肉。像是忽然被勾引，立刻去瞅腊肉。几吊子腊肉挂在房梁上，得不了手。说来惭愧，那时的注意力完全不在“第三大香”上。

# 味之腊

□南在南方  
La Wei Zhi



西北乡下的腊月，下不下雪都冷，庄稼地歇着，人看似歇着，其实都在忙，忙啥？忙年，里头要数屠户最忙。

猪杀了，除了给丈人留一块儿长肋，其余的腌起来。那时没用别的调料，只是盐。码在缸里，十天左右出缸。挂在火塘上头熏，挂得挺高，太低，容易冒油。隔两天，还得左右倒腾一下，这样熏得匀称。

不像有些地方把肉挂在熏炉里，用锯末熏。随便啥木头，烧起来总是有些烟的。有一回，我弄了些松木来烧，想着回头肉有

松香，祖父不让，说松树烟黑，做墨用的，用柏树最好。

三五天后，白花花的腌肉慢慢红润，紧致起来。某个时候，一滴油滴在火灰里，腊味尖锐地扑进鼻子，事情就这样成了。

腊味一起，年也就近了。等不到过年，煮一块尝新，刚出锅，放在切菜板上切片，带着汁儿，那滋味不能多想，易惹垂涎。

老家的腊味里头，祖母在时，年年要办置一样特别的，新鲜猪血加椒盐和豆腐，捏成圆饼，平摊在竹篮里熏，她叫它血干子。

唐鲁孙一篇文章里写熏雁翅，其实就是熏排骨，提到诗人林庚白的一句话说，北平有许多让人说不出的情调，拿熏雁翅来下酒听秋雨，就是别处没法享受到的。

其实，祖母做的血干子，切成薄片或蒸或炒，看着红红的，雪天确是下酒妙物。

离家多年，祖母去世多年，这样的口福也就失去了。不过，到腊月，总要腊点肉，腊点鱼，可惜不能熏，好在有太阳晒，晒一天，阴一天，久了，也有腊味。

腊肉宜和汁少的菜蔬炒，比如青泥蒿，红菜薹。说到这儿，不由得想起来《金瓶梅》里的一段：西门庆与潘金莲在花园纳凉，丫鬟送来酒食果盒，盒上一碗冰湃的果子，揭开盒，“里边攒就的八细巧果菜：一是糟鹅胗掌，一是一封书腊肉丝，一是木樨银鱼，一是劈晒雏鸡脯翅儿，一鲜莲子儿，一新核桃穰儿，一鲜菱角，一鲜荸荠；一小银素儿葡萄酒，两个小金莲蓬钟儿，两双牙箸儿，安放一张小凉机儿上”。

真是绝配，特别那“一封书腊肉丝”。

（若惜摘自《龙门阵》）

2016年第1期 图/孙红岗

## 冲刺2016中高考作文！ 拥抱意林，事半功倍！

### 意林《直击中高考》套装

6周决胜中高考作文！

百位命题阅卷专家参与编写！

权威解读中高考作文，

精准备考2016！



中考版（4册）  
全套定价：138元  
邮发代号：2-1696



高考版（5册）  
全套定价：148元  
邮发代号：2-1697

## 1月抢鲜上市

赠送亲友、学校奖励  
最佳选择！

### 意林2016中高考作文增刊

特约专家撰稿，再续押题神话！

命题、阅卷专家偏爱“意林体”故事！



高考最后16道热点押题！  
定价：10.00元  
邮发代号：2-1699



中考最后10道热点押题！  
定价：10.00元  
邮发代号：2-1698

以上图书全国邮局均可订阅！

咨询电话：010-51908725

上海宝官方网店：意林励志图书专营店

店，咨询电话：010-51900446



“此剧有毒！但，请不要给我解药。”

很多人看了网剧《太子妃升职记》后的评价都是“有毒”，大家边吐槽边往下看。“我觉得所谓的‘有毒’就是吸引他们往下看这个剧的魅力。”该剧监制甘薇如此解释。

《太子妃升职记》作为一部“三无网剧”——非大IP、没钱、没明星，却在2015年末、2016年初横空出世。

那么，这部“三无网剧”到底凭什么能成为爆款呢？

这部剧从题材上就抓住了年轻人的“雷点”，穿越已经被拍滥了，但“男穿女”的设定还是头一回。花花公子张鹏落入泳池，醒来后却穿越到了貌美如花的太子妃张芃芃身上。不仅给太子生了孩子，自己还一步一步登上皇太后的宝座。虽然借用“女身男魂”打了个擦边球，但太子妃被掰弯前确实是以男人的心理和太子互动。

除了跨性别元素，剧中还有很多针对少女的玛丽苏元素，比如三角虐恋、霸道男一、暖心男

二等。台词较之原著也做了更符合市场化的改动，甘薇的目标是向《武林外传》看齐，从某种程度上来说确实做到了。被大家吐槽的硬广“金戈”广告，让一些网友想起了《武林外传》相似的一幕，尤其是那句经典台词“白驼山壮骨粉，青春的粉，友谊的粉”。

因为从一开始就打定主意要突破所有传统剧，做年轻人想看的东西，所以甘薇做了一个大胆的决定，所有主创班底全部起用年轻新人。我们现在看到的该剧主演，除了江氏的扮演者是中戏表演系在读学生，其他人甚至都没什么表演经验。甘薇说选演员的标准只有一个：“主要看气质”。所以选角过程非常快，太子齐晟的扮演者盛一伦是导演侣皓吉吉推荐给甘薇的，“我第一次见到他是在咖啡厅，我觉得他就是齐晟的那种冷酷，有点霸道总裁的感觉，我觉得没问题，当即就定下他了。虽然他没有太多经验，但是我觉得还好，因为这个角色其实不需要太多演技，反正我们也是要走颜值、青春靓丽的路线”。

饰演九王的于朦胧是“快男”出身，打动甘薇是因为见面那天他穿了一件白T恤，“我觉得他就是九王，要一身白，白衣翩翩那种感觉”。而生于1997年的郭俊辰，干脆就是副导演从个人微博上找到的，觉得他很符合杨严可爱的形象。

最难找的是太子妃一角，不仅要可男可女，还要对女孩花心。本来这个角色定的是甘薇的好友应采儿，但应采儿觉得自己已经做妈妈了，不适合演这个角色，所以让出机会给新人，然后这个机会就落到了张天爱头上。张天爱也是导演推荐的，她本人其实不是女汉子类型，但为了演好角色，她做了不少功课，比如向身边的男性朋友请教怎么泡妞，怎么哄女孩高兴。这些“撩妹”技巧全被她活学活用到表演里，出来的效果你们也看到了，女观众纷纷喊着“被掰弯了”要她负责。

不光演员都是年轻人，该剧的服装造型师夏振宾去年刚从中戏毕业，作曲王可是1989年出生的，编剧秦爽和甘薇一样是1984年出生的，导演侣皓吉吉算比较大了，1980年出生的——作为名编剧海岩的儿子，这部网剧是他第一次独立当导演。

这个剧组真有那么穷吗？

《太子妃升职记》火成现象级，绝对不是无心插柳，事实上从前期剧作开始就已经设计好了供大家讨论的“槽点”，比如卖腐、撩妹、现代化的台词等，连深受网友喜爱的“嗑瓜子天团”也是精心设计的。编剧秦爽透露：“太子的四个侧妃每次出来都是嗑瓜子，并不是因为没有别的食物可吃，这其实是为了表现后宫女人生活很无聊，在无聊的生活中她们最大的乐趣就是嗑瓜子、聊八卦。”结果这个梗被网友理解成了“穷”。

## 《太子妃升职记》 爆款网剧 怎么就火成了

□冯夕桐





甘薇说她们是像营销电影一样去营销这部网剧的，负责人“花生”介绍了非常详细的营销过程：

“我们拿到这部剧的时候就提前看了许多遍，分门别类找了不下300个槽点，然后抛给网友，观察哪些是他们最感兴趣的，然后集中安利。自来水也越来越多，到后来，甚至不用我们去安利别人，只要有节奏地给网友提供新的槽点就好了。”

其中被大家说得最多的一个槽点，就是所谓的“最穷剧组”，除了上面提到的“嗑瓜子天团”，再比如一切大场面，包括封后大典都用台词一句带过，上朝时只有六名大臣，群演都是跟隔壁剧组借的，甚至还有网友发现有一集太子身边的士兵居然是一个拿着盾牌的雕塑……于是只要出现看起来比较花钱的场面，比如多点了几根蜡烛，弹幕上都是一片“经费在燃烧”的心疼剧组的声音。“穷”这一点也一再被剧中演员提到，张天爱说整个剧组其实就一个榴莲，拍完了把壳再粘回去下次接着拍。她吃的葡萄也是放了好多天的，剩下的还得装回袋子下次再用。

但“最穷剧组”的说法遭到了甘薇的否认：“其实我们这个费用对于一部古装网剧来说并不少了，



### 找东西

房间干净、有条理的人，找起东西来都像程序员，设好运算模式，输入“袜子”，得到“柜子第二个门上面第三层”，偶尔出个bug，稍微修正一下就找到了；而像我这样房间乱成狗窝的人，

主要的经费都是花在服化道和制景上面，然后是人员开销。”虽然自认为并不穷，但是既然网友都这么热衷吐槽这一点，甘薇也觉得无所谓了，大家说穷就穷吧。

负责营销的“花生”则向记者透露了这部剧的成本，制作费差不多两千万。可以作为对比的是，《无心法师》的成本是将近四千万。

到底穷不穷，只能说是相对而言，然而可以肯定的是，这部剧的钱全用在了刀刃上。虽然道具简陋，树上的塑料花一看就是假的，但曾做过时尚摄影师的导演侣皓吉吉，硬是把画面拍出了极致的美感。网友发现，很多镜头都符合九宫格构图、三角构图和放射构图等常见电影镜头构图法则。为了拍出自己想要的运动镜头，侣皓吉吉亲自上阵摄像导致摔伤。除此以外还有很多危险的活儿也由导演包揽了，比如大家调侃剧组穷得只剩一台鼓风机了，实际上真的只有这一台，而且还漏电，经常是导演戴着绝缘手套亲自去操作，只为了把风吹出自己想要的效果。

演员身上另类的服装也是网友集中吐槽的热点，其实这些衣服都是导演和服装设计师借鉴2014—2015秀场大牌亲自设计的，而且面料也并不便宜，为的就是要做一部“时尚古装剧”。甘薇透露，一开始她去找过于正，想

就服装问题取取经，结果于正说自己一部剧光服装就得花几百万元，甘薇觉得太贵，于是决定干脆让导演自己设计服装，“每一块面料，都是导演跑遍了整个服装市场去一尺一尺买的。”那些面料都是有讲究的，尽管服装造型师曾提议用仿真丝代替真丝，但导演为了效果坚持使用真丝制作。连太子妃裙子上的花朵都是导演自己淘来的，六七十块一朵，成本算很高了。

剧中高饱和度的色彩虽然让网友吐槽“亮瞎眼”，但都承认配色非常美。其实这里面导演也很是花了一番心思，侣皓吉吉曾对“澎湃新闻”表示：“过去大家可能看惯了以前传统的宫廷戏金色或大红的基调，我为这部剧寻找颜色的时候，则参考了时下最流行的颜色，比如兴圣宫的孔雀蓝其实是效仿了Tiffany蓝。”

所以，《太子妃升职记》尽管被网友评价为“穷得坦荡、污得销魂、雷到飞起、美到炸裂”，但从剧本到选角，从摄影到造型都极为用心，那些你所见到的“雷点”，都是精心炮制出来的。用网友的话说就是，“在饱受吹良心、吹诚意实则挂羊头卖狗肉的宣传折磨之下，这么一部自带无数槽点与雷点的小白剧却偏要拍出视觉美感，简直就是一股清流啊”。

（司志政摘自《看天下》）

2016年第2期 图/李坤

找东西都像大侦探，“以当时我的心境，会把钱包放在哪儿”“按常理是扔在卧室了，可这一次我会不会不按常理出牌呢”。

### 养老金

老板今天问我：“你要不要养老金？”我说：“要啊！”“好，”老板把我领进财务室，指着一个

老头对我说，“这位就是老金，以后拜托你来养了。”

### 地三鲜

颁奖仪式开始，冠军正打算登上领奖台，主办方对他喊道：“你别动，让第三先上！”

冠军急了：“我竟然还不如一盘菜？”



冬夜风冷至极，雪停之后遍地结冰。冯知涯闭门拒客，自己卷了一束上等烟丝，细细抽起来。敲门声响起的时候，他还没回过神来。

知涯一半不爽一半狐疑去开门，什么人这个时候还来找我？

这人嘀咕一声：“好暖和”。开始取帽脱衣。

知涯只觉得声音相当年轻，脸孔略有点熟悉，却叫不出名字来。年轻人干脆主动交代：“冯叔叔您好，我上次见到您，是跟着我哥孙默。”

知涯想起来了，孙默是个家

知涯喝了一口茶，摇头：“这要去报警寻人，为什么来找我？”

孙今拿出一个黑色笔记本，中间夹着半张信纸：“我听说，您能够从一个人的字迹看出这个人的性格还有心理。我真的很想找到他。您随便帮我看看就行。”

知涯说道：“不过我就是看看，不一定管用。明不明白？”

孙今满脸感激，连声说道：“太好了，太好了，您看看这字。”

那句话特别普通，“奶奶，你们大家不要找我了，我要去山上过我想要的生活。”

知涯捏着半张纸，心中揣摩，

孙今急了：“您怎么不把话说完，您告诉我吧，您是不是看出来，他根本就不是离家出走，是想自杀。”

知涯抬头笑道：“你这个小朋友深夜跑过来，求我看字，交代的情况又虚虚实实真真假假不清不白的，我为什么要帮你呢？快回去吧，我再坐一会就该睡觉了。”

孙今突然耍赖赌气：“我不走，要不您把我一脚踢出去。我一定要问个明白。”

“其实你自己已经把答案说出来了，为什么就是要我确定。”

孙今松弛下来：叔叔您跟一般人不同，我知道你会帮我的。

知涯发现眼前的这个年轻人，眼眶含泪。

（请读者续写，1500字以内）

截稿日期：2016年3月20日）

（图/张翀）

## 沉盐的默

原创 □ 沈嘉柯



里颇有财产的传统文化爱好者，还比较聊得来。知涯笑道：“坐吧，找我买好茶？”

年轻人说：“我哥说了，您这可以先品后买。我肯定是要买好的。我哥还说了，您有个特别牛的本事。对了，我叫孙今。”

知涯看了一眼这个年轻人，有几分机灵又有几分怪异，微笑道：“我平常看字，都是兴之所至，只是一种推断分析。小朋友，你如果是想算命，那可就搞错了。”

孙今似乎有一点失望，却不死心：“那您还是帮我看一下吧！我给您磕十个头都可以。”

孙今满眼恳求看着知涯：“我有个好朋友，失踪了两年。走的时候只留下了一句话。我们谁也捉摸不透他到底在想什么？什么迹象都没有突然就走掉了。”

靠在椅背上不语。他整整看了五遍。

良久，知涯开口：“这个人是你的同学，在你考上博士生以后认识的。你今年就要毕业了，对吧？”

孙今笑着点头。

知涯继续说下去：“你的这个好朋友写的字，每一道笔锋，也就是收笔的末尾带出的线条，都反钩了。就像是打了个结。你这个好朋友平时不爱说话，特别沉默内向，挺压抑自己的。他父母想必离婚了，跟着奶奶生活，爷爷去世。你应该是他唯一的朋友。对了，你也不是孙默的弟弟。你刚才故意掉出学生卡，想让我看见你的学籍身份。对不对？”

孙今这下子露出难以置信的神情。

孙今突然插嘴：“您说得都对。您能看出他当时的心态吗？”

### 《好久不见，我的小初恋》

银杏树下，少男少女许下星空之约；逃离家乡的少女，风尘仆仆，归来又离去……

好久不见，我们还是不是最初的模样……

作品总销量过百万的暖男大叔沈嘉柯2016最新力作，《意林》多味之恋系列重磅开启“初恋之门”，三月上市，值得期待。



投稿邮箱：1922077234@qq.com

咨询电话：010-51900481

### 作者简介：

沈嘉柯，著名作家，现居江城。16岁发表作品，至今出版28本作品，进入中国各大畅销好书榜。



他现在怎么样了？我找到值班医生。

医生瞥了眼躺在病床上、紧闭双眼的“我”，口罩下的嘴巴一张一合，吐出令我绝望的字眼。

“抢救后，病人生命体征基本平稳，只是脑部受创严重。”医生顿了顿：“严重的话，可能造成脑死亡。”

我几乎瘫倒。“死亡”这个词像挥舞镰刀的死神，阴笑着从我耳边掠过。被别人判下死刑却无能为力的痛苦与绝望交织在胸膛中，心脏仿佛被掏空。

头痛如同魔咒，一阵一阵，似浪花般涌来。生理和心理的双重打击令我不堪重负，不由得昏厥过去。

如果这是一个梦，我希望我能快点醒来。

梦里，我被浸在一个漆黑的空间里。睡着与闭着眼睛没有区别。我大声呼喊，没有回音。向前奔跑，没有尽头。

我在身上摸索，希冀能找到什么可以发光的物件，只要一点点光明就好。“咦？这是……”

一块小小的电子表，按键一次，荧光五秒钟。这是凡送我的生日礼物。我仿佛找到了依靠，放弃了呼喊与奔跑。

现在是23：28分。再过三十二分钟，就是第二天了。

静坐在孤独的黑暗中，我的思绪突然溯回，大一时和凡在一起的时光。

只是初相见，我就产生了不可言喻的情感。我想吸引她的注意，想与她谈笑风生，总想极力表现自己。

向来腼腆的自己，在认识她的一个星期后，鼓起勇气，约她下午出门散步。

凡欣然接受。相遇时，凡背着一块画板，那时我才知道，她逃了课，只为与我见面。



## 次日边缘

原创 □ 吕 威

( 后续 )

### 前情回顾：

我醒来的时候，发现已经昏迷十个小时，想到我是和女友发生争吵后昏倒的，到底是怎么昏倒的不记得了。我对照着镜子，突然发现镜子里的倒影竟然是凡。这吓了我一跳，也让我想起为何昏迷，是吵架后出门的时候被车撞了，而此刻，我并没有醒，我看到的是躺在手术台上插满管子的自己。

( 详见《意林》2016年第4期，

作者：黎琼 )

就这样，我们走过了湖边每一条小径，品尝每一道爱吃的甜点。直到华灯初上，繁星闪烁，我们在湖边停步，席地坐在湖畔的青草上。我捉住她的手，轻声问道：“愿意做我的女朋友吗？”

那真是一段美好的时光。

一道白光闪过，打断了我的回忆。我惊愕地站起来，那白影也飘忽而至。一张熟悉的姣好面容，浮现在我的眼前。

“凡！”我冲上去，用力抱紧她。

凡也伸出手来，抱紧了我。像过去一样，把头埋在我的怀里。许久，她轻声道：“如果我死掉，你一定要好好活下去。”

“什么？”我震惊，松开手臂，直视她的眼睛。

凡周身散发柔和的白色光芒，借着这微光，我发现不知何时，我已经变回了原来的样子。凡握

住我的手，轻声讲述一切。

争吵后，凡摔门而去，却没想到要离开。她径直去了楼下的网吧，在无人的角落大哭一场。啜泣中，凡看到我离开，便回到家中，沉沉睡去。

醒来后，发现我还没有回来。正当凡点燃一支熏香蜡烛时，一个来自医院的电话打来。一再追问下，凡得知我或许会和她阴阳两隔，脑袋一蒙，手机滑落，眼前的景象迷离起来。

我一怔，问道：“醒来时，我的灵魂在你身体里。难道你的灵魂进入了我的体内？”

凡不自然地笑笑：“是的。”

又说：“时间快到了，在今天与明日的交界处，你的身体会出现最后一次波动。我挺过去，一切都将恢复正常。如果不，请连同我的那份，好好活下去。”

“什么？你……”我瞪大了眼睛。握在一起的手开始脱离，凡的身体逐渐飘零，离我而去。

“不要！”我低声咆哮，伸出双手，拼命追赶，凡却离我越来越远，直到消失不见。

我无力地停住脚步，一下跪在地上，低声痛哭起来。双手抓着手表，居然把表带扯断了。

23:59:59。时间到了。

我失去了意识，被流放在混沌与黑暗之中。

如果那是一场梦，那么我已经醒来一个月了。躺在病床上，凡细致地喂我她精心熬制的甜粥。窗外阳光明媚，枫叶开始泛红飘落，一切都那么安静与美妙。

只是真抱歉啊。居然把凡送我的生日礼物弄坏了。我瞥了一眼床头断成两截的手表。

只是这已经不重要了。

“凡。”

“嗯？”

“我爱你。”

( 图 / 关节熊 )



在胶东的农庄，我第一次看到糯玉米和葡萄的收获场景。与我想象的相反，玉米不是在足够鼓饱时才开始采摘，而是在包穗上的胡须微微变黄时，就被掰棒子的农人整穗地拗下来。

玉米还要储存、运输，玉米芯中包孕的营养，足够对玉米籽粒进一步催熟；如果等到玉米达到十分熟才采摘，玉米芯中释放的后熟能量，会令玉米里面青春的汁水都消耗掉，就变成粗实、铁硬的老玉米了。

同样，葡萄决不能留在藤蔓上变紫。必须在一串葡萄的顶部腋部刚变成浓紫色，底部才由绿转红的时候，就摘下来。这样，难以置信的后熟味道才会悄然抵达：既生动活泼，又甜润圆熟，有一股淡淡的玫瑰芬芳。

与此同理，好的艺术作品，一定要离开灵感发生地之后，经历一段后熟期，才会酝酿出传世杰作。

莫奈在他26岁的时候，就尝试画出无边无际又隐秘恍惚的蓝睡莲。但我们如今看到的他的睡莲杰作，都是他在1880年之后，在吉维尼的乡间花园，过起隐居生活的成果。

在这漫长的岁月里，他挨过第一次丧妻之痛，又送别了至爱的第二任妻子与长子。痛

失至亲，好友星散，自己的艺术思想又被评论圈质疑，这般苦楚唯有吉维尼小池塘的睡莲能懂。莫奈晴也去看睡莲，雨也去看睡莲，眼见着树、桥与睡莲叶子的倒影，衬托出花朵近乎哀愁的层次，此时，光线、水与空气似乎都布满了隐秘的情感，睡莲铺展到天边，仿佛成就了勾连现实与梦幻的桥梁。美到恍惚的《睡莲》组画诞生了，这是莫奈一生中最高辉灿烂的“水上交响乐”，令人难以置信的是，《睡莲》的后熟期竟有40多年。

在英国乡间的乔登，简·奥斯汀的故居里，一张全世界最小的书桌也见证了后熟期的重要性。这张十二边胡桃木书桌，小得就像寻常人家的茶几，已经被女作家的手肘打磨成玉石色，就在这

里，简·奥斯汀将她十多年前被出版商拒绝的作品，用一管鹅毛笔，一一改写成我们今日所见的杰作：《理智与情感》，原来是略带甜俗的《埃莉诺与玛丽安》，1811年才出版，后熟期14年；《傲慢与偏见》，原来是平淡无奇的《最初的印象》，1813年出版，后熟期16年。

在这颠沛流离的十多年中，简与她心爱的勒弗罗伊告别，后者不久娶妻生子；与经济不宽裕的已婚兄长挤住在一起，尝尽了寄人篱下的滋味；简在巨大的经济压力下，也曾试图接受乡间富翁的求婚，但她还是在最后一刻悔婚，拒绝嫁给不爱的人。这些生活的波折给她的心灵带来了浓重的风云变幻。简不再是21岁时写小说初稿时的那个简了，她渡过苍茫的时间之河，明白“所有的告别与遗憾，并不意味着生活的下沉，只是另一种选择的可能性，是镜子的两面”。

简·奥斯汀终于形成了自己的风格，小说洗去铅华，通篇不露痕迹地透露了当时英国社会的气息和婚姻关系，甚至预见到200年以后，世间婚姻也有的势利、追悔与讥诮。简终于实现了她年轻时的梦想：未曾经历过的生活，也能依靠卓绝的想象力把细节描绘得栩栩如生，甚至胜过现实。

（小九九摘自《今晚报》）

2016年1月19日 图/孙红岗



## 神回复

“学生学习成绩不及格的主要原因是什么？”

**神回复：**“考试。”

“大家都在创业，招不到人。”

**神回复：**“没关系，等过段时间就可以捡到一大把创业失败

的人来打工了。”

“你跟你最好的朋友关系能好到什么程度？”

**神回复：**“我敢说他进了传销第一个发展的下线就是我。”

“为啥卡车没有汽车跑得快？”

**神回复：**“因为卡。”

我国的IT界有什么是领先

世界的？

**神回复：**“表情包。”

有人问：“花几万块买包的女人是什么心态？”提问的我猜是男生。

**神回复：**“还能是什么心态？必然是因为暂时买不起十几万、几十万的呗……”



## 时间胶囊



未来的模样，过去的情结，纠结的爱情、梦想、烦恼，或者别的，无论此时此刻的我们如何沉浸其中难以自拔，如何充满好奇，希望借魔镜看穿一切，但都是无果之花，只有时间，亘古公平，静静流淌，检阅一切。把你此时此刻的故事、情绪、暗恋，以及一切想要封存起来的秘密，写成200字以内的文字，发短信（13717688046）给我们吧，将它们寄存在《意林》“时间胶囊”之中，等待时间的检阅。

**【小王子与玫瑰花】**小王子在星际间到处旅行，我在人生路上走走停停。无论小王子到了哪里，对那朵傲娇的花儿始终惦记，而我虽与你异地，但那些点点滴滴都未曾忘记。小王子为花儿遮挡风雨，我愿守护你花儿般的心，愿一路有你。小王子，你的玫瑰花可还好？（153\*\*\*\*8474）

**【少女的心动】**十六岁，迎来了高中生活同时也遇见了你，我们相互嬉闹，却未曾想那如此青涩的好感第一次从一个少女的内心萌动，三年的接触使我忘不了你我同学时期的欢乐，或许那不是爱，只是对欢乐的一种依赖，但不得不说你是我青春中浓墨重彩的一笔。（178\*\*\*\*9231）

**【冬季的鸢】**光阴荏苒，雪花纷飞送来了我们为了梦想的小分别。我们虽选择以不同方式迎接2016年的高考，却以相同的心态面对。现在的我，身边缺少了你的陪伴。但我知道，你会如同我思念你一般思念我。你在异地的日子里，我会在点滴进步中等待你的回归，纸鸢将带给你我的祝福：愿你的梦想如似锦繁花，在2016年的盛夏绽放。（135\*\*\*\*4622）

**【我的心防，溃不成军】**相识在秋，相知在冬，之间不过短短几月，我们，却像久别重逢的老友，千百次的擦肩而过终于遇见你。东风不来，三月的柳絮不吹，春天还不知踪影，你却早已张扬热烈地走进我的心。一个微笑，一个眼神都是我无数次回想的美好，我的心防早已溃不成军。是的，我是喜欢你的，但是，亲爱的，你呢？（151\*\*\*\*1509）

**【隐身守护】**一个人只有一颗心，而我的心里只有那么一个人。那个我默默守护了四年的少年，在这个烟雨微蒙的时节，一阵阵淋窗雨，我独对雨帘萧瑟，一字一句斟酌：日暮见证的是历史的遗迹，而我将在这里永远隐身守护。（152\*\*\*\*6747）

**【最美的你】**17岁的那年我遇见了你，我在高中见过的最美丽的一幅画面，就是我抬头时你的背影。从那时你就走进了我的世界，为了你放弃转班放弃出国，只想陪在你身边，可是我还是没有勇气跟你说出“我爱你”。我想用《意林》来表达我全部的心意。（186\*\*\*\*1389）

**【消失在夜里】**我将星月挂起，得不到太阳，那就偷一点余下的光芒。奈何星月无情，连你一丝的温度都不曾留下。你的炽热，也消失在黑夜的影子里。（155\*\*\*\*2141）

My 我的  
时间胶囊  
My Time Capsule





## 网络剧被强制下架，你怎么看

日前,《太子妃升职记》被强制下架。该剧以内容设定、情节对白的出挑吸引了大批观众,但品位不高、制作随意。有网友认为《太子妃升职记》纯属娱乐,看厌了千篇一律的电视剧,换个口味未尝不可;也有网友认为繁荣网络文艺势必要去其糟粕留其精华。对此,你怎么看?

**@ 琴包包 Wx:** 《太子妃升职记》制作并不精湛,却能引起极大关注,说明其形式与内容吸引了观众。电视剧情节单一重复的时代,这部剧因独特而出众。与其说随意,不如说是创作有新颖的想法和见地,虽说表达方式露骨,但打破陈规的剧情值得提倡。

**@ 青色-鸿焱:** 整部剧的构图、拍摄、演员颜值及演技还是可圈可点的,多元的影视就需要多元的组成部分,何必那么死板?比起很多粗制滥造的剧,这部剧已经能称得上良心作品了。

**@ 伴虎-嵩:** 虽然不爱看,但是思想是自由的,文化也应该是自由的,这部剧大火自然有它的原因。

**@ 魔鬼之血啊:** 《太子妃升职记》作为低成本高收视率的电视剧,不拘一格,在各种古风剧里占了上风,但是毕竟多为恶搞,只是哗众取宠,想符合大众口味,实打实的质量并不比那些制作严谨、下了血本的电视剧好。

**@ 意见钟情:** 不管是网络剧抑或是其他形式的剧作,首先应该坚守基本的道德操守,如果纯粹为了娱乐大众而创作,宣传血腥暴力等东西,虽然迎合了观众的口味,但带来的负面影响不可低估,倒不如让其下架。

**@ 幻影幽竹:** 其实网剧的产生,本身就是为了娱乐,但真正需要的是对一部作品的正确判断能力,要考虑到观看者不乏青少年。一些作品禁了也许会让网友们感到不太痛快,所以有关部门应在一开始对作品进行审查,取其精华去其糟粕。

## 个人公开募捐该不该禁止

近日,一个“女神”用自导自演的方式,虚拟了一场女大学生求助的戏码,骗取捐款15万元,后被证实是一名“网游男”。对此,有人认为,个人募捐网友多是“激情捐款”,同时易对慈善公信造成伤害,理应禁止;但反对者则认为禁止个人募捐,无疑是灭了求助者的希望之灯,不人道,加以规范就好。对此,你怎么看?

**@ 徐嘉青:** 个人募捐在一定程度上还是帮助了不少的人,只不过缺少的是个人的诚信和道德的规范,作为管理者,如果能够加大惩戒力度,使其违反规定的成本远远高于所得利益,把个人募捐当作诈骗手段的做法也就不会发生了。

**@ 我玩 4399:** 个人募捐,不过就是换了包装的街头乞讨,不仅没有任何保障,还挥霍人们的爱心,进而导致整体素质下滑,还是禁止的好。

**@ 是 1231313:** 募捐是好,但是,如果打着“献爱心”的名义去骗钱,不但令人心寒,慈善事业下滑,而且让真正需要帮助的人无人帮助。希望再也不要利用慈善事业来赢得暴利。若再被利用,那就算是再好再善良的人,也会变得铁石心肠。

**@ 丝路花雨:** 不必对募捐给予过多的担心,这只是个案罢了,不要因为一颗老鼠屎,坏了一锅汤。个人募捐还是有一定的积极意义的,政府要做的就是抓好监管,做好引导即可。

**@ 恬恬:** 网上的募捐真伪难辨、善款使用及余额处置易成“糊涂账”,同时,监管环节缺失,都是个人网络募捐不可承受之重,也为骗捐留下可乘之机。这些问题该如何解决?需要我们深思。

**@ 桦桦:** 这虽然是个例,但说明了网上个人网络募捐已经走进了一条“灰色地带”,从而引发“信任危机”,所以暂时禁止是上策,待相关条例出台,再允许也不迟。这样,更利于慈善事业的发展。

以上评论由《意林》杂志新浪微博、《意林》杂志腾讯微博、百度意林贴吧网友提供

<http://weibo.com/yilinzazhi>

<http://t.qq.com/yilinmag>



朋友去南亚某国旅游，在一座小岛上目睹了一起车祸。警察用布盖上遇难者的身体。家属赶来后，在尸体前双手合十祈祷了几句，不哭不闹，静静地等待着处理后事。朋友说，他们对待死亡太超然了，仿佛置身事外。事实当然比他描述的要复杂一些，但岛国人那种淡定的态度让我们这些中国人感到不解，是他们麻木不仁，还是另有原因？

这里就不得不提到一个貌似宏大的哲学命题。即，我们对待死亡的态度是什么？

对死亡，我们东方人有严重恐惧。民间一句“好死不如赖活着”把所有关于生死的思考都消解了。有一位前同事，年纪轻轻得了绝症。最后几天陷入迷幻状态，一觉醒来，急迫地对照顾他的亲人说：“我梦见某个老大夫藏有一个偏方，就放在他家的房梁上，赶紧去找那个老大夫！”家人看着他，无语泪流。

怕死是人的一种本能，就像动物被大水冲走时要下意识地抓住一根稻草一样，但这种本能也跟我们的文化有关系。我们的文化中把死渲染得太可怕了，悲壮的死，惨烈的死，大义凛然的死。



## 生生死死 寻常事

□ 王国华

悲壮、惨烈的背后实际是普通人无法承受的疼，但大家又知道早晚有这一遭，纠结心理让人无可奈何，只好装作没有这么一回事，暂时逃避，忌讳谈死，以“万岁”为目标，梦想“再活五百年”，用“可以永远永远存在下去”的心态生活着，但一旦死亡来临，不由“大吃一惊”，怎么还真有这回事？于是拼命抗争，仿佛砧板上待宰乱蹦的鱼，人类的最后一点自尊

荡然无存。

假设一下，在一个人活着的时候，我们就时不时告诉他，死亡其实没有什么，是人类的正常轮回。水到渠成的死亡和突发性死亡都是人类离开的方式。好好活着，好好死去，每一天都是过程，死亡只是终点。这样，那一天来临时，他的心里是否会稍微踏实一些？当事人的亲属也不至于天崩地裂，无所适从。

我国古代有一种丁忧的方式，父母去世了，儿子要辞工回家，在坟前搭建一个窝棚，吃住于此，守孝三年。现在的人做不到这些了，但也可以用一些替代的方式来表示一些哀悼的心情。在一次聚会中，见一位朋友胡子拉碴，惊问为何不刮一刮，答曰父亲去世，以此纪念。我觉得这样挺好。逝者走得坦然，生者亦庄重从容。

对待死亡的态度可以改变生的态度。在我看来，很多生硬的掠夺、生猛的撞击、生分的纠结，恰因对死亡的恐惧和抗拒。历史上多少皇帝为了长生不老胡作非为，他若以死为鉴，以生为敬，或许过程会干净得多。

（孤山夜雨摘自《羊城晚报》）

2016年1月21日 图/点点

### “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通讯

新的一年，意林将成立“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携手全国各地中小学文学社，共同展示校园文化。我们将开辟一个崭新的栏目，为所有中小学文学社拉开序幕，展现全国文坛的新生力量。

\* 只要你们的文学社拥有期刊或报纸，就可与我们互换样刊。

\* 只要你们的原创文章得到所属文学社的推荐，就可以参与我们文学社联盟的投稿，得到与百万读者见面的机会。

《意林》为各大文学社穿针引线，成立“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共同寻找新一代文坛势力。

近期加入“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的有：陕西省西安市第八十三中学南洋读书会、山东省泰安市东平县大羊镇中学山核桃文学社、内蒙古乌兰察布市兴和县第一中学清尘文学社、浙江省诸暨市牌头中学同文文学社、云南省楚雄第一中学九零文学社、陕西省咸阳市彬县中学泾水文学社、河南省新乡市长垣县十中有梦文学社、广东省

阳江市阳东广雅中学雅风文学社、山东省淄博市淄博实验中学足迹文学社、河南省商丘市睢县职业技术教育培训中心梦想文学社、河北省邢台市第二十六中学七里河畔文学社、河北省石家庄市赵县第三中学扬帆文学社、辽宁省凤城市第一中学雏凤文学社、贵州省余庆县他山中学柳湖文学社。

QQ/微信：70930202（刘世佳）

参与方式：请加相关QQ索取文学社联盟报名表，将贵刊物、文学社简介、LOGO、文章、联系方式等投至邮箱：liushijia010@vip.163.com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南磨房路37号华腾北塘商务大厦1501室《意林》编辑部“意林中国知名中小学文学社联盟”

邮编：100022

参与时间：即日生效，长期有效

咨询电话：13426361792 010-51900481

http://weibo.com/yilinwenmeng

http://weibo.com/liushijia010



一个高三学生完成了一部关于高三的纪录片。影片开始时，一张张苦闷的脸在重复着“所有人都一样”这句话，到了结尾，变成“所有人都一样”。

上海市控江中学高三学生唐润铎在高中生涯的最后阶段，做起了导演、编剧、摄像和剪辑，一个人完成了纪录片《考在上海》。在这部24分钟的“电影”里，“演员”是他的同班同学，“剧情”就是整个高三生活。

背景音里的蝉鸣换成高音喇叭里励志的语言，橱窗里的海报换成各大名校显眼的校徽。

画面有些抖动，唐润铎用“仰卧起坐到一半”的姿势，举着单反相机对着神态相差无几的那些脸，他既想将身后的大屏幕装进相框，又不想挡住后面的同学。在这场动员大会中，唐润铎在心里说，“该来的终于来了”。

在这所能望见东方明珠的校园里，尽管高三并不那么令人窒息，所有人还是拼尽全力，包括已经申请了美国的大学的唐润铎。

他把高三的学生比作大海中的一粒沙，无力改变方向，只能祈求下一道浪能把自己抛得更远。

身边的同学面对唐润铎的相机，一开始会躲闪。在习惯了他拿着相机“晃来晃去”之后，同学们终于把他当成了“一坨巨大

的空气”。

镜头之外，白炽灯光照耀下的高三教室让人混淆了昼夜。唐润铎看到，有人在第一次月考之后默默地流泪；有人下课就跑去问老师问题。每个人都很自觉，整个教室的分贝比以前下降了许多。这种用功好像是存在于同学们基因里的东西，到了这个时候，“啪”一下就出来了。

对于要出国的唐润铎来说，努力的基因全部放在了托福和SAT（美国学术能力评估测试）上，他前后考了7次，每一次都是高考。

1998年出生的唐润铎显出一种超越年龄的“老成”，“像是从过去穿越过来的”。他喜欢哲学多过足球，爱听崔健、许巍和朴树，向往上世纪80年代“文艺复兴”一般的自由氛围，愿意思考与分享观点。

他曾感受过影片里溢出屏幕

的紧张气息。那是在他备战SAT的时候，也是纪录片拍摄的关键时期。一场争夺时间的大战，在唐润铎和父母之间，一触即发。

“不是不让你拍，而是时间不对。”爸爸警告他，“如果因为拍纪录片而考得不好，你会后悔一辈子。”

唐润铎的犟脾气上来了，他认为高考有几个关键的时间点是必须要拍的，不能错过这个时间，他给自己的承诺是2015年底前必须拍完第一集。与此同时，他要一遍一遍往返于教室与留学机构的补习班之间，刚刚放下相机，又拿起了答题的笔。

“在高考面前，我总有点逃跑的感觉，一直没法抹去心里的罪恶感。”尽管与大多数同学走向不同的战场，唐润铎仍然希望为曾经朝夕相处的同学记录下这关键的一环，哪怕只是在旁边为他们竖起大拇指。

父母不支持他在备考期间拍片子，争执发展到最后，唐润铎表示：“我就要拍！我就要拍！”

在那间关了门的卧室里，他用了两个通宵，回放过去3个月拍摄的素材，154G，1340个视频文件，然后埋头为片子写台本、录音、剪辑。

当第3次SAT成绩出来时，陈霖记得，唐润铎先是很平静地报了分数：2100，之后便“哇”一声哭了。

陈霖很心疼，觉得孩子在那段时间承受双重的压力。“作为一个语文老师，我很希望他有自由意志和独立思考的能力，但我也不能脱离对分数的追求。”

唐润铎在上传自己的纪录片时，在网上留下一段话：我们从出生那一刻，就成了教育体制内的孩子，我们不得不面对当今中国不够合理的教育。一面针砭时弊的同时，我们又随波逐流。然而，

杨杰 拍一个高三学生的纪录片





我们真的别无选择吗？

一进入高三（2）班，首先会被教室后面的黑板报吸引，大面积黄色和蓝色的水彩颜料占据画面，田野和蓝天的界限从中间上下分割开来，一条棕色的、窄窄的小径延伸到远方，“高三之路”四个大字写在一旁，下面是一行小字：没有比脚更长的路，没有比人更高的山。

“从未来回想今天的时候，可能首先想到的是这幅画，而不是高三的重压。”在纪录片的下半部分，唐润铎讲述了老师和同学在高考的压力下，仍然保持自己爱好的故事。

拍摄的最后一幅画面是圣诞节的班会，一串铃铛挂在黑板旁，老师和学生一起做起了游戏。旁白说：“只愿这难能可贵的笑容能够一直留住，留到高考之后，留到成人之后。”

镜头转向了高三语文组老师的办公室。在隔间的外墙上，贴着不起眼的三个篆体字——“后花园”。里面是一位语文老师的照片墙，贴满了苏珊·桑塔格、汉娜·阿伦特、卡夫卡、格丽泰·嘉宝的照片。这位老师自称有“空墙恐惧症”，不管办公室搬到哪里，

她都不会落下这些偶像。

“很多老师有自己坚守的东西，即便被大环境吹得东奔西跑，也会坚守着。”这在唐润铎看来是一种反抗。

镜头里出现最多的，是一个坚持了25年的公益人文讲坛的发起者樊阳。

樊阳曾回到陕西的母校讲座，谈起对应试教育的厌恶。“我希望我的母校不要成为衡水中学。”台下的老师哄堂大笑，因为校长刚刚说过，要向衡水中学学习。

樊阳觉得，当唐润铎在考试面前，拿出时间拍摄这部片子时，应试教育的柏林墙已经在他身后倒塌了。

在老师眼里，唐润铎并不是传统意义上的“好学生”，甚至一度成为“老师最讨厌的那种孩子”。

这个从小喜欢昆虫、为蟑螂写诗、会躺在花园里看星星的人，最讨厌的两句话是“长大了就懂了”和“社会会教你的”，他不希望长大，不明白为什么会有人把长大当作资本，而不是损失。

“我觉得高考是一场再合理不过的比赛了，规则很简单，只有那些在高考后保持住笑容和童心的人，才是赢家。”这是纪录

片的最后一句话。

一个同级的同学说，对唐润铎的定义不要落在“是个有空闲时间的出国党”上，而是“本可一走了之却频频回头审视当下体制的学子”。

一位从教49年的特级教师说，一个面临高考的高中生，对于教育的弊端是最有发言权的。可惜，几乎所有的受害者都没有勇气或无力思考这个问题，他们只能在题海中苦苦挣扎。“有这样的学生，比出几个状元更体面。这说明，在今天的教育体制下，还是有空间的。”

唯一一个与年龄相称的爱好是玩电脑游戏。他不爱网游，喜欢一个人打单机游戏。最爱的那款叫作《黑暗之魂》。游戏的开始一片空白，玩家是个战战兢兢的普通人，一遍遍遇到强大的人，一遍遍经历死亡，最终成为英雄。当打到最后一关时，舒缓的钢琴曲响起，玩家又回归了混沌之初，他似乎战胜了什么，又似乎什么都没有。

每到这个时候，唐润铎都是一边哭一边按下回车键。

（孤山夜雨摘自《中国青年报》

2016年1月20日 图/吴敏

**据** 《资治通鉴》载，唐宣宗大中二年（848）十一月，万寿公主出嫁。婚嫁对一个普通家庭来说，是一等一的大事，只要能力所及，谁不想风风光光地办？对皇家来说，则更是盛事。

然而，唐宣宗却很低调，并不想过分铺张。就婚车来说吧，按照定制，公主出嫁应使用银子来装饰，但宣宗却出面制止：不行不行，用铜来装饰婚车就可以了，“吾欲以俭约化天下，当自亲者始”。——我想以俭朴节约来教化天下，就应当从我的亲族开始，不能搞特殊化。于是，婚车就一下从劳斯莱斯级别降到了大众、

## 榜样的力量 □赵宽宏

通用的档次。

还有一次，公主的小叔子病了，她却在看戏取乐。宣宗知道后，将公主召回，教训了一番。由此，直至宣宗过世，皇亲国戚都能恪守礼法。俗话说，喊破嗓子，不如做出样子。唐宣宗深谙“榜样的力量”的真谛。

（一叶知秋摘自《今晚报》

2016年1月24日

萧何和曹参都曾经在沛县当县吏。两人都是眼睛里容不下沙子的主儿，常常在一起对时政发些牢骚。共同的抱怨是感情的增稠剂，再加上萧何喜欢结交朋友，主动热情，两个人的感情自然是急剧升温。当时天下纷争不断，县吏的日子也不好过，萧何就想另起炉灶，拥护刘邦，开辟一片新天地。曹参立即举双手赞成！

但造反这事儿，肯定是有人欢喜有人忧。比如沛县县令就不开心，县令想把造反扼杀在摇篮里，决定杀掉两个始作俑者萧何和曹参。情况危急，两个人快速对视一眼，然后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翻墙逃出城，保住了小命。

都一起面对过死神了，而且在死神面前步调一致，没有谁抛下谁，友情也算经历了严酷考验。

而接下来，就是跟着刘邦南征北战，后来，萧何转战幕后，专干指挥调度的事儿，而曹参则成为一员猛将，几乎每一场硬仗都参与，可谓出生入死。

萧何在幕后也没闲着，又是制定良策，又是推荐良将，大家分工不同，但目标一致。

但等西汉建立，刘邦当上了皇帝，两个人之间出问题了。

刘邦觉得自己能当上皇帝，萧何的功劳最大，于是论功行赏时，定了萧何首功，而曹参虽然屡立奇功，但还是居于萧何之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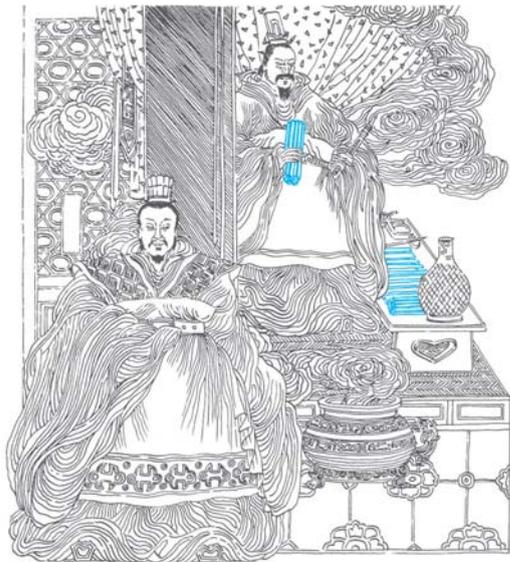
这也就罢了，毕竟第一名只能有一个。可接下来排位次时，就让曹参心里不爽了。有人说，陛下急需的士兵和粮草，全靠萧何周转，若不是他源源不断地供应这些，将军再勇猛，也打不了胜仗，所以，萧何应该排第一。

这是两个好友之间的第二次PK，结果还是萧何胜，曹参败。这让曹参的自尊心受不了了。

谁都不愿当陪衬，曹参当然也不例外。

## 好朋友就是相爱相杀

□ 汤小小



萧何也委屈得不行，虽然两次我都排了第一，但那是皇上排的呀，又不是我争的抢的。

两个人这么一闹，满朝皆知二人不睦，连皇帝都听到一些风言风语。有次皇帝带兵出去打仗，担心萧何在京有变，忧虑不安，便找来随行的曹参询问。

这对曹参来说，可是扳倒萧何的好机会，如果他垮台了，自己岂不就是名正言顺的第一？但是，曹参的回答是：萧何忠心耿耿，圣上可免忧虑。

就算友情破裂，我看你很不爽，但是，绝不给你下套，绝不说你坏话，绝不置你于险境。

可是，两个人的关系并没有因此而缓解，不睦了半辈子，就连换了皇帝，关系也没有丝毫改善。当萧何生病，眼看要不久于人世时，汉惠帝去床前探望，问到下一届丞相的人选，说：“你认为曹参如何？”

这对萧何来说，也是打压曹参的好机会，可他居然激动万分地答：“陛下得到最好的人选，我死而无憾了！”

就算我也对你很不爽，还生着你的气，但是，你确实有这个才能，我绝不让你埋没！

萧何死后，曹参成了丞相。

都说新官上任三把火，不烧得旺一点怎么树立威望呢？

可事实恰恰相反，曹参上任后，什么火都没烧，一切规章制度全按萧何制定的来。看起来真是毫无作为，连汉惠帝都对他产生不满了，你这样毫不作为，到底是个什么意思？

曹参的回答是反问：“陛下觉得我与萧何，谁贤？”

皇帝也直接：“你不如萧何。”

曹参没有羞愧难当，反而点头称是：“陛下所言极是。萧何制定的规章法令深受百姓欢迎，这不很好吗？臣若乱改法令，岂不影响了国计民生？”

此后数年，曹参一直未改萧何制定的法令，“萧规曹随”一时成为佳话。

这才是真正的朋友，不因个人私欲而毁你名声，不如你就是不如你，虽然看你不上，不想理你，但其实心里还是深深地爱着你。

无论有多少隔阂，哪怕看起来像敌人，依然把彼此视为生命中最重要的人。真正的友情应该就是这样，相爱相杀，精彩纷呈，永不停歇。

（黄明平摘自《百家讲坛》）

2016年第3期 图/孙红岗



# 开怀篇

## 都是我没用

准备和妈妈一起逛街，化妆时间长了点。妈妈一直在旁边等，忽然说：“都是我没用。”我疑惑地说：“妈您怎么了？”妈妈说：“没事，要是当初有本事把你生得漂亮点，哪用得着你这么费劲去化妆。”我……

## 听课

课堂上，前面的同学回头问后面的同学：“你困吗？”

“不困啊。”  
“我咋这么困呢？”  
“你听课了吧？”

## 对话

一位语文老师，在上“黄鹤楼送孟浩然”那课，要求学生写出李白和孟浩然分别时的对话。只见一学生写道：李白说：“浩然哥，慢走，有空常来玩啊！”孟浩然说：“嗯，你一定要幸福。”语文老师也不得不佩服这孩子的想象力丰富。

## 叹气

今天吃完饭，老妈看了我和我弟很久，突然叹气说：“唉，二十多年前，我千辛万苦地为国家解决了一个光棍，没想到现在又制造出来两个。”

## 沟通之道

夫妻之间沟通很重要，没有什么事是不好商量的。比如今天我老婆骂我：“你看看你做的这

## 说不清

□文：星愿 绘：Raining

某日，编辑部加班中，



某胖编（其实就是器编啦）自告奋勇，为大家订餐。

你好，我们要订餐，来十四份黄焖鸡……



不料，那家店新换了店员。没有听出这位“老主顾”的声音。这让该编很郁闷。

# 搞笑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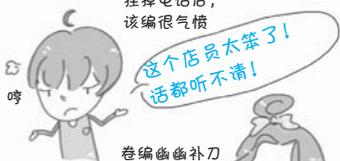


哪个麦当劳？就是我们公司楼对面的麦当劳……

说了十几分钟，该编还是没请编辑部的具体地址，星编只得接替该编完成了订餐任务，



挂掉电话后，该编很气恼



明明是你说话不清楚，就不要赖别人了！

卷编，人艰不拆啊！

些破事！”

我平心静气地说：“你应该多想想我好的一面。”我老婆果然接受了我的建议，说：“你看看你干的这些好事！”

## 姓王的实习生

本人姓王，是个实习生，刚刚中午的时候，正在休息，突然听见隔壁有人大叫了一声：“小王！”我应了一声，发现没人理我，等我跑过去才发现，他们居然在斗地主！

## 遇到窘境

去面馆吃面，结账时身上差两块钱。老板说不用给了，我觉得不好意思就给附近的朋友打电话说了自己的窘境让他送钱来。等的时候觉得无聊又要了串烤肠吃。

过了一会儿朋友来了。结果他只带了两块……

## 高冷的男神

刚刚一个推销的给我打电话说：“你好，先生。”我说：“我不是先生。”他说：“那该怎么称呼您呢？”我说：“叫我男神吧。”他说：“啊？男神，你好。”我“啪”的一声就把电话给挂了，毕竟，男神都是高冷的。

## 发财

看到一个大二女同学的QQ签名：“下学期我一定会发财啦！”看完我很不明白，再往下看是：“女大三，抱金砖！”



一切都是那么安静，仿佛有什么，凝结了时间。

我缓缓睁开眼睛，眼前依旧一片漆黑。我试着活动肢体，似乎某种胶质包裹着我的全身。我发现自己身处一堆果冻般的胶体中。我触摸到一层柔软的膜。我略微加力，用手指将它刺破。

强烈的光芒射了进来，使我几乎睁不开眼。身边的胶体迅速从破洞涌出，洞被撕扯得越来越大，直到我被一股强大的力量推出去。

我跌落在坚硬的地面上，我深吸一口气，身体的每一个细胞都在贪婪地索取着氧气，生命又一次变得清晰了。活着真好。

我用手擦去了脸上的黏液。这时我注意到，刚才包裹我的是一个蛋状物体。墙壁上挂着一个电脑屏幕。屏幕上有字在滚动：

你好，幸存者，如果你看到这段文字，很遗憾地通知你，人类已经灭亡。不要丧气，希望仍未断绝。我们采用了特殊方法以保存生命，你就是这样存活的。我们安置了三千颗这样的“末日胶囊”，理论上会有半数以上的人活下来。团结其他幸存者吧，你们是重振人类的最后希望。

祝福你们。

我换上了门口摆着的一身衣服，推门走了出去。门外是一个狭长的阶梯，右边阶梯走下，阶梯尽头是一间和刚才一样的房间。推门进去，呈现在眼前的竟是一具干枯的尸体。他一半身体露在“蛋”的外面，一半还在里面，就像死在茧中的蛾子。

来到外面，我发现我站在一座金字塔形的建筑上，周围还有六座这样的建筑，但都已经彻底倒塌，这一座是唯一完好的，环

顾许久，我不得不接受这样一个可怕的事实：没有人，一个人也没有。

这座金字塔周围还有许多洞口，这给了我一点希望。我惴惴不安地走进了最近的一个洞口。

同样的结构，同样的三个房间里，同样的景象。我飞一样地冲了出去，又冲进下一个洞口……我发疯似的搜遍了几乎所有洞口，却只换来一次次失望乃至绝望。我颤抖着跪在塔顶最后



## 重生

□刘晓轩

原创

一个洞口前，不敢去面对最后的事实。环顾四周，我找不到任何生命存在的迹象，就连一只鸟、一条虫子都找不到。

我像上刑场一样，一步步走进了最后一个洞口。里面只有一个房间。推开门的那一刻，我不由得闭上了眼睛，我害怕，害怕命运的利刃穿透胸膛时的透骨凉意。但出乎意料地，房间中竟是一个完好的“蛋”。

我竭力克制住内心的狂喜，就地坐下，祈祷里面的人快点出来。

不知过了多久，“蛋”突然裂开一个口，大量的胶体从中喷涌而出。我急忙站了起来。紧接着，一个人从里面重重地摔了出来。我正要迎上前去，却发现他的身体在剧烈地抽搐，他用双手捂住头，极痛苦地尖叫着。我被吓住了，不知道该怎么办。他的惨叫声越来越大，我恍惚间看到一个穿着黑色斗篷的身影，缓缓地将一把镰刀举过头顶。我心中一惊，将手向前伸出，“不要……”他嘲讽似的一笑，镰刀落下。

鲜血在地上盛放出一朵诡异的红莲，那个身影消失了，他也已经不再挣扎。我上前试他的呼吸，他死了。

我想我已经听罢了人类最后的挽歌。

屏幕上的字依然在滚动。

你们是重振人类的最后希望。别开玩笑了。

我默默转身走出。天已经黑透，月亮也暗淡无光。

我担不起那样重大的责任。我只想有一个人，有一个人陪我就好。可是，只有我活了下来。为什么，为什么会是我？

我宁可和他们一样。我独自坐在塔顶，俯视这片死去的土地。

真希望，一切都是一场梦。

如果是梦，就快一点醒过来吧。我将脸埋进双臂。我感觉自己正缓缓地沉入一片冰冷的深海，触到海底，又缓缓上浮。

身体变得越来越轻。我逐渐接近那片海面了。

脑海中闪过一道电光。我猛地睁开眼睛。

夜，依旧那么冷。

(本文由东营市一中二月文学社提供)

图/张静

《意林》文学社在线投稿邮箱：  
yilindouhao@163.com



## 微写作

用最短的文字描述心中最真的感动，2014年北京语文高考增加了微写作考题，一时间，众人纷说微写作。微见其真，写之所写，感受你心头微小的悸动，路过你心上美好的诗句，写下你心中最幸福的小事。发送200字以内的内容至13717688046，微写作等你来展示心底的故事。

### 【殇】

月明星稀幻镰挂，倚栏望断梦繁华。欲诉心中难启齿，顾首烛动影怜花。挑笔白纸三两画，墨染山水成天涯。吾其凝绝碎梦期，一曲轻歌散朱砂。（151\*\*\*\*7741）

### 【通向你的心中】

我的心中有那么一条淡淡月光的林间小路，它弯弯曲曲，时隐时现。它是那样缠绵，那样执着，一直通向你的心房。（182\*\*\*\*0340）

### 【微光】

阳光透过窗棂，越过洁白的纸张。那是时光流年的痕迹；是青春年少的期盼；金光洒在挥动的笔上，光下的笔尖闪着熠熠白光。笔杆的倒影下，是灵魂的深藏，点在纸上，续写着不灭的希望。（137\*\*\*\*0053）

### 【巷韵】

雨落黄昏处，小卷青苔深。眼观不知味，笔落才觉情。（139\*\*\*\*9700）

### 【盲点】

孤独的声音，磨难与洗礼，眸中只剩下离歌和残笑。请允许我放荡不羁的灵魂，在冬日的残酷里徘徊。我们扼杀了光阴，只剩下盲点，我在虚忆里彷徨，你在空城里重温，我们的气息。（130\*\*\*\*8166）

### 【夜雪】

风卷着你，如繁花柳絮。轻至我的小院，点亮我窗外的世界。我捧你，入手心，真情融化成水，从指间滑落。我知道，凌晨的第一抹霞光是为你饯行的灯。注定，今生你是我眉梢的风景，我是守望你一生的看客，醉在那风花雪月的夜。（158\*\*\*\*8586）

### 【世界的某个角落】

因入眼而入心，由动心而动容。我的灵魂深藏与每天三次道安。你，轻轻地谢绝，如同吹起一阵风，任由时空发酵，滋生了美丽的蝴蝶效应，掀起了惊涛骇浪，在世界的某个角落。（150\*\*\*\*6030）

## 微评

【殇】月明星稀，倚栏独守，无泪，心却伤，一眼望不尽天涯路，归人在远方。

【通向你的心中】那条小路，幽暗，曲折，却又义无反顾地直通你的心房。也许你不曾发现这隐秘的小路，却在在我心中百曲千折。

【微光】心中的那一丝微光，是少年纯净的目光，点在纸上，印在心上。

【巷韵】寥寥数笔，把小巷的幽静、深僻尽数表达。好一个“笔落才觉情”，当真是情融笔尖，更在心上。

【盲点】所谓盲点，不是眼中不见，而是心中不明。在虚晃的记忆中留下些许盲点，或许正是爱过后的隐秘继续。

【夜雪】今世，你是路过我的风景，我是守望你的看客，捧你在手心生怕坠落，醉倒在风花雪夜也未尝不可。

【世界的某个角落】在世界的某个角落，一个人深深地爱恋，另一个人却轻轻地拒绝；一颗心惊涛骇浪，另一颗心却波涛暗涌。



虽然对《康熙来了》的落幕早就有了心理准备，但当蔡康永完美地退场，一个背影，一番告别的话，依旧还是把很多人都说哭了。

毫无疑问，蔡康永是娱乐圈最会说话的人之一。

正如小S所说，蔡康永最会说话的地方在于绝对不会有意识或无意地刺伤你，同时还附带一两句小夸奖逗得你心花怒放。难得的是，做出这一切的时候，他还能让人感觉那么真诚而并不滑头。

会说话并不在于是否准确地表达了自我，那仅仅是善于演讲罢了，让听话的人高兴并愿意做出反应才是最终目的。所以蔡康永强调，他关心的是说话之“道”，而不是说话之“术”。听众高兴了，接下来发生任何事情就都顺理成章了。

“把说话练好，是最划算的事。”蔡康永如是说。

想像蔡康永一样会说话吗？

那么，请记住这四件事：

**“我的说话之道，  
就是把你放在心上”**

“你去签离婚协议书的时候穿什么衣服”“你怎么会没有小开追”“18岁才初夜是不是太晚”，这些令人尴尬而不失尖锐的问题，换一个人说那就是“恶毒”，但为什么一旦被蔡康永说出来就永远显得那么斯文，那么理所当然呢？

首先他的信念是“适度的挑衅，绝对能让谈话热络”。

尖锐并不一定是坏事，就算是文艺青年，也未必不想辩论他是否在写论文时作弊，就算是60岁的路人叔伯，可能也很想聊第一次性经验。

自以为善意的体贴，反而可能令他们因为错过了难得成为话题中心的资本而感到失落。否则，“惺惺相惜”“顾影自怜”这些

## 如何和蔡康永 一样会说话

□周

二



词是为了什么存在的呢？

换位式的说话，远远不是机械的一句“你的苦我都知道”能诠释的，真实情况是，你真的很难“了解另一个人所受的苦”，而如果你不能了解，宁可不要这样说，还显得更加真诚。

诸如：“你最近是不是因为离婚压力很大，所以才会上瘾的？”迂回式的尖锐，可以说是讨巧，也可以认为是贴心的，事先留出了余地的。

然而大多数人会容易忘记要给对方留余地，因为他们总把说话当成比赛，一定要有上风下风，一定要分出个你死我活。一旦遇到对方提出一个烂话题，战斗全体们会兴奋地觉得终于抓住了错漏，纠结着不放。

而蔡康永则会认为，这其实就像是，闻到有人放了一个屁，你通常都是怎么做的？最得体的办法或许就是默默地让它过去吧。

说话中无所谓的胜利，就让给对方好了。

**每次想说“我”字时，  
都改成“你”或“他”**

“初次跟别人碰面，约见的地点墙上是有镜子的，我会尽量

让对方坐在可以照镜子的位置，这样就可以看看对方在和你谈话的过程中，是对你比较有兴趣，还是对镜子里面的自己比较有兴趣。”蔡康永这样解释他的环境个性论。

一般人的直觉是，既然对方对自己没兴趣，还有必要继续交谈下去吗？但问题是，说话中到底是“我”比较重要，还是“你”更重要？

很多时候，你必须承认自己就是个听话的角色，向你倾诉的人也许需要你给他一点建议，但并不一定会喜欢另一个人也不断地插话进来，宣称“我也有过类似的故事”。

如同你总是觉得自己的故事最重要，自己的话题最有趣，让对方聊自己，他也会更有说话的兴趣。

不断把话题丢给对方的时候需要把自己当作足球比赛里的后卫，懂得自己的最大责任是传球，可参考的实用技术包括：“自己的问题要短，让对方的回答更长。问得越具体，回答的人越省力，回答的人越省力，就越有力气和你聊下去。”



这是说得好话和会说话的最大区别，前者能做到听众连晚上做梦都全是你，而后者，就像蔡康永说的，你需要懂得，你不是英国女王，离场时不必惊动大家。

做自己和没礼貌只有一线之隔，  
永远不要吝惜赞美

“每次听到别人说：‘我个人说话就是比较直’，我就开始冒汗，因为接下来一定会有一些被他归类为直接其实挺刺耳的话出现，比如‘你今天气色怎么这么差’‘最近胖喽’‘怎么还不结婚’。”这话听着真不像是百无禁忌的小S会抱怨的。

但事实是，做自己并不是可以不懂礼貌的借口。

蔡康永说他喜欢研究说话，是为了从中搞清楚自己和别人的关系，搞清楚自己在想什么、别人在想什么，最重要的，自己到底是一个什么样的人。

《论语》说“不因言举人”，对话令人格的无所遁形在于，除了语言的技巧，它不可避免的要暴露出人与人的关系，人相对于人的情感交锋；有道无道十分明显。

“别人骂你一句，你回骂他一句，这就叫吵架。别人赞美

你一句，你回一句赞美，这就叫社交。”

蔡康永是无条件赞同赞美在说话中的重要性的。

在他看来，故意去捏造赞美那当然虚伪，但如果是真的听说过，就算是转了三四手的赞美，也一定要不吝传达给当事人，这样不仅会让听的人很高兴，而且比你一味说一些空洞的赞美，要可信很多。

应酬不是打牌，  
不用全力以赴或填太满

英文中有句话叫“Less is more”，少即是多，说话讨人喜欢，数量和频率并不是关键。

觉得寡言就等于不会说话，以及害怕冷场是连许多靠说话吃饭的主持人都会患上的说话综合征。他们不能接受谈话的中间存在空当，他们无法摆脱一个话题陷入僵局的噩梦，他们去参加派对，永远是从头到尾都在炒热气氛。蔡康永形容说，“好像网球发射机，只顾发射没感情”。

而对以为谈话遇到瓶颈，多讲笑话总是没错的人，他则评价说，讲笑话像翻跟斗，翻得好不好姑且不说，但其实很少人喜欢跟一个没事就翻跟斗的人一起走路的。

处理一个死结最快的方法是

什么？正确答案是：直接把结剪掉。

同样，一个谈不下去的话题，其实根本不必用力挽救，另开一个话题即可。

“如果在相聚的两小时里面，你有三次让对方开心地笑，那对方应该是绝对不会记得你曾经提过几个无聊的话题的。”

事实上，说话中的适时停顿和空隙也是一种技能。

另一个以会说话出名的台湾作家吴淡如说过一个故事，有位企业家很不喜欢某一种员工：在他讲话时为了表示积极肯定，一直说“对，对，对”，问题在于“对”得不对节拍，反而给人一种企图打断谈话的感觉——对得不是时候，也是错了。

But，我们为什么要学习说话的技巧？

说好的做自己呢？不是说不合群也没关系吗？

唔，蔡康永曾经出过一本《蔡康永的说话之道》，他自己是这样推荐这本书的：“让已经很讨人喜欢的你，在未来会更讨人喜欢。”

就是这样，谁又真的会讨厌被人喜欢呢？

这家伙果然很会说话。👤

(尹吉摘自作者新浪博客 图/点点)



嘻哈段子铺

## 值钱

为什么女人的时间很值钱？因为去掉做头发吃零食修自拍和逛网店以后，留给她们的时间实在不多了。

## 贵不贵

女朋友气呼呼地问我：“最后问你一次，我看上的那件衣服，

贵不贵？”我可怜兮兮地说：“不贵了。”她对我笑笑：“不贵了是吧？那你也不跪了。”她话音刚落，我扶着墙颤颤巍巍地从地上站了起来。

## 心算

面试官：“你简历上写着你心算速度很快，那我问问你，十九乘以十七是多少？”我脱口而出：“三十六！”面试官：“这

也太远了吧。”我：“但是很快没错吧。”

## 收拾

第一天，我妈：“我帮你把××收拾起来了啊！”第五天，我：“我的××呢？”我妈：“你自己爱乱放东西，我咋知道！”我：“明明是你收拾的啊。”我妈：“你东西乱得跟猪窝似的，我不收拾谁收拾？”我……



# Theme cartoon 漫风尚

据说, 大多数人的寒假都是这样过的

## 据说, 大多数人的寒假都是这样过的

□饭二画画

放假之前你觉得你的假期会这样过  
读书看报, 岁月静好



实际上你的假期是这样的  
沉迷网络, 24小时不间断刷刷刷



回家第一天: 我是皇帝



哎呀, 我的宝贝啊,  
坐了这么久的车, 辛苦了。  
怎么准备了这么多?  
妈妈操了一大桌菜,  
快多吃点!

第二天: 我是小公举

宝贝, 今天想吃什么? 尽管说!  
是要海蛎煎、荔枝肉还是甜炖鸡?



第三天: 我是重臣

陪妈妈去逛街吧  
你觉得我这件衣服怎么样,  
颜色会不会太艳?  
这双鞋子呢,  
款式会不会太土?



第四天: 我是女儿

女儿啊, 别睡懒觉了,  
快点起床吃早饭了!  
别赖着了啊!



第五天: 我是承受火气的平民

早上不起床!  
晚上不睡觉!  
整天玩手机!  
家务也不做!  
你咋不上天呢?!



第六天: 食物链底层的我

哪儿凉快哪儿待着去,  
别在这儿妨碍老娘工作!



回家一星期的我

嗯, 是的, 母上大人, 您说得都对!  
小的这就去做! 您教训得对!  
您真是一片苦心哪!



据说  
这就是咱们即将到来的假期生活  
宝宝心里苦, 但宝宝不说



人总是要死的。大人物的死天翻地覆，小人物说死，一闭眼儿灯灭了就死了。我常常想，我能记得自己生于何年何月何日，但将死于什么时候却不知道。一觉睡起来，感觉睡着的那阵就是死了吧，睡梦是不是另一个世界的形态呢？

我的一个画家朋友，一个月里总要约我见一次，每次都要交给我一份遗书，说他死后眼睛得



Ren  
Bu Ken Si  
人为什么  
都不肯  
死

□贾平凹

献给某某医院，心肺得献给某某医院。过些日子他又约我去，遗书又改了，决定把眼睛献给另一个医院。对于死和将死的人见得多了，我倒有个偏见，如果说现在就业十分艰难，看一个孩子待父母孝顺不孝顺就看他能不能考上大学，评价一个人的历史功过就得依此人死后是否还造福于民。秦始皇死了那么多年，现在发掘了个兵马俑坑，使中国赢得了那么大的威名，又赚了那么多旅游参观的钱，秦始皇就是好的。

依我的经验，30岁以前从来是不思考到死的，人到了中年，死的概念动不动冒在心头。几个熟人凑一堆儿，瞧，谁怎么没来了。死了。凡能说到死的人，其实离死还遥远，真正到了死神跟前儿，却从不说死。

我见过许多癌症病人，大都有三个发展阶段，先是害怕自己

是癌症，总打听化验检查的结果，观察陪护人的脸色。如果知道了事实，则拒不接受，陪护人谎说是无关紧要的某某部位炎症，他也这么说，老实配合治疗，相信奇迹的出现。倘若治疗无效果，绝望了，什么话也不说了，眼睛也不愿看到一切，只是流泪。人

一生下来就预示着死，生的过程就是死的过程，这样的道理每个

人平时都能说一套，甚至还要用这般的话去劝导临死的人，而到了自己将死，却想不开了。

《红楼梦》里的那一段《好了歌》，说的是功名、富贵、声色，不能看得通达是人生的弱点，那么人性里最大的可悲处是不能享受平等。试想，一个平头百姓平日里看不惯以权谋私，看不惯不公正地发财，提意见、闹斗争地要平等，可彻底消除贵贱穷富和男女老幼界限的最平等的死到来时，却不肯死。

为什么不肯死？民间的意识里，死是要到阴曹地府去的，那是一个漆黑无比的地方。接触过许多死去了又活过来的人，他们讲在死的时候，觉得自己一直往上飞，越往上飞越觉得舒服，甚至能看到睡在床上的自己的身子。这情景真实不真实，我没有经验，但凡见过的病死的人最后咽气的

时候差不多都呈现出一丝微笑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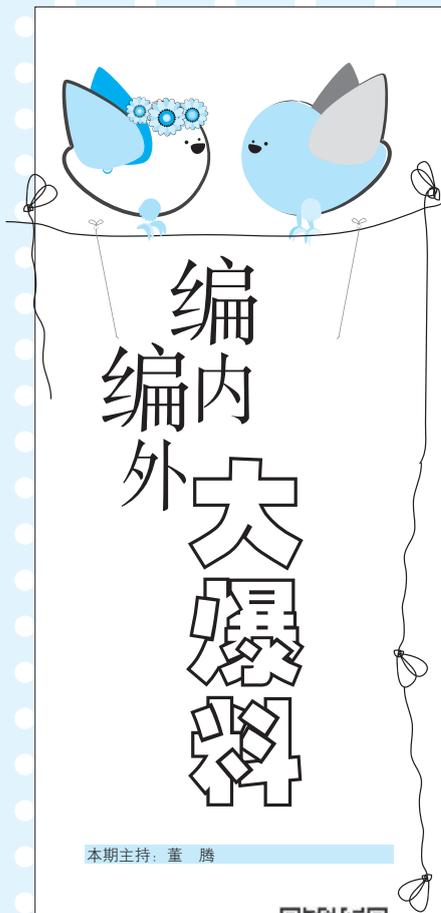
我在陕西见过一次葬礼，十几人围着死人敲锣打鼓唱孝歌，其中一段在唱：“说一声你死了就死了，亲戚朋友都不知道。亲戚朋友知道了，亡人已过奈何桥。奈何桥七寸的宽来万丈的高，中间抹着花油胶。大风吹来摇摇摆摆，小风吹来摆摆地摇。有福的亡人桥上过，无福的亡人被打下桥。亡人过了奈何桥，从此阴间阳路两条。社会主义这么的好，你为什么死得这样早？”这是没办法的，谁都要离开这个人世，如果人世真是这么的好，你总不能老占着地方不让别人来吧？

把生与死看得过分严重是人的禀性，表现出来就是所谓的感情，其实这正是上天造人的阴谋处。识破这个阴谋的是那些哲学家、高人、真人，所以他们对死从容不迫。另外，对死没有恐惧的是那些糊里糊涂的人。最要命的是高不成低不就的人，他们最恐惧死，又最关心死。你说人来到世上是旅游一趟的，旅游一遭就回去了，他就要问人是从哪儿来的又要回到哪儿去。

这人生的一趟旅游是旅游好了还是旅游不好，每个人都有自己的体会。我相信有许多人在这次旅游之后是不想再来了，因为看景常常不如听景。既然阳世是个旅游胜地，没有来过的还依旧要来的，这就是人类不绝的缘故吧。作为一个平平常常的人，我还是持我平常人的庸俗见解。孔子有句话：“朝闻道，夕死可矣。”当我第一次读到这句话特高兴，噢，孔圣人说过了，早上得了道，晚上就应该死了，这不是说凡是死的人都是得了道的吗？那么，这死是多么高贵和幸福。

（尘中塑摘自《文学教育》

图/朱少伟



本期主持：董 腾

关注意林微信  
请扫码



此短信为接收平台，  
不能回复短信，请谅解！

## 意见领袖来了

他们呢？

**编辑回复：**每期呼吁让自家偶像上“意中明星”栏目的粉丝那么多，我们也要照顾到其他粉丝的心情啊。不过呢，明星是可以重复上“意中明星”栏目的，我们“四叶草”分布那么广泛，“三小只”号召力如此强，相信他们还会登上这个板块的！

**135\*\*\*\*1675：**《意林》能不能刊登一些经典的名家散文呢？可以让读者通过阅读来提高文学素养，也可以让我们积累一些好词好句，用到自己的作文里啊！

**编辑回复：**这位同学有没有注意到每期的“诗剧”栏目呢？都是精选的名人名家优美句子，绝对是提高文学素养的利器！如果觉得每期的诗剧栏目太少不过瘾的话，推荐阅读我们的《意林12+绘阅读》，每期均精选数篇名家散文，保证过瘾！

**182\*\*\*\*9264：**特别喜欢“名家共写作”栏目！名家悬念设置得很好，读者的续写也很棒！什么时候结束出版呢？还有，要是能看到原版作者的续写就更好了！

**编辑回复：**好消息来了！你的想法马上就要实现了！《意林》新推出的“多味之恋”系列即将在三月份上市，其中《我记得你说过的名句美好》《错过爱情遇见你》两本书，精选“名家共写作”栏目，并加入了“原汁原味”的作者原续，敬请期待！

由于是第一次出现在这里  
所以准备给自己打个广告  
新浪微博：书生小不懂  
欢迎关注

意中明星栏目希望意粉们投票，  
将自己喜爱的明星推上《意林》。

## 爆料总嫌不够

### 星编变“名酒”

□星 愿

某日，编辑部来了一个快递。快递员在门口大喊，“意林编辑部的快递！你们快来看看，收件人这里写了一个又一个圈，这是谁的？”众编大惑不解，一个又一个圈？那不是XO吗？上等白兰地？谁起了个酒的名字？

众编七嘴八舌讨论不休时，星编决定起身一探究竟。拿起快件一看，发现收件人那里画了一个四角星，一个圆圈。星编顿时恍然大悟，星和圆圈，那不就是星愿吗？这位同学一定是嫌写字麻烦，改画画了！

### 神奇的玉米

□嘉 客

周六日加班，百年不遇的寒潮突袭而至，办公室里就像冰窖一样，就在大伙说冷得受不了的时候，大贤握着两个大玉米一脸微笑地走了进来。

磊编：“贤哥，你为啥天天吃玉米啊？不腻啊，都连着一周了！”

大贤：“嘿嘿，不腻，一点儿也不腻，这么好的东西怎么会腻呢？”

星编：“要是我的话，顶多吃两天，第三天就吃不下去了。”

大贤：“你们就不懂了，这玉米可是宝啊，不仅可以吃，关键的是还可以焗手啊！”

十分钟后，办公室众小编人手一个大玉米，顿时，整个编辑部热气腾腾，好温暖啊！

### 辣条 Boy

□羊 羊

最近，编辑部被卫龙“先森”席卷了，满屋醉人的辣条香气。

这日，临下班，还有最后一包拆封的辣条，只见星编手拿辣条，大声询问诸编是否还有意向食之。羊羊在办公桌的这边，感觉似乎洞悉了一切，调侃星编道：“你是不是想吃吃了呀，哎呀，吃吧吃吧，不用问我们啦。”

星编辩解道：“不是，是因为拆封了，怕放着坏了，隔夜了就不能吃了。”

说话的瞬间，星编就消灭掉了两根辣条。

星编还真是个爱惜食物的好boy呢。



把你所有的疑惑装进漂流瓶，扔向《意林》吧！你天马行空的问题，会遇到什么古灵精怪的回答？这里有神秘嘉宾回答你的问题。茫茫人海，我等你来。

**187\*\*\*\*2043:** 编编你好，我是苦逼的高三党，我打高一就有个梦想，想留一个男生头，像鹿晗那样，我的朋友告诉我，可以是可以，但得承受别人异样的眼光……而且以后估计是只有女生追，而没有男生追了……小编告诉我该怎么办？

**编辑回复:** 女生留男生头有什么不可以呢？放心，时代不同了，大家都懂包容和理解，不会用异样的眼光看你的。而且啊，留着男生头酷酷的女生也是很吸引男生的哦！这个问题就不用担心了！所以，不用为此事纠结苦恼，更不要因此耽误了学习啊！

**188\*\*\*\*8860:** 编编们好，我喜欢看小说，所以我想自己写本小说，可是每次都只写了个开头就写不下去了，我该怎么办？求编编们支支招！

**编辑回复:** 长篇小说的写作需要长时间的阅读积累。可以先从几百字的小小说开始写起，锻炼自己讲一个完整故事的能力，再逐步扩充篇幅。兴趣是最好的老师，相信自己！

**139\*\*\*\*0326:** 编编好，我现在初一，我们班里的学生学习都很好，我只是中等生，每天妈妈都催我努力，但我一直在努力，我很烦，我该怎么办呢？求编编指导。

**编辑回复:** 学习要努力，也要注意方法。是不是还没有找到适合自己的学习方法呢？上课时注意紧跟老师的思路，即时做练习，也要多观察其他同学的学习方法。现在你刚刚初一，还有大把的时间可以赶上，不要急。和妈妈说一说自己的学习计划，相信妈妈会理解你的。

**159\*\*\*\*4184:** 意编们好，我是初三的学生党，感觉毕业迫在眉睫，但总是没法静心学习，我对外面的世界很向往，喜欢探险，对许多国内外的大学也很向

往，喜欢独立生活，现在没有目标没有动力，该怎么办呢？

**编辑回复:** 你并不是没有动力啊。你不是一直很向往外面的世界和各地的名校吗？我们要仰望星空，也要脚踏实地，通过考一所优秀的高中，进而考一个优秀的大学是你实现梦想的最好方式。所以，把外面的世界当作你学习的目标，好好奋斗吧！

**187\*\*\*\*0352:** 编编好！我是一名初中生，学校就要放寒假了，我想度过一个充实有意义的寒假。请问我该怎么做呢？求支招！

**编辑回复:** 建议你利用这个假期多积累一些知识，多看看语文的知识点，多背背单词做做题，每天制订详细的计划，如几点到几点看书、几点到几点做题、几点到几点休息，并严格执行。还有假期要多看《意林》哦！

**152\*\*\*\*3635:** 编编们好，我是一名初二的学生，很想让自己变得优秀，不让父母失望，因为爸爸妈妈的朋友大多数都有让他们骄傲的好孩子。我也想像他们的孩子一样，乖巧、懂事、优秀，可是不知道怎么样做好，求指导！

**编辑回复:** “别人家的孩子”阴影真的是无处不在啊……小编也遭遇过类似情况。你首先要放平心态，别人家的孩子并不是样样都好，但他们一定有比你好的地方。平时多观察别人的闪光点，多向其他人学习，慢慢提高自己就可以了。相信你将来也会变成别人学习的对象！

“我最喜爱的《意林》栏目”评选开始啦，请读者发送“我最喜爱的《意林》栏目+栏目名”到13717688046，将你喜爱的栏目推上宝座吧！还有机会赢小米运动手环和自拍杆哦！

## 《意林》问答漂流瓶

### 参与方法

1. 建议和意见：请直接发送短信至 13717688046（每条资费 0.1 元）或登录新浪、腾讯微博 @ 意林杂志，做真正的意林“意见领袖”。

2. 为文章（封面）投票：请直接编辑短信“期号+文章标题（封面）+评价+您的姓名、地址”发送至 13717688046。

3. 网上参与：登录《意林》官方网站 <http://www.yilin.net.cn>、<http://www.yilin010.com> 或《意林》新浪博客 <http://blog.sina.com.cn/yilinzazhi>；或在百度“意林吧”留言评论。

### 声明

《意林》转载部分作品的稿酬已按法律规定交由中国文字著作权协会转付，敬请作者与该协会联系领取。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京广中心商务楼四层，邮编：100020，电话：010-65978906，传真：010-65978926，邮箱：chinacopyright@yahoo.cn。

**180\*\*\*\*1926:** 让我上个墙呗，看我是个多年的老意粉就一次嘛，如果上墙，我将举起《意林》绕操场跑一圈（我说没有说操场有多大）。我说到做到！

**151\*\*\*\*1997:** 十年修得同船渡，百年修得《意林》书。意林君若是有情有义之人，就让小女子上墙吧！

**187\*\*\*\*1899:** 编编，我已经看了好多《意林》了，看到上墙这里特别特别兴奋，我答应同学一定会让他在下期《意林》上看到我，求上墙！

**138\*\*\*\*9969:** 帅气的我想上墙，只是想增添墙的颜值，怎么了……

**159\*\*\*\*7815:** 两耳不闻窗外事，一心只待上墙时。

**177\*\*\*\*6712:** 编编！如果你不让我

上墙，良辰有一百种方法让你过不下去，你只要记住，我是意粉~求上墙啦！

**139\*\*\*\*1503:** 编编们今年我12岁了，2016年是我的第一个本命年，上墙一起庆生吧啦。我不是发错号码了……让我上墙证明一下哈~

**180\*\*\*\*3990:** 《意林》大神拜托啦，我要上墙。我要上墙。我要上墙。重要的话说三遍。

**130\*\*\*\*9636:** 跟着我左手右手一个求上墙，左手右手求上墙重播。能上墙给我快乐，你能不能让我上个墙。

**150\*\*\*\*7757:** 你我的缘分在我买《意林》那时起，现在我拿起手机，发这条短信给你，说明我已牵起我这头红线，轻轻摇晃着，你感受到了吗？

## 意粉求上墙

**178\*\*\*\*4544:** 怎么都是求上墙的，就不能有点新意吗？有没有跟我一起推墙的？有！好，你在这等着，我上个墙先！（编编：别推别推！让你上还不行吗~）

**158\*\*\*\*1287:** 为了给我一个最赞的生日礼物，亲爱的麻麻一下子给我订了《意林》《意林·小小姐》《意林·绘英语》和《意林12+绘阅读》。如此庞大的阵容，足够表示本宝宝对小意的爱了吧？怎么好意思不让我上墙呢？（编编：一看就是忠粉！）

（更多意粉求上墙、爆料、意见领袖、漂流瓶，请见《意林·原创版》）



写了几期读者，偶尔调剂下内容，写写身边的人，身边最亲近的人。

我是个看起来很好脾气的人，但好脾气的人都会有个缺点，就是别看她 or 他对任何人都和颜悦色，但能真正走进心里挖坑打地基，盖建一个永久居住的小窝随便胡闹的人很少。

所以这么多年来，能被我称为死党的不过两个人。

一个是高中同学，一个是大学的。

这里，按照时间顺序说说这个高中的巨蟹妹子吧。我和她的交情来自于她对我的表白，蹙眉，为什么初高中表白我的女生一窝窝的，一定是因为我太好被蹂躏了，哈哈。那时，她很喜欢我，就每天和我放学一起骑车回家，慢慢地我就被她拐带了。

于是我的高中悲惨生活就开始了，她爱上了一位学长，非常大胆直白，一点都不巨蟹，直接递了本琼瑶小说中间夹了张纸，约人家放学后校门口牛肉面店见。她长得好看极了，可不巧，戳不中那位天蝎座的学长，于是就开始了新一轮漫长的、我和她每天放学后骑车送人家回家的明恋之路。没错，我就是那个任劳任怨、最后还被老师谈话以为是我在“早恋”的陪衬兼挡箭牌。她这段明恋很是坎坷，足足八年抗战，所幸最后抱得学长归，婚礼她没哭我倒哭得跟个泪人似的。

最让人欣慰的是，她老公自从开窍喜欢上她简直将她宠爱得天上地下独一份，很是言情小说

## 有个词， 叫死党

□墨宝非宝

桥段，说要学钢琴第二天钢琴就拉到家里的这种宠，婚后不让工作天天去潜水滑雪的那种宠。

也算让我见识到了倒追历史上最成功的案例……

喏，你们应该看出来了，我写她，其实就是暗戳戳地分享下她的明恋经历。当短篇小说看，多好，哈哈。

我大学考到了上海，她在北京，曾经还携“巨款”打着旅游的旗号，其实来上海救济了一下当月生活费用得分文不剩的我。后来毕业，我在北京只工作了一年，每天离开公司，她都会开车来接我，或者和我一起挤公交车。她从来都不让我挤，都是冲上去像个女战士一样挤开所有人，挤到两个座位，我再慢吞吞上去坐享其成。总之，在我和她之间，她充分体现了一个巨蟹的温柔贤惠和善解人意，总是宠爱着我这个无厘头的水瓶。

当然，她也有不善解人意的时候，比如她从来不看我的书，任何一本都不看，她对琼瑶阿姨以外的爱情小说不、感、冒，这着实让我很有挫败感。嗯，包括我编剧的所有剧，她也是吐槽满满，



总之，她是个特别没有少女心的人，抚额。可我的书还是每本都要走了签名本，说要去炫耀……

回首这么多年，好像我和她的友谊已经跨过很多个世纪那么长了，她在我心里还像十几岁那么美。和当初她在校门外的十字路口，骑车追上我说着“你和我家住得近，以后放学一起走吧”的时候一样漂亮，从没变过。

当然这么肉麻的话，我才不告诉她。

就让我们住在上海和北京两座城市，相隔一千四百多公里，互相守着吧！

人这一辈子必须要有几个死党，因为他们会成为你生命的一部分，有关青春的，过去的，回不去的最美好的片段。他们是真实的，有血有肉的，会笑会哭，会老去，不会像逝去的时间一样摸不到。有他们在，生命就一定会圆满。🌈

（阿零摘自《萤火》）

图/麦小片

小故事大智慧 · 小幽默大道理 · 小视角大意境

# 意林®

陆 JUNE 月刊

升·级·版

这不是一个封面，这是一个弹幕版的广告，如你所愿——

## 《意林》要出升级版啦!

内容升级 视觉升级 纸张升级

送《意林》创刊号 情怀逆天

## 纳尼! 还送60000元红包!

全走开! 让我来!

给你绿意盎然 也给你春天色彩

变旬刊我给99分，剩下一分怕你骄傲

终于等到你，还好我没放弃

## 72页巨制

约会新媒体 视觉升级 纸张升级

## 引领中国风

## 内容升级 全彩印刷

这是要上天 献给追求阅读品质的你

## 原班人马 万里挑一 编辑哭傻

变旬刊我给99分，剩下一分怕你骄傲

## 2016年5月1日，必须约.....

还当什么手机狗啊

## 《意林》升级版 青春就是要

## “精”“彩”

——献给追求 阅读品质的你

### 给意粉的一封信

我们曾无数次被你们“抱怨”：一个月两期《意林》根本就不够看，到底什么时候变旬刊；我们曾无数次被你们“指点”：篇篇妙文张张美图，若能全彩印刷，定能锦上添花。

言犹在耳，声声入心，猴年开年之际，我们终于为亿万个追求更高阅读品质的读者跨出了这重要的一步——《意林》升级为旬刊，增加内容视觉双升级的72页全彩“《意林》升级版”。

所谓升级，是内容的优化，是对新媒体阅读时代的爆款文章的萃取，是对《意林》现有精品栏目的继承发扬；所谓升级，是告别双色勾图的朴素，是全新印刷的绚烂体验……如火青春，就是要“精”“彩”。

无论如何升级，我们初心不变，《意林》编辑部原班人马得一如既往万里挑一，为你保证“《意林》升级版”的质量升级。

愿你一直是长情的陪伴，愿我仍有好故事可以说。

《意林》编辑部



原班人马心血的传承，最丰富多元的内容，最佳阅读体验的升级，尽在《意林》微信公众平台。

关注微博，这一期，静候我们的陪伴。



网址: <http://www.yilin.net.cn>  
联系电话: 010-51900446

全国各邮局均有代售



中国邮政发行畅销报刊

自王祖蓝与李亚男公开恋情后，两人身高成为焦点，王祖蓝身高162厘米，李亚男身高179厘米，比王祖蓝高一个头。有人问李亚男不介意王祖蓝矮吗？她说不在乎外形，在乎两人心灵沟通。至于王祖蓝，要追求比自己高17厘米的李亚男，需要的勇气不少于女大男六岁的姐弟恋。祖蓝不怕“高攀”，不怕诧异目光，不怕人言，勇往直前地追。

倪匡曾对我说：脑袋离地面越近的人越聪明。王祖蓝可当此话的代言人。

王祖蓝是个励志人物，他先天外在条件不足，曾志伟的身高、欠缺小生的五官轮廓，外形却没有打败他，没有令他自卑，心口挂个“勇”字闯娱乐圈，成为新一代搞笑能手，比不少高富帅艺人更具人气。他成家立业，娶得美人归，一切得来不易，全凭用脑、努力、用心、义气、尊师重道、不怕亏本、腿短但凡事比别人多走几步、且走得比别人快。他更将人人视为缺点的矮化成特点，经常用来自嘲，例如在婚礼上，高大的伴郎扮成小矮人跟他合照，负负得正，成为他的独家笑料，信心指数高，有内在，才能做得到。

王祖蓝在演艺学院修读表演系，但从没想过自己会像其他外形出众的同学一样进娱乐圈，他一直觉得自己属于剧场或舞台，所以打算再攻读导演系，但因爸爸过世，经济压力下，他唯有放下导演梦，出来工作养家。当时正值TVB发展收费电视，令他有入行，最初他是当儿童节目主持。

一年母亲节，我专访了王妈妈。她透露王爸爸因病早逝，王祖蓝当时未有人气，薪酬不高，仍帮忙养家。王妈妈透过电波多谢王祖蓝，称幸有他这个大



□ 查小欣

## 长短脚之恋 王祖蓝与李亚男的

哥哥帮手照顾弟妹，她才不至于太辛苦。

第一次对王祖蓝留下印象，是2008年看到他在时装情景剧《同事三分亲》的角色名叫“楼华”，感觉很抢耳，与“刘华”谐音，看看这张陌生的脸，跟刘德华是天与地之别，觉得他很大胆，不怕惹华粉不高兴吗？但亦觉得他很聪明，他用一个对自己颜值充满讽刺的名字来引起关注，加上他的搞笑方式很到位，很逗人，开始有人气。

令他人气更高升是被“奖门人”曾志伟看中，成为香港疯狂整人节目《铁甲无敌奖门人》的奖老之一，又参演时装情景剧《毕打自己人》，饰演邓励军，与邓丽君谐音，令观众对他印象更深，同年升格为香港小姐竞选的司仪，并于TVB台庆颁奖礼获得“飞跃进步男艺员”奖项。他致谢时，我对他走红更有信心。短短一段得奖致辞，听得出是他花了不少心思写出来的，意精言简，搞笑又令人感动。

他紧紧把握、珍惜每一秒的曝光机会，他对每个小节都尊重，回报是获得尊重、更多的工作机会。所以我常斥责抱怨怀才不遇，将失败诿过于外形、先天条件和靠山的人，有没有尽全力？并以王祖蓝为例子。

曾志伟表面上游戏人间，嗜好作弄人、爱搞笑、口无遮拦，其实不然，他做事非常认真，每次录像完必拉队去吃火锅夜宵，边吃边开会，鞭策各人如何进步。合作过程中，王祖蓝的认真和创意得到曾志伟赏识，并给他很多宝贵意见，所以他视曾志伟亦师亦父，十分尊师重道。

王祖蓝是模仿高手，他和另外两位拍档李思捷和阮兆祥在TVB台庆合演“扮嘢天王福禄寿”，三人显尽反串及模仿其他艺人之能事，获得一致赞赏，并衍生出“福禄寿”系列，由综艺节目到剧集到开演唱会，“福禄寿”都大受欢迎，成为一时热话。

曾志伟悉心提携王祖蓝，开拍的贺岁片，王祖蓝不单有演出，亦参与创作，压力很大。当时他对我说：“师傅（曾志伟）要求很高，我想了很多桥段，他全部都打烂，要我重新再想，说我没有突破。压力很大，有时候觉得很辛苦，就会一个人开车到海边



去大哭一场。”

在他觉得在香港事业发展空间有限时，我提议了一些方法给他。他说他要冲出香港，2012年，王祖蓝参加湖南卫视模仿节目《百变大咖秀》，任嘉宾评委，当场示范其模仿本领，大受欢迎，令节目有突破性收视，在内地打出名堂。

在我事业遇上阻滞时，他虽忙，但仍专程约我午饭，给我打气，有情有义，充满正能量。他告诉我他的满腹大计，其中一个他构思的节目主题是为外形不足的人平反的，整个理念、形式都有了，在等待时机“出世”。听他一席话，给我不少新灵感。

总觉得王祖蓝心中有份名单，一份他要发掘的真才华的名单。

王祖蓝似有分身术，2013年他要到湖南卫视做节目，另一方面正在香港拍TVB的电视剧《老表，你好嘢！》，由他身兼编剧和演员，角色方面，正如前文所说，他有一张自己的演员名单，都是他认为沧海遗珠、怀才未遇、潜力未被发掘的艺人，他要用自己的方法去为他们制造机会。

在《老表，你好嘢！》中，他邀请了早已退隐、却是他当年的心中女神万绮雯出山，他觉得她不再演戏是浪费。该剧后，万绮雯十分抢手，成为多部电视剧主角，王祖蓝眼光准确。

2014年，他再接再厉，创作电视剧《老表，你好hea！》，更在剧中首次演反派，观众不觉得他讨厌，反觉得他讨好，可见他的功力。剧集的一大功德是把蒋志光“翻红”，蒋志光是二十世纪八九十年代香港歌手，当年与韦绮珊合唱的金曲《相逢何必曾相识》曾风靡一时，但因际遇，蒋志光被迫转型当电视二三线演员。王祖蓝在剧中安排蒋志光唱《相逢何必曾相识》的二次创作

版《相逢何必曾烧衣》，完全迎合网民至爱的二次创作文化，人与歌随即大红，商演、活动纷纷邀请蒋志光出席，《相逢何必曾相识》再度火红，连已收山的韦绮珊也被引诱得重现江湖。

王祖蓝的努力和创意，为他带来事业，也为他带来了爱情。他早向我说，很想迎娶李亚男，但首先要存够钱付首期买房子。去年他做到了。

“蓝男之恋”得来不易，身高是一道要冲破的障碍；第二道障碍是李妈妈，因李妈妈嫌弃，他们一度分手；三是因他们都是虔诚教徒，需要听从牧师的辅导。王祖蓝过关斩将才娶得美人归。李亚男是父母的掌上明珠，在家中是公主，什么都不用做，不用说煮饭、烧水，连微波炉都不会用，李妈妈生怕爱女跟当时未出人头地的王祖蓝在一起会吃苦头。

王祖蓝告诉我，他邂逅李亚男时便极度渴望追求她。李亚男当时刚以国际华裔小姐冠军签约TVB，由于自小在加拿大长大，广东话不灵光，有碍幕前发展，于是她请王祖蓝教她广东话，“我当然求之不得，马上答应”。

两人日久生情，但祖蓝有保留，生怕在恋爱关系上再受伤，于是他与亚男寻求牧师意见，牧师建议他们分开40天，其间不要单独见面，好好想清楚，到了第37天，祖蓝忍不住想见亚男。最终经过仔细考虑，他们都认同自己仍未成熟到可以进入拍拖关系，决定忍痛分开。

这虽是理智的决定，对祖蓝来说却非常难受。

经过数年的冷静期后，2009年，一场布道会把祖蓝与亚男撮合在一起。当时，祖蓝决定参加加拿大的一场布道会，知道亚男也有兴趣参与时，他极力说服对

方不要参与，“因我知道如果我天天对着她，我一定会死”。他担心与亚男朝夕相对，会情不自禁，所以向她建议参加香港舞蹈比赛节目《舞动奇迹》，不要去布道会。亚男听从，去参加《舞动奇迹》，但不幸扭伤脚，不得已退出比赛，结果亚男还是参加了布道会。就这样二人正式开始拍拖，一切似早有安排。

为了事业，为争取更多拍拖空间，他们最初只发展地下情，拍拖要教友掩护，或躲在教友家中，或开车兜风，才能在无骚扰但秘密的环境下享受恋爱生活，但长期鬼鬼祟祟令两人觉得很辛苦。当他们考虑是否公开恋情时，狗仔队拍到二人拍拖，却反而令他们放下包袱，可以在无压力下，轻松逛街、看电影、吃饭。

2014年，TVB破天荒地让他在台庆晚会上当着全港观众单膝跪下求婚。矮仔多计，王祖蓝选在台庆上炮制惊喜，变魔术变出钻戒鲜花，当场下跪向李亚男求婚，变走李亚男的单身身份，李亚男感动得泪盈于睫，实时答应。同场艺人及观众都眼眶湿润，曾反对他们恋爱的李妈妈也现身跟祖蓝拥抱。

开心感人的幸福一幕，竟惹来几位观众投诉“不满节目出现私人事务，与公众无关”，以王祖蓝的外形及和善的性格，应听过更难入耳的嘲讽，受过更大的委屈，但他从没怨气冲天，反而感恩，因为他知道才华被埋没的痛苦，所以他将负能量变成正能量，去帮助才华有待发掘的人，将无穷欢乐带给观众。

(鲁刚摘自作者的新浪博客 图/李坤)





很久以来，只要有人提起《火影忍者》，我马上就会想到李洛克。李洛克是一个有缺陷的忍者，他不能使用忍术和幻术。就像理科重点班里，一个数学成绩永远突破不了个位数的苦闷青年，他该怎么面对青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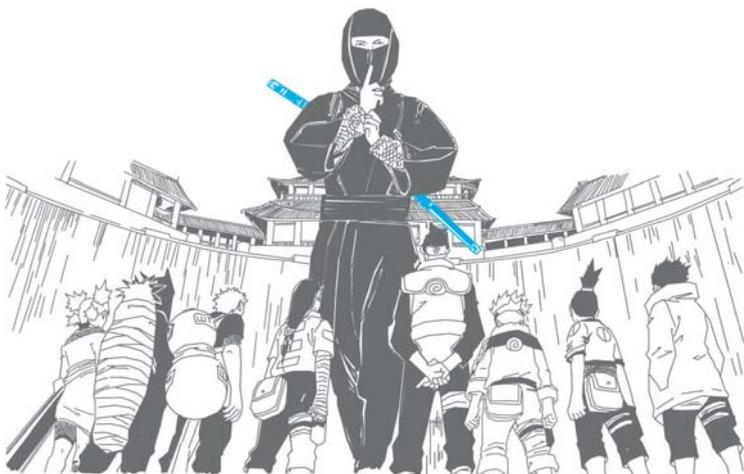
在这个世界上，时刻都有人在寻求优越感，李洛克，被一帮同学嘲笑，我不止一次脑补学校时期的李洛克，是怎么劝说自己坚持下去的，绝望是肯定的，在学校这种环境里，我们首先学到的肯定不是善良，而是怎么对抗无处不在的青春的恶意。这是青春最迷人也是最残酷的地方。

为了李洛克，我揣度过岸本齐史的内心，他如此偏爱李洛克和鸣人这样曾经的“学渣”，学术一点儿说，这些“英雄是那些能够了解、接受进而克服自己命运挑战的人”；“腹黑”一些讲，这些“学渣”，未尝不是岸本齐史心中的阴暗面。果然岸本齐史不堪的学生时代被挖掘出来，他就曾是一个真正的学渣。

如此，就能理解木叶村的“苍蓝野兽”乍一出场，就亮出獠牙，无数次击打木桩而发白的拳头，闪烁寒光。他不该是一个有缺陷的“学渣”，他是一个有故事的前“学渣”。

我相信，一定有很多跟我一样热爱李洛克的人，津津乐道于关于他的两段故事。

一个是李洛克如何变态地锤炼自己的身体：规定自己要完成一千次马步冲拳，若达不到，就罚自己踢树桩一次；再达不到，就罚自己深蹲五百下。另一个，他需要一个证明自己强大但也有局限的敌人。中忍考试，李洛克对阵天才我爱罗，这是众人眼中的街球少年斗乔丹，怎么看这都将是一场“吊打”，浑不知，对面的李洛克，正朝思暮想这样一



## 热血青春 惨绿少年的

□药师兜

个场面。血战在即，他双脚会颤抖，却是因为激动，急于证明自己。

也是在这场决斗中，我才明白为何阿凯会选择李洛克，传授给他木叶村秘传的杀招——莲华。这是武侠小说里的“舍身技”，是笨拙的绝招，撕裂对手身体的同时，也要撕扯自身的肌肉和意志，榨干施术者的生命。一个人如果没有像锻造铁块一样锻造自己的每一块肌肉，就只能被莲华吞噬，阿凯在李洛克身上看到的，决然不是他所夸奖的“努力的天才”那么简单，而是一个人会不会相信，努力最终能超越天赋。

李洛克还是输了这场中忍的比赛，而这才是泪点，众人看到的是一个已经昏迷、半个身子的骨头都粉碎了的李洛克，挣扎着用一条腿站起身来，摆出一副继续邀战的姿态。第一次看到这里时，我的眼泪像卡通片里的泪水一样，大滴大滴地往下掉，地上铿然有声，而后每一次温习这段，

我的身体里都发出铿锵的声音。

随着十几年的反复温习和理解，我越来越能肯定，岸本齐史是真心热爱他笔下这个“呆萌”又热情洋溢的少年，“我想证明，即便不会忍术、不会幻术，也能成为一名优秀的忍者，这是我生命的全部，这就是我的忍道”，这句话，更像是藏在岸本齐史青春期里残酷的“学渣”生活中的一句内心告白，不知道是不是也藏在了更多苦追《火影忍者》多年的少年心里。这就能解释，为了符合逻辑，李洛克险些被判定无法继续忍者生涯，又一次次败给一些他理应要败的对手，没有奇迹因为他如此努力而发生，他只能忍受自己的命运，并继续努力变得更加强大；也就能解释，为何在大结局降临之际，木叶的莲华无情地羞辱了完全“开挂”、几乎无敌的宇智波斑，岸本齐史要在万众瞩目之下，向人们宣示，天才型的忍者能控制天地的力量，扭转终生的命运，但那些坚信内心信念的孩子，仍然有机会成为不迷失信念的“自己”，也能成为伟大的忍者，一个不会忍术和幻术的伟大忍者。

(祁青摘自《读者·校园版》)

2016年第2期 图/点点)

求交友  
求支招  
求爆料  
告白墙



扫我扫我

意料——中学生首选的社交平台



我承认，我是一个自私虚伪的人。一直都是。

小学时，我总扮演着一个“好学生”的角色，尽心尽力，凭借如此“演技”，我混得如鱼得水——老师心中的乖乖女、同学眼中既爱又恨的“学霸班长”。

我迷恋于这种高高在上的快感，就如一个皇帝钟情于百官众民俯首拜见的变态心理。

然而，五年级上学期一开学，由于连着几次对工作和学习的怠慢，我被老师撤了职。不巧的是，我们学校每年会在10月举行少代会（每班派出候选人竞选大队委员）。而我偏偏在这个节骨眼上，失去了环绕一身的光圈。

一个星期后，班里进行了少代会候选人选拔。我顺利进入最后一轮竞选。可对手，是小夏——我当时最好的朋友。

小夏是我们班的中队长，待人谦逊温和，不似我那样桀骜跋扈，一副大大的眼镜横卧在她圆嘟嘟的脸上，平添了几分文气。透过厚重的镜片，她那不愠不怒的眼神中总透着灵动的墨香气息。

我们经常在一起做些无聊的事。早上一起来到学校，两个人就凑在一起边看一本无聊至极的漫画书边“咯咯”地笑着；下课后又手牵手躲进厕所，在臭味中啃着一包饼干；放学后，操场时常上演我们两个“疯婆子”奔跑的闹剧。

但这一刻，我们不是朋友，而是对手。可我不能输。我飞快地在选票上写上自己的名字。然而不知怎么回事，在投票前，一个荒谬的想法袭上心头：这职位我已连任多回，这次也一定是我的。那小夏岂不是会输得很惨？

于是，出于这种“善意”的友情，我擦掉了自

己的名字，写上了小夏的。

结果呢，我们的票数，相等！真是造化弄人，不多不少，一模一样！我们班有两位候选人。

下课后，见到小夏笑得一脸灿烂，我对她说：“真好，祝贺你。”

“才怪！”我心里补充道。第一次，我对她产生了一丝敌意与厌恶。

少代会如期举行。在竞聘演说环节，我发挥出色，而小夏也许是因为第一次参加吧，有些紧张。

投票时，我随意圈了几个名字，最后目光停留在了小夏的名字上。笔停在空中，而笔尖却不住地颤抖起来。是啊，我讨厌她。这位置本应为我独享，为何要殚精竭虑地讨好别人？哪个皇帝甘心将自己的半壁江山分给他人？即便她是我最好的朋友。

那一刻，时间似是静止了，我仿佛在面对着人生中最重要选择。也许，在欲望、名利面前，再多的友情、亲情到最后都沦为了举步向前的垫脚石，践踏、破碎、

摒弃，别无选择。

我最终还是圈起了小夏的名字。我和她是敌人，我不断地进行自我催眠。若不是当初的矫情改票，或许她就无今日“耀武扬威”的一刻了吧；又或许，我这一票于她并无什么作用吧。

结果是我成功当选，而她落选了。而且，票数显示，她只差一票便超过半数，她仅需一票就可竞选成功！

又是造化弄人了。如果说生活是一部电影，现在上演的一定是最狗血的一幕。

我望去，两行眼泪从她的眼眶里淌了下来，她哭了，带着几许不甘。你看，多么可笑，从某种程度上说，她喜悦于参加竞选的机会是她最好的朋友“一不小心”给予的，而痛心于落选的结果还是她最好的朋友一手推波助澜促成的。一念天堂，一念地狱，不过如此。还好，这一切她都不知，我暗自庆幸。

我没有上前安慰她，却如同一个失败者一样逃离了现场。

当然，生活还要继续。我依旧当着侥幸得来的大队委员，逍遥快活；她依旧做着中队长，波澜不惊。后来，我们毕业、道别、继续生活，但不再有彼此的陪伴。而我，也不必再惶惶不可终日地面对她。

我们都曾是可怜的小丑，愚昧、局促、格格不入，为了努力粉饰自己而精心算计，为了竭力讨好别人而强颜欢笑。那又怎样呢？至少，如今忆起那些可笑而可悲的执拗心理、那段不曾公之于人的秘密时，我都能释怀道：“你好啊，小丑。”

（阿委摘自百度贴吧 图/麦小片）

求交友  
求支招  
求爆料  
告白墙



扫一扫我

意料——中学生首选的社交平台

XIAO CHOU

## 小丑

□沐念





1987年夏，一群不满24岁的年轻男人在牛津大学的街道上踉跄前行。他们刚吃完晚宴，穿着燕尾服，打着领结。他们喝了很多香槟，迷迷糊糊，兴致高昂。不久，一个花盆砸碎了一家餐馆的窗户，一辆警车疾驰而来。这群人中的4个逃进了附近的植物园，躲在一片灌木丛后，领结着地，一动不动地趴着。幸运的是，最后他们又逃过了一劫。

直到今天，英国人还对那个夜晚津津乐道。这些年轻人是牛津大学布林顿俱乐部的成员，草丛中的4个人中有一个名叫鲍里斯·约翰逊，后来成为伦敦市长，另一个是大卫·卡梅伦，如今已入主唐宁街10号的首相官邸。其他两人都是金融家的儿子，如今也在伦敦财阀界占据一席之地。

### “死猪门”和贵族DNA

卡梅伦后来矢口否认自己曾出现在1987年夏天的那个夜晚，尽管他当时的两个朋友都证实他的确参加了。约翰逊则撒谎炫耀自己在监狱里待了几个小时的经历。而布林顿俱乐部的真相也许就介乎夸张和否定之间，这个协会成为英国所有男性当权派的聚集地。

布林顿和其他类似的晚餐俱乐部堪称这个王国的权力“胚细胞”，会员资格不仅能增加成员的影响力，还为他们提供了结识将来占据领导地位的同阶层志同道合者的机会。

如果说英国社会有个几百年不变的稳定内核，那就是上流社会。英国人民至今认为这种对上流贵族的庇护是自身传统。

不是所有人都乐于回忆学生时代的混乱生活。大卫·卡梅伦不仅是布林顿俱乐部的成员，还加入了皮尔斯格威斯顿社，一个1977年成立的因胡作非为而臭名昭著的学生俱乐部。据一本新的

首相传记中所写，在格威斯顿社的一次派对上，为完成入会仪式，还是学生的卡梅伦将自己的性器官插入了一头死猪的嘴中。这一丑闻作为“死猪门”风靡媒体，成为全英国人民的饭后谈资。直至今日，卡梅伦仍然对此保持缄默。

令人困惑的并不是谣言本身，而是大部分英国人都相信“这很可能是事实”。在英国，几乎没有人还会为英国当权者的这种丑闻感到震惊。去年夏天，英国《太阳报》刊登了上议院成员苏威尔男爵的照片，展示他如何半裸着

裔，丹麦国王弗雷德里克九世，前首相温斯顿·丘吉利的父亲，印度焦特浦尔城的王储都曾是其的成员。

在几封邮件和几通电话之后，一位满头银发的绅士走进伦敦圣詹姆斯市区的一家咖啡馆。让我们称他为朱利安吧。朱利安的胡子刮得很干净，西装合体，在伊顿公学读中学，是牛津大学毕业生，在政治圈中如鱼得水，和首相说话时用“你”而不是用敬称“您”。

一张照片展示了1987年布

## 布灵顿俱乐部 神秘的

□ 克里斯多夫·朔尔曼 译 / 文岚和



和妓女一起吸食可卡因。

这些老年男人的放荡行为和他们在牛津的学生生活有着直接联系。在布林顿俱乐部，邀请妓女共进早餐是一项不成文的习俗。

### 1987年的布林顿俱乐部

布林顿俱乐部是金钱和传奇，是颓废和疯狂。它成立于约1780年，1795年第一次作为板球协会被书面提及。它没有固定的人会规则，但只有受欢迎的人才能入会。如果父亲拥有一座城堡，在新闻业占据一小块天地，或是有片钻石矿，会是有益的人会条件。男爵的儿子们，勋爵和总督的后

布林顿俱乐部的风貌：朱利安和大卫·卡梅伦、鲍里斯·约翰逊站在一起。照片上可以看到10个年轻男人，穿着燕尾服和浅色马甲，打着领结。他们或站立或端坐在牛津大学圣基督教会学院里的一条石阶上，这是牛津大学38个学院中最著名的学院之一。这是一张黑白照，没有人笑，这更为他们的面庞增添了几分居高临下的优越感。卡梅伦如同一尊青铜雕像一样站在那里，如果旁边有匹马，就是一副完美的将军架势。

在将近30年之后，曾经出现在这样一张照片上的人对此作何

感想?“天哪,您把它拿开。”朱利安的表情仿佛一个被曝光的俄罗斯间谍。他说,在摄影师按下快门之前,当时的俱乐部主席乔纳森·福特给出了指示:“好了,朋友们,不要微笑。这里是布灵顿!”

### 被“选中”之后的打砸仪式

和卡梅伦一样,很多成员对在布灵顿的过往都讳莫如深。1986年入会的一名布灵顿成员如今说,他希望自己从未加入过这个俱乐部。那时他是俱乐部20年来第一个非私立中学的毕业生。“每个人年轻时都做过蠢事,”这个男人说,“而在布灵顿,年轻的男人们毫无忌惮地烂醉,尽可能搞更多破坏,并因此受到鼓励和奖赏。”

夜晚,布灵顿的男人们大闹酒吧,相互斗殴,喝得不省人事,一般他们会在事后付现金赔偿酒吧损失。

如今的布灵顿成员们显然已经更加谨慎,他们在牛津大学附近组织秘密会面。去年春天,在牛津郡的某个庄园中就举行了这样一次晚宴。15个年轻人穿着燕尾服,打着领结,坐着小巴来到这里。他们中有英国《每日邮报》老板的儿子维尔·哈姆斯沃思,上议院成员和保守党财务主管的

儿子乔治·法尔梅尔,北萨默塞特一位男爵的孙子汤姆·吉普斯,以及宣称自己的叔叔是非洲首富的阿里·达佳希。

没过多久就传来了玻璃瓶被击碎的声音,有人脸上割出了一道伤口,流了血,还有人如同死了一样躺在地上。桌布上满是污点——也可能只是红酒,服务员把碎片扫进了垃圾桶。

“他们如同王室一样登场,”一个服务员说,“一半忙着打盹儿,一半忙着打碎餐具。”他们是一群醉醺醺的花花公子,但是“只有酒精,没有毒品”,他们不会拿自己的大好前程开玩笑。

布灵顿的疯狂源自无聊。鲍里斯·约翰逊和大卫·卡梅伦还在布灵顿时,情况更加让人难以忍受。入会仪式包括大闹入会申请者居住的学生宿舍。会员们拥进来,涂脏墙壁,撕碎图画,扯破床垫。20世纪80年代,约翰逊的牛津大学同学拉多斯瓦夫·西科尔斯基,后来的波兰国防和外交部长,也接受过这个仪式。最后约翰逊和他握手说:“恭喜你,小伙子,你被选中了。”

### 布灵顿俱乐部的意义

对一个新人来说,这次“欺侮”是一个良好的信号,他被认为是

够有趣,可以向最里层的圈子挺进。马克·巴陵曾是布灵顿俱乐部的成员,他的父亲是一位男爵,也曾是英国石油公司的老板。

巴陵是少数几个能够坦率谈起布灵顿俱乐部的人之一。他曾告诉大英图书馆的一位历史学家,布灵顿俱乐部的成员们有时就像破坏狂。“他们的行为自然是毫无教养可言,餐具和家具被毁坏得不堪入目,但是我们会对为我们服务的人尽可能保持礼貌。”

可以确定的是,对于足够聪明的人来说,牛津大学就是通往天堂的阶梯,不管是在伦敦、威斯敏斯特,还是在更远的新加坡或华尔街。

俱乐部成员们不时在牛津大学一家名为“桥”的迪斯科舞厅碰面。“为何我们的桌子被占了?”有个首富叔叔的阿里问道。接着开始了一场唇枪舌剑,直到有人说:“我们是布灵顿的。”几分钟后,桌子就被清空了。

(青雅摘自《海外文摘》)

图/陈明贵

求交友  
求支招  
求爆料  
告白墙



扫我扫我

意料——中学生首选的社交平台

你曾否跟别人有过愚蠢的约定?

我曾经跟一个男人约定,如果到了我认为应该结婚的时候,仍然没有人娶我,也没有人肯嫁给他,那么,我们结婚吧,他爽快地答应。每次谈天,我们也提起这个约定,或许有一天这个约定会成为事实。

年复一年,没有人想娶我,也没有人想嫁给他,可是,他不想娶我,我也不想嫁给他,我们从没有爱过对方,我们只是憧憬一个美丽的约定,然后因为这个约定而觉得自己不平凡。

## 愚蠢的约定

□张小娴

终于,他结婚了,彼此都松了一口气。

那个时候,我以为世上真的会有一个男人因为我想结婚而和我结婚,他知道我不爱他,他也不知道自己爱不爱我,但没关系,反正我们有过一个约定。

我们曾经多么天真和愚蠢。

你曾否和一个男人约定,即使将来他爱上别的女人,他仍然会待你很好?只要你开口,他仍旧愿意为你赴汤蹈火,你如果需要一个肩膀歇息,他仍旧义不容辞。你跟他勾手指,说:“我们就这样约定,好吗?”

他义无反顾地点头。

只是,许多年后,当你想要一个肩膀歇息的时候,你不会有勇气提醒他,你们有过一个愚蠢的约定。

(一叶知秋摘自每日一文)



生命不息，狂笑不止！  
人见人爱、花见花开、帅  
到掉渣儿的小意好基友上  
学君前来报到！

## 上学君的疯癫校园

回宿舍的路上，遇见墙角有一位女生正在哭泣，我走过去问她怎么了，她抽噎着问我：“你……愿意借给我用一下……你的肩膀吗？”我说：“只要你不哭！我愿意！”女孩停止了哭泣，踩着我的肩膀翻墙出去买好吃的了。

学校的保洁阿姨病了，两天没上班。中午，班主任让大家搞一下班里的卫生……我正要擦桌子，一女同学抢过我手中的抹布说：“你一个大男生，不要干这些。”我心里瞬间暖暖的。这时，班主任走过来说：“哦，你有空，去刷厕所吧。”

以前学校说要搞体检，要大便做化验，每个人都要带上一点点去学校。有个同学用周大福的袋子和盒子装着，刚走到半路就被骑摩托车的人抢走了……

快添加上学君微信，  
投入高冷学神的怀抱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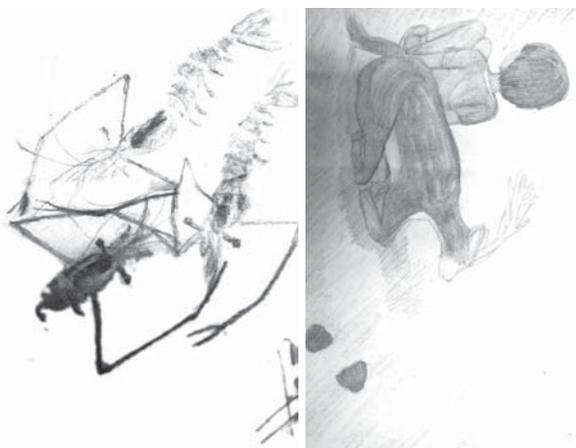


## 吃货的世界你不懂

太饿了，准备点餐带回家吃，下单小哥问：“一个人吃？”我心想要是说是的话肯定会被嘲笑吃太多，就回答说：“是两个人。”“两个人吃这么多啊！”下单小哥说。

今天有些饿，晚饭时，我爸看我狼吞虎咽的样子，问：“你今晚回来都没说过话，发生什么事了？”我忙抬头：“怎么了？”“随便说点儿什么，不然我和你妈都没菜吃了。”

## 意粉晒



一位星编的粉丝给星编寄来了自己的作品《仰望星星的男孩》和《虾趣》，虽然画风还不是很成熟，不过已经有模有样了，虾画得很生动！加油吧，你们都是未来之星！

## 学习居然是体力活

高考结束当天晚上，我把书装在麻袋里埋在楼下的小花园了。第二天标准答案下来，我一估分，晚上扛个铁锹去小花园又给挖出来了……

**上学君：**意林“决胜高考/中考那些事儿”让你“稳稳当当变学霸，轻轻松松夺高分”！

每次考完试，就觉得上帝为我关上了英语的窗，带上了数学的门，塞上了物理的排水口，连逃生的狗洞都给我砌上了……

**上学君：**意林“决胜高考/中考那些事儿”为你拨开迷雾，卸下重负，不再惧怕人生路！



（2016年2月上市）  
咨询热线：010-519000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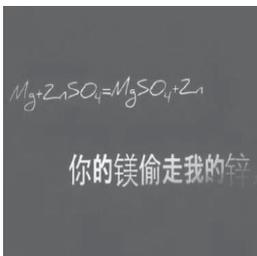
# 真相了



你在写什么



据说这是最美化学方程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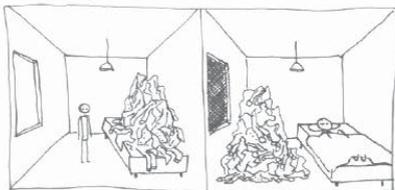
新版同桌的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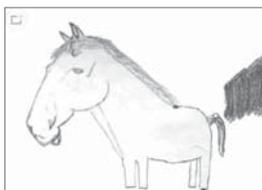
就是说啊



多少人每天都是这样的



写了作文开头，考试结束还有五分钟



这么巧，我也是



过年了，提前装好拜年说



## 特别校园

意料吐槽榜

考试时，你遇到过的最崩溃的事儿是什么？

**破晓的瞬间：**说到这个全是泪啊，最让人崩溃的无非是考前五分钟抱佛脚翻到的内容，却笃定不会考，就这么活生生地翻过去了！拿到卷子时，只剩下题目觉得熟悉到爆，答案却如鲠在喉，一个字也编不出啊！

**墨岁：**语文考试的古诗填空题，整首诗都背下来了，独独空的那句，怎么都想不起来啊！

**陈吉吉：**交卷前一秒，把正确的答案改成了错的……

**你只负责美：**数学考试做选择题，辛辛苦苦算了半小时，结果发现得出的答案不在四个选项中。

**昕海：**初中一次物理单元测试，最重要的公式不记得了，结果那一张卷子没有一道题能做出来。

**刘小片：**英语考试写作文，脑袋里编出的每一句中文，都有一个不会翻译的英文单词……

**老李童鞋：**我想说，你体验过考数学到最后半小时，马上要写完最后一题的时候却肚子绞痛，要拉肚子的感觉吗？！没错，这就是我，等我酣畅淋漓回来以后，已经没有写答案的时间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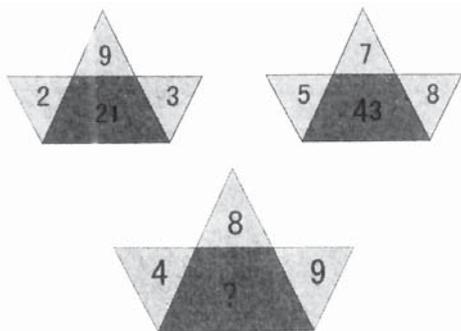


意料——中学生首选的社交平台



### 一、船里少了什么数

第三艘船里少了什么数？



### 二、火车早到多少时间

有一天，小张乘坐火车到达某一个地方给小王送货，本来说好小王来接小张的，可是，这天火车提前到站了，所以小张就一个人开始往小王住的地方走。走了半个小时后，迎面遇到了小王，小王接过东西，没有停留就掉头回去了。当小王到住的地方时发现，这次接货回来的时间比平时早了10分钟。那么，这天的火车比平时早到了多长时间呢？

### 三、多少支蜡烛

阿聪从小就学会了节俭，常把剩下的蜡烛头拼接起来再用。假设3支蜡烛头可以拼接为1支蜡烛来点，现在他有7支蜡烛头，他最终能拼接几支蜡烛来点？

### 四、趣味数独

#### 1. 对角线数独

将1~9填入空格内，使得每行、每列及每个九宫格内均无重复数，两条大对角线上也是1~9不重复。

1	5							3	
			2	9	1				
	2		5					8	
						1		9	
		8				6			
9		5							
	9				7			1	
			8	2	5				
	4							2	3

#### 2. 四角数独

将1~9填入空格内，使得每行、每列及每个九宫格内均无重复数，田字格中的四个提示数是这四格中的数字，具体在哪格需推理得出。

			1 2				3 4	
			6 8				6 7	
1 4						3 4		
5 9						5 7		
		4 6						2 7
		7 9						8 8
2 3							4 5	
4 5							9 9	
			3 4					1 3
			7 8					5 6
		1 5				2 6		
		8 9				8 9		

本期数独  
由应长丰  
提供

1	5	9	7	6	1	9	8	2	3
2	6	3	7	1	8	9	5	6	4
3	8	4	3	9	2	1	6	5	7
4	7	9	5	4	1	3	8	7	6
5	3	1	6	8	7	4	9	2	5
6	2	8	4	3	9	2	1	6	5
7	9	5	4	1	3	8	7	6	2
8	7	6	3	2	4	5	1	9	8
9	4	2	1	7	5	6	8	3	4

四、趣味数独答案

从相遇时到达火车站，步行需要5分钟。也就是说，按照以前时间，再过5分钟火车应该到站，但是此时火车已经到站30分钟了，也就是小张走的这段时同。所以，这一天的火车比以前提前了35分钟到站。

三、可以拼接为3支蜡烛来点。

一、41。上面与左侧的数相乘，再加上右侧的数，和填在中间。

二、这天的火车比以前提前了35分钟到站。

小王提前10分钟到家，也就是说他从遇到小张到火车站这段路程来回需要10分钟。所以

本期答案